

公司代码：600117

公司简称：\*ST 西钢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丁广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桂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报告，公司2023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86,148,713.4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334,111,827.70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47,963,114.26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204,196,884.29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933,422,725.92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729,225,841.63元。

由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结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情况，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决定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5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第一节 释义

###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青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海监管局
公司、本公司、西宁特钢	指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建龙	指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建龙集团	指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西钢集团公司	指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西钢置业、房地产公司	指	青海西钢置业有限公司
江仓能源公司	指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博利公司	指	西藏博利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材料科技公司	指	西宁特殊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物产集团	指	青海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青海机电控股	指	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青海国投、国投公司	指	青海省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西部矿业	指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矿集团	指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矿冶公司、矿冶科技	指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西矿资产	指	青海西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源公司	指	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芜湖信泽海	指	芜湖信泽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材料公司	指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钢矿业	指	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西宁特钢重整计划》	指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西宁中院	指	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长城资管甘肃分公司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外贸信托	指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招平资管	指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西钢福利	指	青海西钢福利有限公司
北京恒溢	指	北京恒溢永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信达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西宁特钢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西宁特钢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西宁特钢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宁特钢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ING SPECIAL STEE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广伟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焦付良
联系地址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合规部
电话	0971-5299673
传真	0971-5218389
电子信箱	jf10971@163.com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柴达木西路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10005
公司网址	http://www.xntg.com
电子信箱	xntg0971@163.com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合规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西钢	600117	西宁特钢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建华、易永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4,939,090,908.30	7,757,232,800.30	-36.33	12,234,346,202.6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936,060,631.22	7,731,696,395.25	-36.16	12,212,274,9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6,148,713.44	-1,150,677,727.48		-1,147,281,92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9,259,693.17	-1,133,041,118.19		-629,878,08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85,884.54	390,354,314.77	-192.37	1,428,862,568.6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67,324,581.78	-857,278,876.46		294,032,527.29
总资产	13,993,269,342.10	16,785,474,237.84	-16.63	18,548,641,133.4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2	-1.10	不适用	-1.1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2	-1.10	不适用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9	-1.08	不适用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92.07	不适用	不适用	-133.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29.18	不适用	不适用	-73.4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期初	增减	变动率%	原因
货币资金	709,952,508.59	1,229,662,521.98	-519,710,013.39	-42.26	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保证金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5,756.28	-105,756.28	-100.00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应收票据	472,525,763.72	936,427,982.95	-463,902,219.23	-49.54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40,562,176.95	746,665.40	39,815,511.55	5,332.44	主要是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14,059,341.25	17,950,602.97	196,108,738.28	1,092.49	主要是原子公司江仓能源公司出表，对江仓能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不再合并抵消所致。
存货	1,379,201,604.67	2,040,793,109.54	-661,591,504.87	-32.42	主要是子公司西钢置业出售商铺、车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438,967.49	10,692,872.78	4,746,094.71	44.39	主要原因是增值税留抵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650,502.47	70,529,713.32	-64,879,210.85	-91.99	主要原因是本期通过重整将矿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对矿冶公司的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成本法核算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	7,835,912.42	-7,835,912.42	-100.00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在建工程	21,021,395.33	59,357,512.63	-38,336,117.30	-64.59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商誉	153,992,438.92	-	153,992,438.92	不适用	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收购矿冶公司形成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1,687.29	13,607,620.72	-10,945,933.43	-80.44	主要是摊销长摊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894,733.81	347,311,947.75	-190,417,213.94	-54.83	主要是西钢置业公司老旧小区改造完工及融资租赁保证金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08,521,707.40	4,017,184,211.91	-3,908,662,504.51	-97.30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权所致。
应付票据	33,000,000.00	733,868,222.00	-700,868,222.00	-95.50	主要是应付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应付账款	1,122,999,079.19	1,631,019,883.23	-508,020,804.04	-31.15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权所致。
合同负债	472,836,870.03	1,143,225,345.52	-670,388,475.49	-58.64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及钢材发货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497,940.08	141,917,439.92	-130,419,499.84	-91.90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职工债权所致。
应交税费	147,014,275.38	378,423,454.83	-231,409,179.45	-61.15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税款债权所致。
其他应付款	361,960,152.98	932,622,165.36	-570,662,012.38	-61.19	主要是将资金拆借款转为购房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8,393,379.01	4,544,372,589.76	-4,075,979,210.75	-89.69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34,729,432.35	1,091,623,070.41	-556,893,638.06	-51.02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长期借款	471,100,000.00	804,250,000.00	-333,150,000.00	-41.42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债权所致。
租赁负债	1,327,073.20	1,923,036.40	-595,963.20	-30.99	主要是支付租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185,673,356.07	258,434,522.39	1,927,238,833.68	745.74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将债权留债清偿的部分转入长期应付款核算所致。

预计负债	-	18,199,690.00	-18,199,690.00	-100.00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255,114,857.00	1,045,118,252.00	2,209,996,605.00	211.46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4,504,835,107.97	2,212,433,394.75	2,292,401,713.22	103.61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收到重整投资人投资款和债转股所致。
专项储备	62,460,441.08	26,404,014.50	36,056,426.58	136.56	主要是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所致。
未分配利润	-2,647,963,114.26	-4,334,111,827.70	1,686,148,713.44	不适用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本期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319,384,830.62	1,419,861,535.19	899,523,295.43	63.35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b>项目</b>	<b>2023 年</b>	<b>2022 年</b>	<b>增减</b>	<b>变动率%</b>	<b>原因</b>
营业总收入	4,939,090,908.30	7,757,232,800.30	-2,818,141,892.00	-36.33	主要是受市场影响，钢材销售数量大幅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5,268,196,032.70	7,827,319,138.62	-2,559,123,105.92	-32.69	主要是受市场影响，钢材销售数量大幅下降影响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35,944,161.82	52,391,943.65	-16,447,781.83	-31.39	主要是销售量减少导致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428,201,068.63	224,242,998.27	203,958,070.36	90.95	主要是西钢置业老旧小区改造费用及重整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30,281,568.44	379,031,417.45	-148,749,849.01	-39.24	主要是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388,608,347.15	569,754,491.05	-181,146,143.90	-31.79	主要是司法重整期间不计利息所致。
其他收益	164,262,700.13	34,337,935.30	129,924,764.83	378.37	主要是确认政府补助及房产税减免所致。
投资收益	3,403,316,184.31	-64,269,075.20	3,467,585,259.51	不适用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49,110,226.63	-90,167,009.92	-658,943,216.7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84,388.55	-16,809,636.12	16,625,247.57	不适用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上期处置资产所致。
营业利润	1,286,307,800.69	-1,543,638,759.84	2,829,946,560.53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按照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862,715.71	1,368,566.58	-505,850.87	36.96	上期核销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营业外支出	33,528,718.72	57,476,576.52	-23,947,857.80	41.67	主要是本期税收滞纳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	1,253,641,797.68	-1,599,746,769.78	2,853,388,567.46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按照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31,955.49	25,970,975.43	-24,939,019.94	-96.03	主要是上期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
净利润	1,252,609,842.19	-1,625,717,745.21	2,878,327,587.40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按照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归母净利润	1,686,148,665.83	-1,150,677,727.48	2,836,826,393.31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85,884.54	390,354,314.77	-750,940,199.31	-192.37	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减少，同时执行重整计划支付税款债权、职工债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203,045.75	-371,380,076.01	1,388,583,121.76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因重整收到重整投资人投资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4,699.45	-81,345,899.97	-147,998,799.48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因重整投资矿冶公司支付投资款项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18,356,543.60	1,281,472,812.79	703,744,100.80	1,635,517,45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645,309.49	-810,536,384.77	-108,894,737.07	2,852,225,1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9,112,672.14	-383,806,934.30	-113,576,637.35	-822,763,44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67,593.41	27,440,947.50	17,530,207.89	-459,224,633.34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5,643.68		-16,185,831.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	144,182,171.11		30,198,699.57	52,378,356.62

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841.31		-49,284.42	-244,959.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2,265,496,421.8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57,499.0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4,025,664,868.16		3,166,263.01	5,041,354.57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81,972,158.42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4,595.56		-52,540,561.57	-37,108,53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11,768,75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1,265.27	-578,800,058.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10,361.87		-18,167,872.18	-1,149,226,304.72
合计	<b>3,265,408,406.61</b>		<b>-17,636,609.29</b>	<b>-517,403,840.64</b>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丧失原子公司江仓能源公司控制权形成的相关损益	-641,496,260.39	注 1
老旧小区项目竣工一次性摊销	-170,272,495.17	注 2
合计	-811,768,755.56	

注 1：因本公司之子公司江仓能源本期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由管理人接管，公司第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事项详见七、合并范围变更。转回原权益法确认的超额亏损 801,802,679.47 元，计提相关减值及坏账损失 1,443,298,939.86 元，由于该事项性质及发生频率属于非经常性性质，本期形成非经常性损失 641,496,260.39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公司根据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青海省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老旧小区改造 2020 年提前批次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青发改投资[2020]188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城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青财综字[2019]587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青财建字[2022]914 号）等文件，进行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治理，本期治理项目部分已完工，因该项目完工后无需移交政府，且不形成公司资产，无法根据长期资产性质进行长期摊销，故本期按总额法一次性进行摊销，由于该事项性质及发生频率属于非经常性性质，本期形成非经常性损失 170,272,495.17 元。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以上业务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性质特殊并具有偶发性，故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756.28		-105,756.28	-105,756.28
合计	105,756.28		-105,756.28	-105,756.28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公司发展史上重大转折之年。在各方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公司顺利完成司法重整，妥善化解债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引入重整投资人作为公司注入增量资源，公司的基本面得以根本性改变，生产经营逐步回归正常。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焦炭产量 13.41 万吨、钢产量 73.84 万吨、钢材 69.73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49.39 亿元，同比降低 36.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8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受重整收益影响。

#### 1、顺利完成破产重整，妥善化解债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2023 年 6 月 20 日，西宁中院裁定受理西宁特钢破产重整案，并于同日指定西宁特钢清算组担任西宁特钢管理人。2023 年 11 月 6 日，西宁中院裁定批准《西宁特钢重整计划》，并终止西宁特钢重整程序。2023 年 12 月 20 日，西宁中院裁定确认《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西宁特钢重整程序。

通过重整公司成功引入产业投资人天津建龙和三家财务投资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增量资源的注入，有效化解了公司的债务危机，同时公司不断推进各项改革举措，通过各方共同努力，维系了公司生产经营的基本稳定。

## 2、积极融入城市群，构建产业链、供应链体系

公司积极融入陕晋川甘钢铁行业统筹发展及兰州-西宁城市群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和客户服务中心功能，不断加强供需侧管理，及时跟进分析西部地区用钢需求及结构变化，不断优化调整产品结构，拓宽产品种类，提高产品质量，打造西部钢铁品牌，逐步构建安全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体系。以“汽车工程机械、钎钻具、铁路煤机船舶、军工”四大专业领域为重点，加强与用户的业务对接和沟通，积极推进产品资格认证和供应商资格认证相关工作，强化公司各部门间的有效衔接沟通，形成良性健康的内部沟通机制，保证市场开发及拓展工作。

## 3、加大研发力度，推动产品转型升级

公司不断加大行业科研院校联合，与北京科技大学、中国钢铁科研院所进一步深入合作，充分发挥公司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作用，完成高强螺栓用钢、高端钎具用钢、贝氏体非调质钢开发等多项产品质量提升、新产品开发工作，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创新能力。不断加大信息化技术升级改造，推进完成连铸保护渣优化、非调钢力学性能控制、钢渣破碎线生产提升等多项工艺优化提升工作，推动产品转型升级。

## 4、落实安全责任，保障安全生产

公司积极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坚持以“不安全不生产”为主基调，紧紧围绕“控事故、保合法、促履职、抓现场、夯基础”的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岁末年初、春节两会、环保设施安全隐患排查、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等行动责任，织密、织紧、织牢从主要负责人至每名岗位员工安全管理“责任网”，积极应对安全风险的压力和挑战，在公司深化改革进程中取得了稳定的安全生产形势。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钢铁行业。

2023 年是钢铁行业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钢铁行业真抓实干，积极适应市场、主动对接需求、调整品种结构、深化对标挖潜，生产经营整体保持平稳态势，为国民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做出了钢铁贡献。同时也要看到，由于供给强于需求、成本重心实际下移幅度小于钢价降幅，钢铁行业运行呈现“需求减弱、价格下降、成本高企、利润下滑”的态势，提质增效难度加大。

供需方面，生产端全年粗钢产量 10.19 亿吨，同比持平；主要用钢行业增速回落，市场需求强度偏弱，全年折合粗钢表观消费量 9.33 亿吨，同比略降。

价格方面，钢材价格震荡下行，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钢企利润压力大，行业效益下滑。中钢协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重点统计会员钢铁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64,665 亿元，同比下降 1.37%；实现利润总额 855 亿元，同比下降 12.47%。

此外，行业联合重组和产业集聚化持续推进。行业整合的推进落地将有力增强钢铁企业现代制造水平、促进要素资源聚集，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多元化，提升矿石资

源多元保障能力，优化产业结构、产业布局，为钢铁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提供有力保障。

2024 年，钢铁行业面临的国际国内形势依然复杂严峻，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来自我国经济回升向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为钢铁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挑战来自有效需求不足、产能释放较快、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犹存，提升钢铁供给与需求的动态适配性仍需付出努力。当前，我国坚定不移推动建设制造强国和产业转型升级，未来装备制造业、新能源产业、航空、航天、军工等高端制造业的提速发展，以及特钢进口替代的需求增长，将保障特钢需求量稳健增长，特钢行业向高端发展将迎来更大机遇。

## 2.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西部地区最大、西北地区唯一的特殊钢生产企业，特钢协会会员单位。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1.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特殊钢的冶炼和延压加工业务。

公司主要品种有碳结钢、碳工钢、合结钢、合工钢、轴承钢、模具钢、不锈钢、弹簧钢八大类；产品规格包括热轧棒材  $\phi 16\text{mm} \sim \phi 280\text{mm}$ 、锻造棒材  $\phi 100\text{mm} \sim \phi 550\text{mm}$ 、冷拉银亮材  $\phi 12\text{mm} \sim \phi 80\text{mm}$ 、异形电渣熔铸件等。

### 2. 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1) 生产模式——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 (2) 销售模式——采用多种销售模式；
- (3) 采购模式——采用招投标、比价、协议采购模式。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中国西部地区最大的特殊钢生产基地，是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国家军工产品配套企业。已形成年产钢 210 万吨、钢材 200 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的钢铁企业。

### 1. 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以“产学研用”为纽带，依托开放灵活的协同创新机制，联合北科大、钢研集团、中科院金属所等构建了完整的特殊钢新材料研发试验与创新平台，拥有省级技术中心、特殊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重点实验室。围绕汽车、工程机械、铁路、煤机、矿山机械、新能源等行业对特钢的新需求，结合先进工装及工艺技术，研发并生产多个新品种，成为国内商用车核心零部件用钢主要生产基地，其中铁路轴承用钢、汽车用非调质曲轴及连杆用钢、高端齿轮用钢、钎具钢等品种在国内及国际属于技术领先，具有明显的质量优势和品牌优势，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2023 年累计取得青海省科技成果 3 项；取得青海省科技成果 1 项；申报受理专利 6 项，已获授权专利 1 项；新引入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博士进站工作，开展在研科技项目 1 项。

### 2. 产品及市场优势

公司产品具有较好的品牌优势，广泛应用在汽车、工程机械、铁路、船舶、石油化工、矿山机械、煤炭机械、新能源、兵器装备及航空航天等行业。曾荣获中国首次载人交会对接任务天宫一号、神州九号和长征二号 F 研制配套物资供应商，中国航天突出贡献供应商，0910 工程突出贡献奖、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等 190 多个省部级

以上荣誉称号，是SKF、FAG、CAT、NSK、NKE、福特、美驰、博世、SEW、德西福格、贺尔碧格等国际知名公司中国工厂的重要合作伙伴之一；成为一汽、东风汽车、中国重汽、长城汽车、吉利汽车、比亚迪、北京现代等汽车制造企业的重要供应商。

### 3. 管理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司法重整引入天津建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新控股股东的引领下，公司倡导“只争第一、点滴做起”的企业精神，遵循“利人惠己、永续经营”的企业理念，将公司打造成为引领行业进步、深受社会尊重、员工引以自豪的特钢企业集团。公司在采用先进的技术和科学管理方法开展经营活动基础上，通过导入建龙集团在钢铁等业务领域的管理优势、资本运作方面的经验、资金和金融工具运用方面的优势，不断创新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优化管理层结构，加大力度培养公司管理和技术人员队伍，有效提高了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素质和管理水平。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管理骨干、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其对公司持续、高效、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促进全体干部员工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障公司业绩长期、持续、稳健地提升，以实现公司长期战略目标，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

### 4. 区域优势

公司地处青藏高原，是国家“一带一路”宏观战略规划涉及的省份及区域，青海、新疆、西藏三省区矿产资源丰富，原材料市场的供应相对稳定。公司是西部地区较大规模特殊钢生产企业，受地理环境影响，对西北、西南地区特钢销售有地域优势。

作为国家战略后备生产基地和西部大开发的重点区域，西部地区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倾斜，特别是“一带一路”、铁路及油气管道等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重大项目的建设，带动了机械制造及相关行业的复苏，区域市场对于钢材的需求稳步扩大，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前景。同时，青海省拥有全国最丰富的清洁能源，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国家战略目标方面具有较大优势，有利于实现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939,090,908.30	7,757,232,800.30	-36.33
营业成本	5,268,196,032.70	7,827,319,138.62	-32.69
销售费用	35,944,161.82	52,391,943.65	-31.39
管理费用	428,201,068.63	224,242,998.27	90.95
财务费用	388,608,347.15	569,754,491.05	-31.79
研发费用	230,281,568.44	379,031,417.45	-3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85,884.54	390,354,314.77	-19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4,699.45	-81,345,899.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203,045.75	-371,380,076.01	
其他收益	164,262,700.13	34,337,935.30	378.37
投资收益	3,403,316,184.31	-64,269,075.20	
资产减值损失	-749,110,274.24	-90,167,009.92	
资产处置收益	-184,388.55	-16,809,636.12	

营业利润	1,286,307,800.69	-1,543,638,759.84	
利润总额	1,253,641,797.68	-1,599,746,769.78	
所得税费用	1,031,955.49	25,970,975.43	-96.03
净利润	1,252,609,842.19	-1,625,717,745.21	
归母净利润	1,686,148,665.83	-1,150,677,727.48	

-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市场影响，钢材销售数量大幅下降所致。
-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受市场影响，钢材销售数量大幅下降所致。
-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量减少所致。
-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西钢置业老旧小区改造费用及重整费用增加所致。
-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司法重整期间不计利息所致。
- (6)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减少，同时执行重整计划支付税款债权、职工债权所致。
-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支付矿冶公司合并对价所致。
-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到投资人重组资金。
- (10)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确认政府补助及房产税减免所致。
- (11)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 (12)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 (13)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上期处置资产所致。
- (14) 营业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 (15) 利润总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 (16)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
- (17) 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 (18) 归母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执行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和成本分析如下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房地产板块	674,131,103.85	614,300,736.26	8.88	6,550.19	12,322.70	-42.34
钢铁行业	3,108,847,409.28	3,359,951,529.14	-8.08	-44.50	-39.75	-8.53
煤炭行业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23.61	-69.11	-66.16	-10.76
矿石采选	8,900,228.67	15,167,096.93	-70.41	-0.79	82.06	-77.55
其他行业	825,529,925.68	841,097,822.89	-1.89	-60.12	-59.04	-2.68
内部抵销数	-338,091,980.80	-305,536,156.67	-1.12	-78.13	-78.23	0.49
<b>合计</b>	<b>4,655,531,138.74</b>	<b>4,990,015,634.88</b>	<b>-6.40</b>	<b>-36.77</b>	<b>-33.48</b>	<b>-5.26</b>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销售房屋收入	674,131,103.85	614,300,736.26	8.88	98.50	99.20	-42.34

合结钢	3,330,708,264.64	3,562,651,454.30	-6.96	-106.44	-90.82	-8.09
碳结钢	417,570,691.38	438,093,886.88	-4.91	-27.89	-29.71	1.50
焦炭及化产品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23.61	-223.68	-195.50	-10.76
滚珠钢	13,099,501.87	13,785,268.31	-5.24	-379.60	-363.93	-3.44
合工钢	36,550,691.32	39,081,718.32	-6.92	52.76	57.05	-9.69
碳工钢	357,889.46	383,938.51	-7.28	-294.62	-292.20	-0.66
石灰石	8,900,228.67	15,167,096.93	-70.41	-0.79	45.07	-77.55
其他	136,090,296.29	147,053,085.72	-8.06	-31.48	-22.42	-7.45
内部抵销数	-338,091,980.80	-305,536,156.67	-1.12	-357.23	-359.44	0.49
<b>合计</b>	<b>4,655,531,138.74</b>	<b>4,990,015,634.88</b>	<b>-6.40</b>	<b>-58.14</b>	<b>-50.33</b>	<b>-5.26</b>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205,224,874.49	221,887,881.78	-8.12	-250.38	-195.75	-16.86
华东地区	1,072,498,206.84	1,133,078,816.46	-5.65	-73.73	-53.24	-12.46
西北地区	655,724,221.98	713,185,297.85	-8.76	-386.75	-314.19	-16.21
西南地区	968,336,772.66	1,060,427,813.21	-9.51	5.18	19.45	-16.48
华中地区	2,059,364,667.56	2,132,658,476.23	-3.56	-257.76	-221.13	-10.60
东北地区	17,460,776.00	19,365,718.51	-10.91	-1,418.71	-1,165.99	-18.46
中南地区	15,013,600.01	14,947,787.51	0.44	100.00	100.00	0.44
内部抵销数	-338,091,980.80	-305,536,156.67	-1.12	-688.71	-673.15	-1.99
<b>合计</b>	<b>4,655,531,138.74</b>	<b>4,990,015,634.88</b>	<b>-6.40</b>	<b>-150.42</b>	<b>-115.02</b>	<b>-15.04</b>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钢材	吨	697,296.58	692,685.06	9,243.39	-42.20	-42.92	99.26
焦炭	吨	134,110.67	172,827.18		-70.96	-59.63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钢铁行业	直接材料	2,596,109,036.44	77.27	4,761,999,709.48	85.40	-45.48	主要是受市场影响，钢材销售数量大幅下



							降影响营业成本减少。
	直接人工	110,532,919.05	3.29	177,604,715.14	3.18	-37.76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255,691,917.23	7.61	268,449,308.00	4.81	-4.75	
	制造费用	313,886,086.18	9.34	368,242,059.11	6.60	-14.76	
	停工损失	83,731,570.24	2.49				
	小计	3,359,951,529.14	100.00	5,576,295,791.73	100.00	-39.75	
煤炭行业	直接材料	400,802,099.52	86.19	1,260,256,092.37	91.71	-68.20	焦炭销售量下降所致。
	直接人工	7,927,346.70	1.70	15,623,711.52	1.14	-49.26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9,591,410.94	2.06	17,294,837.11	1.26	-44.54	焦炭销售量下降所致。
	制造费用	46,713,749.17	10.05	81,014,310.01	5.90	-42.34	焦炭销售量下降所致。
	小计	465,034,606.33	100.00	1,374,188,951.01	100.00	-66.16	
房地产	开发成本	614,300,736.26	100.00	4,944,985.61	100.00	12,322.70	主要是房产销售面积和车位销售数量增加所致。
	小计	614,300,736.26	100.00	4,944,985.61	100.00	12,322.70	
矿石采选	直接材料	3,917,682.40	25.83	2,971,582.87	58.05	31.84	主要是原料成本上升所致
	直接人工	1,451,273.57	9.57	2,351,851.13	13.41	-38.29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451,978.85	2.98	457,373.15	2.70	-1.18	
	制造费用	6,911,883.61	45.57	2,549,878.67	25.84	171.07	主要是本期按照矿权尚可开采时间摊销环境治理费所致。
	停工损失	2,434,278.50	16.05				
	小计	15,167,096.93	100.00	8,330,685.82	100.00	82.06	
其他行业	直接材料	748,116,080.70	88.95	1,941,724,739.06	94.55	-61.47	主要是商贸公司销售量同比减少所致。
	直接人工	22,021,367.69	2.62	35,993,594.03	1.75	-38.82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24,003,616.68	2.85	24,714,240.99	1.20	-2.88	
	制造费用	44,698,960.86	5.31	51,184,099.00	2.49	-12.67	
	停工损失	2,257,796.96	0.27				
	小计	841,097,822.89	100.00	2,053,616,673.08	100.00	-59.04	
内部抵销数		-305,536,156.67		-1,570,724,329.70		-80.55	
<b>合计</b>		<b>4,990,015,634.88</b>		<b>7,446,652,757.55</b>		<b>-32.99</b>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钢材	直接材料	3,290,153,773.61	81.16	6,635,599,697.45	89.07	-50.42	主要是受市场影响，钢材销售数量大幅下降影响营业成

							本减少。
	直接人工	110,532,919.05	2.73	177,604,715.14	2.38	-37.76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255,691,917.23	6.31	268,449,308.00	3.60	-4.75	
	制造费用	313,886,086.18	7.74	368,242,059.11	4.94	-14.76	
	停工损失	83,731,570.24	2.07				
	小计	4,053,996,266.31	100.00	7,449,895,779.70	100.00	-45.58	
焦炭及化产品	直接材料	400,802,099.52	86.19	1,260,256,092.37	91.71	-68.20	焦炭销售量下降所致。
	直接人工	7,927,346.70	1.70	15,623,711.52	1.14	-49.26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9,591,410.94	2.06	17,294,837.11	1.26	-44.54	焦炭销售量下降所致。
	制造费用	46,713,749.17	10.05	81,014,310.01	5.90	-42.34	焦炭销售量下降所致。
	小计	465,034,606.33	100.00	1,374,188,951.01	100.00	-66.16	
石灰石	直接材料	3,917,682.40	25.83	2,971,582.87	35.67	31.84	主要是原料成本上升所致
	直接人工	1,451,273.57	9.57	2,351,851.13	28.23	-38.29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451,978.85	2.98	457,373.15	5.49	-1.18	
	制造费用	6,911,883.61	45.57	2,549,878.67	30.61	171.07	主要是本期按照矿权尚可开采时间摊销环境治理费所致。
	停工损失	2,434,278.50	16.05				
	小计	15,167,096.93	100.00	8,330,685.82	100.00	82.06	
房地产其他	开发成本	614,300,736.26	100.00	4,944,985.61	100.00	12322.70	主要是房产销售面积和车位销售数量增加所致。
	小计	614,300,736.26	100.00	4,944,985.61	100.00	12322.70	
其他	直接材料	54,071,343.53	36.77	68,124,751.09	37.84	-20.63	主要是商贸公司销售量同比减少所致。
	直接人工	22,021,367.69	14.98	35,993,594.03	19.99	-38.82	支付的人工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能源	24,003,616.68	16.32	24,714,240.99	13.73	-2.88	
	制造费用	44,698,960.86	30.40	51,184,099.00	28.43	-12.67	
	停工损失	2,257,796.96	1.54				
	小计	147,053,085.72	100.00	180,016,685.11	100.00	-18.31	
内部抵销数		-305,536,156.67		-1,570,724,329.70		-80.55	
合计		4,990,015,634.88		7,446,652,757.55		-32.99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西宁中院于2023年6月20日裁定受理债权人青海大千运输有限公司对西宁特钢子公司江仓能源的重整申请，并于同日指定江仓能源清算组担任江仓能源管理人。江仓能源进入重整程序后由法院指定的管理人接管，公司失去对江仓能源的控制，故不再将江仓能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2023年6月22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子公司重整暨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告》（编号：临 2023-047）。

西宁特钢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孙公司青海西钢福利有限公司的议案》，由西钢资源吸收合并的方式注销西钢福利，合并完成后，西钢福利法人资格注销，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职工等由其股东西钢资源承继。

根据《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及《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矿业科技出资人调整为由西宁特钢持有，重整后公司持有矿冶科技 100% 股权。公司提供的转增股票用于矿冶科技清偿矿冶科技债权，大幅度降低资产负债率并彻底恢复持续经营能力。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矿冶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告》（编号：临 2023-124）。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6,758.3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6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76,792.8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5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71,713.3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74,680.0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85%。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35,944,161.82	52,391,943.65	-31.39
管理费用	428,201,068.63	224,242,998.27	90.95
研发费用	230,281,568.44	379,031,417.45	-39.24
财务费用	388,608,347.15	569,754,491.05	-31.79
资产减值损失	-749,110,274.24	-89,670,973.69	730.80
资产处置收益	-184,388.55	-16,809,636.12	98.90
所得税费用	1,031,955.49	25,970,975.43	-96.03

(1)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1.39%，主要是销售量减少所致。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90.95%，主要是西钢置业老旧小区改造费用及重整费用增加所致。

(3)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9.24%，主要是研发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4)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1.79%，主要是司法重整期间不计利息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700.804%，主要是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6)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98.90%，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上期处置资产所致。

(7)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 96.03%，主要是上期母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

#### 4. 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30,281,568.4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30,281,568.4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6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4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5
本科	58
专科	50
高中及以下	3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6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2
60岁及以上	0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85,884.54	390,354,314.77	-19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4,699.45	-81,345,899.97	37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203,045.75	-371,380,076.01	181.94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92.37%，主要是本期销售规模同比减少，支付税款债权及职工债权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373.90%，主要是本期因重整投资矿冶公司支付投资款项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81.94%，主要是本期因重整收到重整投资人投资款项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形成的投资收益 4,598,322,843.97 元，投资损失 573,826,718.84 元，其他债务重组收益 1,168,743.03 元，合计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4,025,664,868.16 元。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09,952,508.59	5.05	1,229,662,521.98	7.33	-42.26	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保证金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05,756.28	-	-100.00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应收票据	472,525,763.72	3.36	936,427,982.95	5.58	-49.54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40,562,176.95	0.29	746,665.40	-	5,332.44	主要是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4,556,091.25	1.74	17,950,602.97	0.11	1,262.38	主要是原子公司江仓能源公司出表，对江仓能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不再合并抵消所致。
存货	1,379,201,604.67	9.82	2,040,793,109.54	12.16	-32.42	主要是子公司西钢置业出售商铺、车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438,967.49	0.11	10,692,872.78	0.06	44.39	主要原因是增值税留抵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650,502.47	0.04	70,529,713.32	0.42	-91.99	主要原因是本期通过重整将矿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对矿冶公司的股权投资由权益法核算转为成本法核算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	-	7,835,912.42	0.05	-100.00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在建工程	21,021,395.33	0.15	59,357,512.63	0.35	-64.59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所致。
商誉	153,992,391.31	1.10	-	-	-	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下收购矿冶公司形成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1,687.29	0.02	13,607,620.72	0.08	-80.44	主要是摊销长摊费用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894,733.81	1.12	347,311,947.75	2.07	-54.83	主要是西钢置业公司老旧小区改造完工及融资租赁

						保证金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08,521,707.40	0.77	4,017,184,211.91	23.93	-97.30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 债权所致。
应付票据	33,000,000.00	0.23	733,868,222.00	4.37	-95.50	主要是应付票据到期解付 所致。
应付账款	1,122,999,079.19	7.99	1,631,019,883.23	9.72	-31.15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 债权所致。
合同负债	472,836,870.03	3.37	1,143,225,345.52	6.81	-58.64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 及钢材发货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4,031,326.64	0.10	141,917,439.92	0.85	-90.11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 职工债权所致。
应交税费	147,014,275.38	1.05	378,423,454.83	2.25	-61.15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 税款债权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2,610,152.98	2.79	932,622,165.36	5.56	-57.90	主要是将资金拆借款转为 购房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468,393,379.01	3.33	4,544,372,589.76	27.07	-89.69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 债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34,729,432.35	3.81	1,091,623,070.41	6.50	-51.02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 所致。
长期借款	471,100,000.00	3.35	804,250,000.00	4.79	-41.42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清偿 债权所致。
租赁负债	1,327,073.20	0.01	1,923,036.40	0.01	-30.99	主要是支付租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183,139,969.51	15.54	258,434,522.39	1.54	744.76	主要是执行重整计划将债 权留债清偿的部分转入长 期应付款核算所致。
预计负债	-	5.05	18,199,690.00	0.11	-100.00	主要是江仓能源公司出表 所致。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31 所有权或所有权受限资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适用  不适用**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热轧钢材	697,296.58	1,206,424.44	692,685.06	1,213,518.14	310,884.74	560,144.03	335,995.15	557,629.58	-8.08	0.45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697,296.58	1,206,424.44	692,685.06	1,213,518.14	310,884.74	560,144.03	335,995.15	557,629.58	-8.08	0.45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销售渠道区分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线下销售	310,884.74	560,144.03	62.94	72.21	137,861.39	-139,225.05	100.00	100.00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特殊钢铁产品名称	应用领域	主要销售区域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毛利率（%）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不锈	核工业、航天、军工	全国		7.47		41.45		1,164,735.04		7.45
弹簧	机械制造	全国				4.82		26,065.68		6.08
滚珠	铁路轴承、军工	全国	3,129.41	6,467.64	3,163.00	7,761.97	13,099,501.87	62,824,936.65	-5.24	-1.80
合工	军工、航天、机械制造	全国	6,521.22	2,721.94	6,487.69	2,895.50	36,550,691.32	17,265,348.97	-6.92	2.77
合结	石油、军工、建筑 机械制造	全国	576,491.66	1,081,229.19	572,225.98	1,086,479.16	2,641,268,635.25	4,984,732,615.94	-8.61	1.20
碳工	机械制造	全国	62.11	189.89	62.11	252.66	357,889.46	1,412,303.08	-7.28	-6.62
碳结	机械制造	全国	111,085.26	115,808.30	110,721.36	116,082.58	417,570,691.38	534,014,256.17	-4.91	-6.41
<b>合计</b>			<b>697,289.66</b>	<b>1,206,424.43</b>	<b>692,660.13</b>	<b>1,213,518.14</b>	<b>3,108,847,409.28</b>	<b>5,601,440,261.53</b>	<b>-8.08</b>	<b>0.45</b>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废钢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废钢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47,764.23	58,860.77	10,504.06	13,466.03
国内采购	100,412.24	250,584.99	31,603.02	92,662.62
国外进口				
<b>合计</b>	<b>148,176.47</b>	<b>309,445.76</b>	<b>42,107.08</b>	<b>106,128.65</b>

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西宁特钢通过以重整投资人的现金中不超过 2.14 亿元的部分和不超过 0.58 亿股转增股票清偿矿冶科技债务，使矿冶科技作为重要的上游铁水供应商成为西宁特钢全资子公司。矿冶科技司法重整原出资人权益全部无偿让渡给西宁特钢，通过上述调整，西宁特钢持有矿冶科技的股权从重整前的 29.5%增至重整后的 100%，重整后矿冶科技的法人主体资格将继续存续，仍是一家注册于青海省的独立法人主体。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4；临 2023-048；临 2023-073；临 2023-097；临 2023-107；临 2023-110；临 2023-124；临 2023-126。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及《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后，管理人于2023年8月9日启动了西宁特钢所持润德科创12.8%股权的网络拍卖工作。以评估机构出具的价值分析报告确定的拟处置资产的评估价值909.31万元为起拍价，前次拍卖未能成交的，下次拍卖降价幅度不超过20%。在重整计划规定的资产处置范围除《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规定的拟处置资产外，还包括西宁特钢部分低效、闲置的机器设备、存货、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详见于已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2023年12月20日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上述《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拟处置资产没有拍卖成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应通过网络拍卖或协议转让的部分仍有全部或部分尚未处置完成，在履行西宁特钢必要的决策程序后，上述拟处置资产将根据重整后西宁特钢生产经营规划保留、继续处置或报废拆除，本重整计划中关于资产处置的相关内容按照西宁特钢有权机构的决议进行相应调整。”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被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比例 (%)	主要业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	青海西钢置业有限公司	10,031	61.18	房地产开发	200,539.95	86,308.46	-11,694.08
2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35,550.90	28.12	高新技术产品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协作；航空、航天、高铁、精密仪器、核电、石油化工机械、汽车、船舶用热轧材料、银亮材、高强度钢筋生产及销售	373,215.78	326,774.33	-46,559.30
3	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35,000	100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开发（非研制）、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经营回收钢铁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水渣、钢渣、污泥、氧化铁皮、矿渣微细粉、矿渣免烧砖的生产及销售等	50,838.97	46,275.76	-3,613.41
4	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	钢铁类科技技术研发、燃辅材料质检技术服务、钢材销售等	2,741.44	-812.61	-992.97
5	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500	100	矿山技术服务，矿山产品经营	4,938.59	2,458.84	-1,357.68
6	西宁特殊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	钢材销售	15,310.35	8,661.12	-548.46
7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1,000	30	普通机械设备、钢材销售等	1,370.26	587.06	-267.42
8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1,000	35	钢材销售	1,106.30	1,105.52	-17.22
9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	高炉生铁生产、销售；烧结矿、球团矿的生产销售；水渣、火渣、铁渣、焦炭、焦粉、焦丁的销售等	236,611.41	-16,318.97	-4,991.83
10	西藏博利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	冶炼新技术、铝合金新材料的研发及推广应用；矿产品冶金铸件产品及冶金炉料、铁艺、建辅建材、建筑材料等。	29,666.66	20,566.13	-1,551.73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特钢行业格局和趋势未发生重大变化。

#### 1. 行业格局

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四大区域特钢企业集团。

四大区域特钢企业集团：（1）东北地区：东北特钢集团；（2）华东地区：宝钢特钢；（3）华东、华中、华南：中信泰富特钢集团；（4）西部地区：西宁特钢。

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内特殊钢企业结合自身的特点和优势，培育和发展的相应的市场、客户群及品种，确定了各自的市场定位和发展目标。

#### 2. 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是钢铁生产大国，从行业来看，中国钢铁行业目前处于低迷的状态，从发展来看，中国钢铁行业进入产能过剩淘汰严寒期。加之钢铁行业节能降碳、碳达峰碳中和等国家政策指导，钢铁行业面临严峻的形势和挑战。市场供求不平衡，供给强于需求，原材料高居不下，钢铁企业盈利状况不容乐观。因此，钢铁行业需做一些结构转型，钢铁行业需在新质生产力的推动下，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重点围绕以科技创新、市场优化、品种结构调整等手段提升盈利能力度过钢铁“寒冬”，推动钢铁生产技术和产品的迭代升级，实现绿色、低碳、高效生产和可持续发展。从特殊钢来看，未来几年特殊钢市场还是围绕汽车制造、船舶制造、工程机械、石油化工、新能源、先进轨道交通装备、核电等领域生产运行。未来高端制造是拉动特钢需求的主线，随着先进制造业的发展，特钢行业需求有望进一步提升，尤其是高品质高温合金钢、工具钢、轴承钢、不锈钢、高强钢等。未来特殊钢市场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特钢产品的附加值也会越来越高，并引领钢铁产业持续性的高质量发展。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整之后，将利用重整投资人自身及合作伙伴在经营、产业、资金、资本运作等方面的资源支持，整合优化资源配置，改善经营管理，提升企业经营效率，恢复公司自有产能规模并实现产品结构的调整，实现业务升级、经营提效、资产增值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未来，公司将在建龙集团的支持下围绕“打造千万吨级特钢企业集团”的发展战略，坚定不移的就地发展特钢产业，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实施环保升级改造、提高管理能力、全面降本增效等多措并举，做优做强优特钢，恢复西宁特钢在特钢行业的历史地位，将西宁特钢打造成为国际一流的特钢企业集团。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高效恢复生产经营、快速提升盈利能力、保障职工利益为原则，多措并举，力争重整后的第一年全面复产，恢复西宁特钢经营活力。

一是快速实施全面复产技改工程，针对各生产工序进行工艺技改和环保设施改造升级，恢复停产失修的产线，实现西宁特钢现有设备的工序配套和高效衔接，形成年产钢 210 万吨、钢材 200 万吨的生产能力，充分发挥产能效益，同时保证低碳、绿色发展。

二是依托建龙集团高端供应链体系、电商物流运输平台、成熟管理经验，推动大宗原燃辅料的平台采购，提高市场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

三是通过实施铁前一体化管理、优化高炉炉料结构和生产工艺，降低铁水成本；优化工艺操作，系统提升各工序技经指标，降低工序成本。

四是建立能源调度与监督管理体系，全力推行极致能效管理；全面实施能源技改工程，实现各工序余热回收；新建 65MW 发电装置，提高自发电率；最终实现能源综合利用水平的大幅提升。

五是优化内部物流，成立专门的主管内部物流的管理机构，构建物流管理体系，系统管控物流运行全过程，降低内部物流费用。

六是导入建龙集团成熟、先进、可复制的管理体系，建立财务及技术指标全覆盖的责任分解体系，完善以财务为核心、功能齐全、各模块相互连通的 ERP 系统，实现生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管理的数字化和数字的责任化，实施精益生产，全面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效率。

七是加强财务管理，提升资金管控水平。发挥全面预算管理统筹作用，以管控现金流为核心，深入开展稳产提质降本增效。同时，严格控制杠杆率，慎重选择融资方式，管控融资成本，控制财务风险。

2024 年公司生产经营总体目标：生产钢 200 万吨、钢材 191 万吨。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经济环境风险：国际经济环境仍旧复杂，经济复苏仍然存在不确定性。铁矿石及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对供应链利润产生挤压，钢铁行业面临的变数和挑战较多，给钢铁行业生产及下游行业消费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仍处于恢复阶段，政府明确提出稳增长、扩内需、促消费等目标，提振市场信心。钢铁行业的发展机遇和挑战并存。

应对策略：加强对市场的分析和预测，积极响应国家经济政策要求，及时调整公司经营计划，创新营销模式。持续保持高位生产组织，切实提高运行效率，优化品种结构，增强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 行业风险：铁矿石等原燃料表现强于钢材，下游需求支撑不足，钢铁行业面临“双控”“双碳”政策，企业利润大幅下滑。国内钢铁行业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在国家政策和市场的驱动下正在加速提升。随着钢铁行业大规模兼并重组，钢铁企业之间同质化竞争愈加明显。未来，公司仍将长期面临严峻的竞争形势。

应对策略：发挥自身产品及地域优势，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快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持续对标挖潜，降低制造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

3. 环保风险：公司地处省会城市，随着环保标准不断提高，对公司环保达标排放、节能减排要求越来越高，环保压力凸显。同时，国家大力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以及《“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印发的背景下，钢铁行业作为传统化石能源消耗行业，存在碳排放压力。

应对策略：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绿色可持续发展，坚持“遵守环保法规、贯彻污染预防、推行清洁生产、持续改善环境”的环境管理方针积极开展环保工作，加大环保投入，不断推进清洁生产。加强工艺创新，对新技术的研究。加强公司各类环保风险的识别与分析，提前预判，强化全员环保意识。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规范体系，加强内部管理机制的规范运作，优化管理层的决策机制，不断提高决策能力，公司整体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三会运作方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规定的程序和内容召开，行使《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监督职能；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能够按

照各自的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战略制定、高管人员选聘、激励、约束及财务审计、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内控体系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要求，持续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修订的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

信息披露方面。公司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及内部规定的相关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共编制和披露临时公告 137 份；借助《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等媒体平台进行披露，做到了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及时、完整、有效。

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根据上级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及公司投资者保护工作计划，积极推进投资者保护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是通过上证 E 互动回答投资者问题，及时接听投资者电话，为投资者答疑解惑；二是积极参加由青海证监局举办的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年度业绩说明会等投资者保护主题活动，积极回答投资者提出的全部问题，与投资者良好沟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司法重整后，天津建龙成为西宁特钢的控股股东，张志祥成为西宁特钢实际控制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各方面具有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证公司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

天津建龙、建龙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张志祥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承诺人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西宁特钢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损害西宁特钢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西宁特钢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2. 上述承诺于本承诺人对西宁特钢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西宁特钢造成损失，本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详见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

西宁特钢主要从事特殊钢的冶炼和延压加工业务，主要品种有碳结钢、碳工钢、合结钢、合工钢、轴承钢、模具钢、不锈钢、弹簧钢八大类。

天津建龙、建龙集团及其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志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吕梁建龙实业有限公司、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公司、唐山志威科技有限公司与西宁特钢在特钢业务领域有所重叠，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同业竞争涉及业务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碳结钢、碳工钢、合结钢、轴承钢、弹簧钢
吕梁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碳结钢、合结钢、轴承钢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公司	碳结钢、碳工钢、合结钢、合工钢、轴承钢、模具钢、不锈钢、弹簧钢
唐山志威科技有限公司	模具钢、不锈钢

除上述主体和相关业务外，天津建龙、建龙集团及其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志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西宁特钢未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 2.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控股股东天津建龙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间接控股股东建龙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实际控制人张志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3年11月10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3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9 月 5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86)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128)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汪世峰	董事长	男	56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丁广伟	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王非	董事	男	46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徐宝宁	董事	男	54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周雪峰	董事	男	53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吴海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13.85	否
司永涛	独立董事	男	69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否
何鸣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否
范增裕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否
杜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徐富祥	监事	男	42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0	是
武永孝	监事	男	45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31.41	否
张伯影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4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40.48	否
苗红生	副总经理	男	52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36.85	否
张伟	副总经理	男	51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否
周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3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37.04	否
于斌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4	2023-12-25	2026-12-25	0	0	0	无	37.56	否
焦付良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23-4-28	2026-12-25	0	0	0	无	17.5	否
马玉成	董事长（离任）	男	55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0	是
钟新宇	董事（离任）	男	51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0	是
何小林	董事、副总经理（离任）	男	50	2022-9-6	2023-8-16	0	0	0	无	33.58	否

王磊英	董事、副总经理（离任）	男	51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33.02	否
李万顺	董事会秘书（离任）	男	33	2022-5-20	2023-4-28	0	0	0	无	6.98	否
郝贝贝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0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3.74	否
郝正腾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5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3.74	否
姜有生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3.18	否
史佐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51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0	是
樊世亮	监事（离任）	男	49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27.37	否
谢海	监事（离任）	男	44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0	是
高旭东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2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33.13	否
马元升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5	2022-5-20	2023-12-25	0	0	0	无	33.2	否
曹小军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0	2022-8-19	2023-12-25	0	0	0	无	32.58	否
薛建智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5	2022-8-19	2023-12-25	0	0	0	无	26.1	否
付君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4	2023-1-4	2023-12-25	0	0	0	无	31.65	否
张显波	副总经理（离任）	男	51	2023-1-4	2023-12-25	0	0	0	无	30.8	否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汪世峰	历任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焦耐厂厂长、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工程处处长、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经营副总经理、生产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建龙集团副总裁、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丁广伟	历任遵化钢铁厂炼铁厂技术员、遵化钢铁厂烧结厂副厂长、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处副处长、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企划处处长、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钢管厂厂长、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能源中心厂长、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王非	历任湖北信达信税务事务所税务经理、建龙集团财务处副处长、资本运营处副处长、处长、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建龙集团总裁助理、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
徐宝宁	历任西钢集团公司综合管理处副处长、处长，计划企管处副处长、处长，本公司运营改善部部长、副总经理，西钢集团公司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办公室主任，青海西部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青海茶卡盐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联海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西矿集团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本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
周雪峰	历任青海西部矿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西部矿业宜昌西部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青海大美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委员会主席，青海绿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青海省国投置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青海国投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青海国投置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现任青海国投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本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



吴海峰	历任西钢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处副处长、运营改善处处长、人力资源处处长、本公司总经济师及办公室主任、西钢集团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西钢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董秘法务部党支部书记、主任，审计部主任，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司永涛	历任包钢初轧厂车间技术员、副主任、主任，生产科科长、总调度室副总调度长、初轧厂厂长、薄板坯连铸连轧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兼包钢薄板坯连铸连轧厂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曾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八次代表会候补委员，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金属学会第八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冶金建设协会常任理事，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外部董事，本公司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何 鸣	历任安徽省望江县棉纺厂财务科长、副厂长，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北京分所总审；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助理，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本公司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范增裕	历任互助县五峰煤矿财务股长、互助县财政局企业财务股长、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青海尚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本公司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 明	历任中国燕兴北京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宁波永德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宁波建龙钢铁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建龙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审计监察部部长、投资总监。现任建龙集团审计监察总监，本公司十届监事会主席。
徐富祥	历任巴彦淖尔西部铜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西部矿业财务管理中心副经理、财务管理处副处长，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西部矿业锌业分公司财务总监兼青海西部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青海湘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矿集团财务管理处副处长、处长兼西部矿业黄南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西矿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主任，本公司十届监事会监事。
武永孝	历任本公司炼轧分厂炼钢作业区、炼钢事业部转炉作业区段长、炼钢事业部责任工程师、炼轧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现任西钢股份公司铁钢轧分厂党总支书记、厂长，本公司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张伯影	历任本公司炼钢分厂一炼作业区作业长、炼钢分厂厂长、炼轧分厂厂长、转炉分厂厂长、三炼分厂厂长、锻钢分厂厂长、资源事业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及董事、西钢新材料董事长，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苗红生	历任新材料科技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技术质量中心副主任、主任，工艺部部长，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本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 伟	历任本公司炼钢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铁钢轧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营销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西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周 泳	历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室主任、西钢集团公司财务处副处长、江仓能源财务总监，本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于 斌	历任本公司轧钢分厂设备科科长；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七角井矿山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物资经营采购管理中心主任。公司副总经理于斌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于2024年2月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焦付良	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科员、总账会计、室主任、部长助理、副部长，董秘法务部副主任、九届董事会秘书。现任十届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副总经理于斌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于 2024 年 2 月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编号:临 2024-020)。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徐宝宁	西矿集团	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
周雪峰	青海国投	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徐富祥	西矿集团	财务管理中心主任
	西矿资产	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 2 位董事、1 位监事在持本公司股 5%以上股东单位任职。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汪世峰	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建龙集团	副总裁
	天津誉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夏龙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唐山建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唐山智赢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海南智赢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宁夏申银炼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夏申银轧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夏申银烧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夏新生焦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夏晟达通循环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天津市滨海新区祥硕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宁夏嘉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王非	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鞍钢集团矿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沈冶重型装备（沈阳）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建龙集团	监事、总裁助理
	西北联合钢铁有限公司	监事
	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哈尔滨哈电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哈尔滨东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天津龙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徐宝宁	新材料公司	董事
	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西矿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青海茶卡盐湖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伊吾西矿胡杨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董事
	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青海中加合作大场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西部矿业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周雪峰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吴海峰	江仓能源公司	董事长
何鸣	北京平扬诚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监事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范增裕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青海尚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杜明	喀什西凯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徐富祥	新材料公司	董事
	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青海西矿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监事
	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青海西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董事
	青海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青海西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张伯影	矿冶科技	执行董事
	新材料公司	董事
苗红生	新材料公司	董事
于斌	新材料公司	董事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周泳	新材料公司	董事
	江仓能源公司	董事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西钢置业	监事
马玉成（离任）	青海省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西钢置业	执行董事
	江仓能源	董事
钟新宇（离任）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郝贝贝（离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海分所	负责人
郝正腾（离任）	青海民族大学教师	教授
姜有生（离任）	青海言度律师事务所	主任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按考核结果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执行公司《岗位绩效风险工资制》《团队绩效管理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按月考核发放；独立董事的津贴按年度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13.76 万元
-----------------------------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汪世峰	董事长	选举	换届
丁广伟	董事、总经理	选举	换届
王 非	董事	选举	换届
徐宝宁	董事	选举	换届
周雪峰	董事	选举	换届
吴海峰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换届
司永涛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何 鸣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范增裕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杜 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
徐富祥	监事	选举	换届
武永孝	监事	选举	换届
张伯影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苗红生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张 伟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周 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换届
于 斌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焦付良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变动
马玉成	董事长	离任	换届
钟新宇	董事	离任	换届
何小林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王磊英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李万顺	董事会秘书	解聘	工作变动
郝贝贝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郝正腾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姜有生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史 佐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樊世亮	监事	离任	换届
谢 海	监事	离任	换届
高旭东	副总经理	解聘	换届
马元生	副总经理	解聘	换届
曹小军	副总经理	解聘	换届
薛建智	副总经理	解聘	换届
付 君	副总经理	解聘	换届
张显波	副总经理	解聘	换届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九届五次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1）
九届六次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7）
九届七次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11）
九届八次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017）
九届九次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76）
九届十次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82）
九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094）
九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100）
九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119）
十届一次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详见《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23-129）

## 六、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汪世峰	否	1	1	0	0	0	否	0
丁广伟	否	1	1	0	0	0	否	0
王非	否	1	1	0	0	0	否	0
徐宝宁	否	1	0	0	1	0	否	0
周雪峰	否	1	1	0	0	0	否	0
吴海峰	否	1	1	0	0	0	否	0
司永涛	是	1	1	0	0	0	否	0
何鸣	是	1	1	0	0	0	否	0
范增裕	是	1	1	0	0	0	否	0
马玉成	否	9	9	0	0	0	否	3
张伯影	否	9	9	0	0	0	否	3
钟新宇	否	9	9	0	0	0	否	3
何小林	否	5	5	0	0	0	否	2
周泳	否	9	9	0	0	0	否	3
苗红生	否	9	9	0	0	0	否	3

王磊英	否	4	4	0	0	0	否	1
郝贝贝	是	9	9	0	0	0	否	3
郝正腾	是	9	9	0	0	0	否	3
姜有生	是	9	9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何 鸣 范增裕 王 非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司永涛 丁广伟 范增裕
战略委员会	汪世峰 司永涛 王 非 徐宝宁 周雪峰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9 日	1. 审计事项事前沟通 2. 按照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会计师按进度完成审计工作	1. 通过相互沟通与交流,并查阅相关资料,未发现其中存在重大错报、漏报事项,报表的编制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 审计报告须在 2023 年 4 月 22 日提交公司,以保证在预定的时间召开董事会议,审议年度报告,完成公司年度报告的披露。	
2023 年 3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财务公司申请的期限一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控股股东更好的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发展无重大不利影响,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及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	1. 公司关联交易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而发生,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2.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综合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同意续聘。	

2023 年 12 月 6 日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	公司与建龙快成物联和宁夏建龙龙祥形成关联交易，此事项是日常业务开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体现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	2023 年增加发生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日常业务开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体现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3 日	1. 选举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1. 提名马玉成为公司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 拟聘任张伯影为总经理，苗红生、付君、张显波为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2023 年 4 月 27 日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同意独立董事薪酬 3 万元/年(税后)，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以及在公司担任的行政职务，按照公司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2. 同意对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考核结果领取薪酬。	
2023 年 8 月 16 日	董事会成员变动	公司董事何小林因工作调动辞去所任公司董事职务，提名王磊英为补选董事候选人。	
2023 年 12 月 6 日	1.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提名、提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2. 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	按照《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控股股东由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建龙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经商议，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并提出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人选。提名汪世峰、丁广伟、王非、徐宝宁、周雪峰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司永涛、何鸣、范增裕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杜明、徐富祥为监事候选人。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事项； 2.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3.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	1. 选举汪世峰、丁广伟、王非、徐宝宁、周雪峰等五人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司永涛、何鸣、范增裕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与职工董事吴海峰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选举杜明、徐富祥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人员与职工监事武永孝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 提名汪世峰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提名杜明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 3. 提名丁广伟担任公司总经理，张伯影担任常务副总经理，于斌、苗红生、张伟、吴海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周泳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	



		总监，焦付良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	------------------	--

注：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及选举十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时调整原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并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详见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并调整专业委员会、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编号：临2023-131）。

####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8月16日	资产处置及股权转让事项	资产处置是为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股东股权因日常业务开展而发生，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10月16日	关于在重整程序中取得矿冶科技股权的事项	公司在重整程序中取得矿冶科技股权是为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从而妥善保留矿冶科技的核心经营性资产及业务，并全面化解矿冶科技的债务风险，并使其股权全部回归西宁特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12月6日	关于65MW亚临界节能降碳绿色环保综合再利用（余热余能）发电项目的事项	此项目是为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实现资源综合利用、优化能源结构、为企业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从而达到节能减排，为公司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23年12月26日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事项；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事项	1. 公司控股股东由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青海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张志祥先生。公司股东结构重大变化，企业性质发生变化，原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已不适用公司治理，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是为适应公司司法重整后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管控效率，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6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2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27
销售人员	91
技术人员	148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344
合计	4,2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609
大专、中专	2,244
技校及以下	1,409
合计	4,262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体系由基础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及社会保险组成，同时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社会保险由“五险一金”组成，包括：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公积金。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员工培训与能力提升，年初制定《员工技能培训计划》并不断优化课程质量和种类，提升培训效能。并关注员工诉求，通过调研了解职工需求，针对性开展各类主题培训，让培训变得更有价值，让人才队伍素质和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为全面实现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及未来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持和智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完成培训 38 项，培训 130.5 课时，培训 53 场次，培训 1965 人次，通过在岗培训、技能培训、专业培训等方式，提高职工队伍素质，培养适应企业发展的不同层次的人才。

公司强化管理培训，聘请大学教授、省委党校老师、知名企业专家等对公司员工分专业、分层级、分类别开展培训工作。进一步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以培训为依托、为员工搭建管理、专业技术、生产操作及科研等职业培训平台，激发员工学习积极性，逐步提升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的水平，建设一支执行能力强的职工队伍，同时加强各类钢种研发人员培训，以新技术应用、工艺革新、新材料开发，降低废品率、减少质量异议为目标，紧紧围绕市场服务，加快员工的成长速度，提高岗位人员业务能力。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新修订《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分红政策。具体条款内容详见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1. 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本计划参与人员不超过 169 人，资金规模不超过 2245.824 万元，认购股数不超过 389.9 万股。</p> <p>2. 自 2019 年 12 月 2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已解禁并上市流通，并在 2020 年 11 月 5 日经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p> <p>3. 2023 年 8 月 12 日经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继续展期，存续期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p>	<p>1. 详见公司 2015 年 5 月 1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p> <p>2. 详见公司 2016 年 11 月 2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p> <p>3. 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26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p> <p>4. 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6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p> <p>5. 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7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p>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资本市场价值的认可，为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经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7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9）。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并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从绩效目标的确定、日常薪酬管理、绩效评价、绩效结果与薪酬挂钩等机制均按照规范的流程运作。

##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因公司司法重整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治理结构也发生变化。公司针对内部控制制度在 12 月进行了修订，详见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部分内控制度。后续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制度体系。

##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2020】69号）以及青海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开展青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青证监发〔2020〕384号）要求，公司于2021年1至4月份对照自查清单进行了自查，并完成相关梳理自纠工作。报告期内，因申请人青海骏佰商贸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承诺履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全面自查。详见于2023年5月26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重整事项的专项自查报告》（编号：临2023-038）。

##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9,289.59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1）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环保部门监督性监测及企业自测，公司各类污染物排放均符合国家《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污染物排放限值。

报告期内排污许可证核定控制总量为：颗粒物为4581吨、二氧化硫为2517吨，氮氧化物为4691吨，报告期内颗粒物排放量为1298.52t/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377.89t/年，氮氧化物排放量为409.90t/年，废水排放量为27019.04吨，COD排放量为2.812吨，氨氮排放量为0.279吨。

序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分布	主要污染物/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气 mg/m <sup>3</sup> 、水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气 mg/m <sup>3</sup> 、水 mg/L）	达标情况
1	二炼1号排放口三轧	特冶分厂	氟化物	连续式	1	-	5	达标
2	二炼2号排放口				1	-	5	达标

	(新)							
3	3号电炉一次除尘排放口	炼钢分厂	颗粒物	连续式	1	5.08	20	达标
4	3号电炉二次除尘排放口				1	4.69	20	达标
5	三炼精炼炉除尘排放口				1	12	20	达标
6	500TPD套筒石灰窑供料布袋除尘排放口	500TPD套筒石灰窑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18.6	20	达标
7	500TPD套筒石灰窑窑体布袋除尘排放口				1	9.79	30	达标
8	500TPD套筒石灰窑成品布袋除尘排放口				1	15.3	20	达标
9	转炉布袋除尘排放口	转炉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10.34	20	达标
10	大棒线加热炉排放口	大棒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6.2	20	达标
			二氧化硫			3ND	150	达标
			氮氧化物			34	300	达标
11	大棒线退火炉1#、2#排放口	大棒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18.1	20	达标
			二氧化硫			16	100	达标
			氮氧化物			23	200	达标
12	大棒线退火炉3-6#排放口	小棒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14.1	20	达标
			二氧化硫			16	100	达标
			氮氧化物			42	200	达标
13	小棒线加热炉排放口	小棒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9.7	20	达标
			二氧化硫			3ND	150	达标
			氮氧化物			31	300	达标
14	小棒线退火炉排放口	小棒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3.61	20	达标
			二氧化硫			5	100	达标
			氮氧化物			3ND	200	达标
15	炼轧推钢式加热炉1#排放口(东)	连轧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2.3	20	达标
			二氧化硫			20	150	达标
			氮氧化物			3ND	300	达标
16	炼轧推钢式加热炉	连轧作业区	颗粒物	连续式	1	1.9	20	达标
			二氧化硫			24	150	达标

	2#排放口		氮氧化物			13	300	达标
17	江仓焦化 焦炉烟囱 排放口	炼焦工 段	颗粒物	连续式	1	9	30	达标
			二氧化硫			27	50	达标
			氮氧化物			83	500	达标
18	江仓焦化 地面二合 一除尘站	炼焦工 段	颗粒物	间歇式	1	11	50	达标
			二氧化硫			3	100	达标
19	江仓焦化 干熄炉排 放口	炼焦工 段	颗粒物	连续式	1	—	30	达标
			二氧化硫			—	80	达标
20	江仓焦化 粗苯管式 炉排放口	化产工 段	颗粒物	连续式	1	—	30	达标
			二氧化硫			—	50	达标
			氮氧化物			—	200	达标
21	总排废水 处理中心	能源分 厂	PH	间歇式	1	7.24	6月9日	达标
			COD			99.37	200	达标
			悬浮物			4L	100	达标
			石油类			0.06L	10	达标
			氰化物			0.004L	0.5	达标
			挥发酚			0.0003L	1	达标
			氨氮			9.84	15	达标
			总氮			18.6	35	达标
			总磷			0.14	2	达标
			氟化物			1.83	20	达标
			总铜			0.006L	1	达标
			总锌			0.004L	4	达标
总铁	0.02L	10	达标					
22	江仓焦化 酚氰污水 处理站出 水	化产工 段	PH	间歇式	1	7	6月9日	达标
			挥发酚			0.148	0.3	达标
			悬浮物			32	50	达标
			氰化物			0.165	0.2	达标
			五日生化 需氧量			17.8	20	达标
			硫化物			0.04	0.5	达标
			石油类			2.31	2.5	达标
			苯并芘			1.0× 10 <sup>-3</sup> L	0.03 μ g/L	达标
			苯			1.4L	0.1	达标
			多环芳烃			1.0L	0.05mg/L	达标

噪声污染物排放情况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分贝）		标准限值（分贝）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3年11月	东厂界	56	50	65	55
	南厂界	58	51		
	西厂界	52	49		
	北厂界	54	50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环境保护及污染源分布总体情况，完成了对废气污染源的综合治理及生产废水的处理和循环利用，先后建设了污染处理设施 50 余套，主要包括：在各原料场建设了防风抑尘网、洗车台，有效减少了二次扬尘污染；对各除尘设施进行全面诊断，并完成了提标改造；建设了日处理能力为 2 万吨的总排废水处理中心，引用了先进的物化结合法处理工艺，采用粗滤、辐流沉淀、化学高效絮凝沉淀、均质过滤、超滤及反渗透深度处理、消毒等工艺流程，综合考虑废水收集、处理和回收利用三项功能，废水经处理后实现了中水 100% 回收利用。公司环保治理设施已全面覆盖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目前各类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废气、噪声排放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并连续 17 年通过国家认证部门审核，获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以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主线，以现场过程管控为重点，以防范和遏制环境污染事故为目标，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区对环境保护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坚持“事前预防、过程管控”的方向，明确职责、落实措施、强化管理，全面实现了全年无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保设施与主体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污染物达标排放率 100% 的最佳效果，并根据国家最新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对环保治理设施及污染物排放口进行编号式管理，环保工作主动适应公司发展新常态，坚持依法治企，以公司提出的战略工作部署为中心任务，充分发挥主体责任，按照“高度计划、高度管控”及“指标、责任、评价、考核”体系的工作要求，持续推进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落地工作，以达到建设国家“绿色工厂”的目标。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和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及标准化操作规程，建立了网络化的管理模式，形成了完备的环保管理体系，尤其在国家环保标准不断提高以后，公司在原有管理体系的基础上，采取技改与管理并举的指导思想，重点以强化环保管理、转变观念为抓手，进一步完善了《西宁特钢股份公司环保管理制度汇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及专项考核办法》《西宁特钢股份公司应急预案汇编》等 23 项管理制度及规定，保证了企业环保管理的规范性。同时采取形式多样的宣传和培训方式，不断提高广大职工的环保意识，在公司内形成了相互监督、过程管控、持续改进的环保管理氛围。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从上到下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一是进一步完善了各部门环境保护管理职能、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及管理考核办法；确保了环保设施的有效运行；二是继续建立健全污染源监测机制，更新监测装备，提高企业自测能力，加大自行监测频次，并定期向社会公布污染源监测数据，由社会群众进行监督，进一步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

(2)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3)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全部符合国家及地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相关规定，项目全部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及竣工验收手续，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份取得了排污许可证，2023 年持续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钢铁工业》及青海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认真做好全省钢铁、水泥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工作的通知》规定，日常工作严格按照证后管理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建立台账、定期报告和完成信息公开工作。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企业、社会及职工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迅速有效地控制处理，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的要求，对存在的环境风险源进行了辨识，并根据存在的环境风险源编制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应急物资调查报告》，在西宁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并与地方政府部门建立了应急响应联动机制。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4)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号)文件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行业》要求，根据生产实际情况公司2023年对《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重新进行修订完善，并按方案规范要求委托第三方公司开展自行监测，监测内容包括废水、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大气环境及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定期向社会进行公布。

公司自行监测采取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相结合的方式。具体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详见下列表格。

### (一) 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执行标准	限值
1	转炉废气	颗粒物	连续	自动监测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20mg/m <sup>3</sup>
2	100tconsteel 电炉烟气	颗粒物	连续	自动监测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20mg/m <sup>3</sup>
3	100tconsteel 电炉屋顶二次 烟气	颗粒物	1次/年	手工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20mg/m <sup>3</sup>
4	精炼废气	颗粒物	1次/年	手工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20mg/m <sup>3</sup>
5	连铸切割废气	颗粒物	1次/两年	手工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30mg/m <sup>3</sup>

6	500TPD 套筒窑焙烧烟气	颗粒物	1 次/季	自动监测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30mg/m <sup>3</sup>
7	500TPD 套筒窑成品烟气	颗粒物	1 次/两年	手工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20mg/m <sup>3</sup>
8	500TPD 套筒窑供料烟气	颗粒物	1 次/两年	手工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20mg/m <sup>3</sup>
9	大棒线轧钢热处理炉烟气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5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300mg/m <sup>3</sup>
10	大棒线轧钢 1-2#号台车炉烟气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0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200mg/m <sup>3</sup>
11	大棒线轧钢 3-6#号台车炉烟气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0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200mg/m <sup>3</sup>
12	小棒线轧钢热处理炉烟气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5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300mg/m <sup>3</sup>
13	小棒线轧钢台车炉热处理炉烟气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0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200mg/m <sup>3</sup>
14	小型连轧线热处理炉烟气 1 号口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5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300mg/m <sup>3</sup>
15	小型连轧线热处理炉烟气 2 号口	颗粒物	1 次/季	手工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0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1 次/季	手工		15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 次/季	手工		300mg/m <sup>3</sup>

## (二) 水污染物排放监测

序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执行标准	执行限值
1	全厂综合污水处理厂排	氨氮	连续	自动监测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	15
2		挥发酚	1 次/季	手工		1

3	放口	COD	连续	自动监测	《放标准》 GB13456— 2012	200
4		总锌	1次/季	手工		4
5		PH	连续	自动监测		6月9日
6		悬浮物	1次/周	手工		100
7		总磷	1次/周	手工		2
8		总铁	1次/季	手工		10
9		氟化物	1次/季	手工		20
10		总氮	1次/周	手工		35
11		石油类	1次/周	手工		10
12		总氰化物	1次/季	手工		0.5
13		总铜	1次/季	手工		1
14		流量	连续	自动监测		/

## (三) 厂界噪声监测

序号	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执行标准及限值	
				白昼	夜间
1	东厂界	1次/季	手工	65 (dB (A))	55 (dB (A))
2	西厂界	1次/季	手工	65 (dB (A))	55 (dB (A))
3	南厂界	1次/季	手工	65 (dB (A))	55 (dB (A))
4	北厂界	1次/季	手工	65 (dB (A))	55 (dB (A))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根据环保部门相关要求，公司采取污染源连续在线监测及企业委托监测方式，对公司污染源进行监督管理，并对环保信息定期进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公司环境保护监测数据在青海省重点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和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发布平台向社会进行公布。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国家《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行业》作为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核心，并对公司固定污染源实施“一证式”管理，对公司大气污染排放口、废水综合排放口、配套的废气治理设施、废水治理设施、无

组织排放等点位进行“编号式”对号管理，对污染物排放制定详细的自行监测计划，开展自行监测分析、评价工作，并全面管控排污许可环境管理记录台账，及时掌握污染物排放动态，确保了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厂区周边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见具体说明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提升系统能效，降低化石能源消耗：推广节能管理和节能技术应用，进一步提升公司能源管控调度水平，加强生产运营全过程能耗管理，健全能耗核算体系，精细化统计生产过程能耗量及碳减排量；二是加强技术创新，优化能源结构：在循环经济理念下，提高各类资源的循环利用率，提高清洁能源利用占比，加大能源结构调整，推动耗能从高碳到低碳、从以化石能源为主向以清洁能源为主的转变。加强技术创新，研究钢铁副产煤气、余热、余压、余能利用技术，全面强化固废源头减量和过程综合利用，加大冶炼废渣、尾渣等固废作为资源二次利用，降低碳排放量；三是开展技术改造，创新低碳技术：各单位根据设备更新计划、技改计划及产业政策及高耗能设备名录，一方面积极推进公司高耗能设备淘汰更新，另一方面积极引进高新技术助力节能降耗；四是强化碳管控水平，提升碳汇能力：结合绿色工厂建设与公司实际情况，将资源能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治理修复与碳减排工作相结合，统筹协调增效，推进厂区立体绿化，提升碳汇总量，树立公司员工减碳意识，倡导低碳工作和生活方式。

##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1 年起每年定期在指定媒体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时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深入学习贯彻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扎实推进有关乡村振兴工作部署，认真履职、接续奋斗，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接续乡村振兴工作，按照“四个不摘”重大要求，强化帮扶责任，全力推进公司乡村振兴工作取得实效。一是组织召开联点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员乡村振兴座谈会 3 次，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战略、全省优秀驻村干部表彰暨新一轮驻村工作动员部署大会精神，安排部署了持续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相关工作，同时，公司领导层赴大通县黄家寨镇大哈门村、寺尔庄村，乐都区下营藏族乡塔春村、茶龙村开展为民办实事帮扶慰问活动；二是认真组织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利用好党建优势，做好中央和省委文件精神活动的宣贯工作。采取召开党员大会、村两委会议及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扎实开展宣讲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三是公司开展为民办实事帮扶慰问活动，为公司联点帮扶村 508 户村民共发放 1016 袋面粉、305 袋大米、1677 桶食用油、爱心书包 686 份等生活物资，及时把公司党委的关心关怀送到村民的手中，并致以诚挚的慰问；四是公司为提高帮扶村知名度和美誉度，打造以红色纪念馆为核心，以生态观光、休闲度假、民俗体验、红色文化旅游为特色的乡村旅游，带动脱贫户致富。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天津建龙、建龙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张志祥	1、承诺人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西宁特钢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损害西宁特钢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西宁特钢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2、上述承诺于承诺人对西宁特钢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西宁特钢造成损失，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3年11月9日	是	对西宁特钢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天津建龙	1、对于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之间目前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本承诺人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后的5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	2023年11月30日	是	2028年11月30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2、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新增投资建设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生产线。</p> <p>3、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若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因改造既有生产线导致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承诺在改造完成后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4、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若存在收购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资产的机会时，本承诺人承诺优先由上市公司进行收购；若上市公司放弃收购机会，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收购相关资产后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5、除上述情形外，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发生与上市公司构成</p>						
--	--	---	--	--	--	--	--	--

		<p>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6、本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p> <p>7、若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解决同业竞争	建龙集团	<p>1、对于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之间目前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本承诺人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后的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2、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新增投资建设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生产线。</p> <p>3、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若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因改造既有生产线导致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承诺在改造完成后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p>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2028 年 1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争。</p> <p>4、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若存在收购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资产的机会时，本承诺人承诺优先由上市公司进行收购；若上市公司放弃收购机会，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收购相关资产后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5、除上述情形外，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发生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6、本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p> <p>7、若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张志祥	<p>1、对于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西宁特钢及其子公司之间目前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本承诺人承诺自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后的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p>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是	2028 年 11 月 30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2、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人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新增投资建设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生产线。</p> <p>3、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若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因改造既有生产线导致新增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承诺在改造完成后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4、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若存在收购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资产的机会时，本承诺人承诺优先由上市公司进行收购；若上市公司放弃收购机会，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收购相关资产后 5 年内，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减少竞争性业务、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前述同业竞争。</p> <p>5、除上述情形外，在本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人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p>						
--	--	--	--	--	--	--	--	--

			<p>施避免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6、本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p> <p>7、若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解决关联交易	天津建龙	<p>1、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p>2、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p>4、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2023年11月9日	是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建龙集团	<p>1、在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天津建龙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p>2、在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在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p>4、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2023年11月9日	是	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张志祥	<p>1、在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人将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天津建龙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2023年11月9日	是	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在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在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p>4、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天津建龙	自转增股票过户登记至天津建龙或天津建龙指定证券账户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股票交割日以中登上海实际登记至乙方指定证券账户之日为准)该等转增股票。	2023年11月30日	是	2026年11月30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长城资产管理甘肃分公司	自转增股票过户登记至长城资产管理甘肃分公司或长城资产管理甘肃分公司指定证券账户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股票交割日以中登上海实际登记至财务投资人指定证券账户之日为准)转增股票。但财务投资人持有转增股票之后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含子公司)进行协议转让、无偿划转、实施增资不受前	2023年11月30日	是	2024年11月30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述减持限制;除前述不受减持限制的情形之外,任何受让前述转增股票的第三方均应继续受前述承诺的约束。						
股份限售	外贸信托	自转增股票过户登记至外贸信托或外贸信托指定证券账户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股票交割日以中登上海实际登记至财务投资人指定证券账户之日为准)转增股票。	2023年12月20日	是	2024年12月20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招平资管	自转增股票过户登记至招平资管或招平资管指定证券账户之日起十二(12)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股票交割日以中登上海实际登记至财务投资人指定证券账户之日为准)转增股票。	2023年11月30日	是	2024年11月30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9）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建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易永健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王建华 4 年 易永健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0,00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不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20日，西宁中院裁定受理西宁特钢破产重整案，并于同日指定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西宁特钢管理人。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5）。

2023年6月21日，为依法统筹推进西宁特钢重整工作，实现企业运营价值最大化，西宁特钢管理人发布《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7），面向全国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

2023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4），西宁特钢管理人共收到10家意向重整投资人的报名材料，其中9家通过形式审查，并完成意向保证金的缴纳成为合格意向重整投资人。

2023年9月22日，公司披露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1），按照遴选程序，经西宁特钢重整投资人遴选委员会评审推荐、管理人确认，确定建龙集团、长城资管甘肃分公司、外贸信托、招平资管组成的联合体为西宁特钢中选重整投资人。

2023年10月17日，公司收到西宁特钢管理人通知并发送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重整之重整投资协议》，获悉西宁特钢管理人、矿冶科技管理人与重整投资人建龙集团及其指定主体天津建龙、长城资管甘肃分公司、外贸信托、招平资管分别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3）。

2023年11月1日，西宁特钢重整案出资人组会议召开，表决通过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23年11月2日，西宁特钢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表决通过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分别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5）及《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6）。

2023年11月6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01破3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西宁特钢重整计划》，并终止西宁特钢重整程序。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108）。

2023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01破3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西宁特钢重整程序。详

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26）。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本公司诉山东山推胜方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1）青 0105 民初 2577 号，判决我方胜诉，已申请强执，无财产线索，终本。</p> <p>本公司诉河南中轴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2）青 0105 民初 5212 号，判决我方胜诉，已申请强执，无财产线索，终本。</p> <p>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诉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债权债务转让纠纷一案，案号：（2022）青 0105 民初 1668 号，判决我方胜诉，已申请强执，待法院通知。</p>	<p>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31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0）。</p> <p>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3）。</p> <p>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81）。</p>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西宁特钢	宁夏天地奔牛链条有限公司	无	买卖合同纠纷	西宁特钢作为供方与奔牛链条公司签订了《工业品买卖合同》，约定 1000 吨货物，货物单价为 10450 元/吨，总金额以实际到货数量	7,987,280.25	否	已申请保全，对方对保全其银行账号提出异	一审判决我方胜诉。	判决待生效，待执行。

				结算。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向奔牛提供货物且均按照合同要求送达其指定地点，但对方至今尚有 798 万元货款未支付。经我方多次催要，对方均拒绝履行。			议。		
西宁特钢	上海亿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无	合同纠纷	公司原子公司腾博公司与上海亿升签订《工矿产品供货合同》，合同约定：腾博公司作为供方向上海亿升出售焦炭，上海亿升尚欠腾博公司货款 245 万元。腾博公司已被我公司吸收合并，已注销登记，故由我方向上海亿升主张欠款。	2,450,000	否	对方申请追加第三人（天津市滨海新区枫泽商贸有限公司、天津秦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开庭。	待开庭审理。
武汉大洋铸备程限公司	西宁特钢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武汉大西洋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向西钢管理人依法申报破产债权，2023 年 7 月 23 日，管理人通过邮箱通知原告，对其申报的普通债权全额不予确认，理由为债权已过法定诉讼时效。武汉大西洋认为所申报的债权未过诉讼时效，应当予以确认，提起诉讼。	596,500	否	判决我方胜诉，驳回对方诉讼请求。对方不服判决上诉。	一审判决我方胜诉，	待二审法院通知
北京兴竹同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特钢	无	技术合同纠纷	北京兴竹与西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北京兴竹承担信息化系统整体规划及建设，因其上线的部分软件无法满足使用，无法实现合同目的，项目最终未能结	1,392,000	否	我方提起反诉。	无	待法院通知

甘肃省瓜州县腾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特钢	无	买卖合同纠纷	算，由此引发本案。 西宁特钢股份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腾飞矿业公司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额为 75.55 万元。破产管理人经审查以已过诉讼时效为由对于该笔债权不予确认，由此引发本案。	755,559.03	否	一审判决我方胜诉，驳回对方诉讼请求。对方不服判决上诉。	法院通知 2024 年 4 月 8 日开庭	待二审
------------------	------	---	--------	---	------------	---	-----------------------------	-----------------------	-----

###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向关联人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19）
向关联人青海省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借款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19）
向关联人青海供给侧改革产业基金（有限合伙）借款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19）
向关联人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19）
向关联人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销售原材料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22）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接受山西建龙快成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物流服务；向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经九届十三次董事会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22）

会议审议通过增加关联 1,200 万元和 800 万元	
接受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劳务，在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1,200 万元，经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增加计划 500 万元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19）；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32）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发生变化。

公司 2023 年度司法重整，公司以现有 A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1.145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约 2,209,996,605 股 A 股股票，转增后西宁特钢总股本将由 1,045,118,252 股增至 3,255,114,857 股。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 A 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流通 A 股）	1,045,118,252	2,209,996,605	3,255,114,857
B 股	0	0	0
股份合计	1,045,118,252	2,209,996,605	3,255,114,857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0 日，西宁中院裁定受理西宁特钢破产重整案，并于同日指定西宁特钢清算组担任西宁特钢管理人。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西宁特钢重整计划》，并终止西宁特钢重整程序。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08）。详见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23-117）。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西宁特钢重整计划》，以西宁特钢现有 A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1.145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约 2,209,996,605 股 A 股股票，转增后西宁特钢总股本将由 1,045,118,252 股增至 3,255,114,857 股。上述转增股票不向原股东分配，全部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按照《西宁特钢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和处置，其中：1,124,910,000 股股票用于有条件引进重整投资人，1,085,086,605 股股票通过以股抵债的方式清偿西宁特钢及矿冶科技的债务，股票抵债价格为 7.99 元/股。公司在扩大股本的同时，抵消了债务，增加了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有效改善了公司财务状况。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23-111）、2023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编号：临 2023-115）和 2023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23-117）。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于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2016 年 11 月 23 日	5.76	3,899,00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p>1. 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包括：</p> <p>(1)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2) 公司或下属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p> <p>(3) 公司或下属公司的核心业务人员、技术骨干。</p> <p>2. 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p> <p>参与对象通过合法薪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认购标的股票所需资金。</p> <p>3. 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p> <p>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89.9 万股，对应的金额上限为 2,245.824 万元。</p> <p>4. 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p> <p>员工持股计划由上市公司自行管理。持有人会议由全体持有人组成，是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事宜，并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p> <p>5.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p> <p>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员工持股计划本次认购数量为 389.9 万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该部分职工股已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解除限售，并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上市流通。</p> <p>6. 员工持股计划的展期</p>	

	<p>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为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在存续期届满前，经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存续期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p> <p>7. 员工持股计划的继续展期</p> <p>2023 年 8 月 12 日经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继续展期，存续期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p>
--	--

###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7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4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天津建龙	974,910,000	974,910,000	29.9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芜湖信泽海	476,135,811	476,135,811	14.63	0	无		其他
西矿资产	218,513,244	218,513,244	6.71	0	无		国有法人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06,778,100	206,778,100	6.35	0	无		其他
西矿集团	170,553,803	170,553,803	5.2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	152,563,328	152,563,328	4.69	0	无		国有法人
青海物产集团	0	100,000,000	3.07	0	无		国有法人
青海机电控股	0	100,000,000	3.07	0	质押	100,000,000	国有法人
青海信保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62,757,304	62,757,304	1.93	0	无		国有法人
北京恒溢	-2,604,167	61,182,733	1.8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津建龙	974,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4,910,000
芜湖信泽海	476,135,811	人民币普通股	476,135,811
西矿资产	218,513,244	人民币普通股	218,513,244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06,77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778,100
西矿集团	170,553,803	人民币普通股	170,553,803
中国信达	152,563,328	人民币普通股	152,563,328
青海物产集团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青海机电控股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青海信保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62,757,304	人民币普通股	62,757,304
北京恒溢	61,182,733	人民币普通股	61,182,73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矿资产为西矿集团子公司。此外，西矿集团、西矿资产、芜湖信泽海、青海物产集团、青海机电控股均分别出具承诺，在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5年内，上述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谋求西宁特钢的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也不以与西宁特钢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安排等其他任何方式谋求西宁特钢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且不会协助或促使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西宁特钢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分别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海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12月5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海国投（青海国投，芜湖信泽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矿集团（西矿集团，西矿资产，西矿股份，玉龙铜业，鸿丰伟业）》。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司法重整财务投资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比例未达到前十名股东。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天津建龙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芜湖信泽海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西矿资产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西矿集团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信达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青海信保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新增	不适用		不适用	
西钢集团公司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国网英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张爱江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查小鹏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不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志祥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14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船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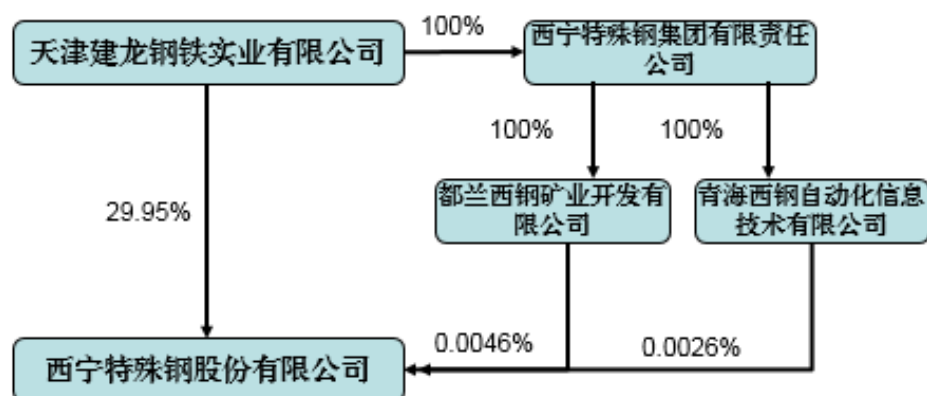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01破3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青海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张志祥先生。详见于2023年11月8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2023-111)。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志祥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无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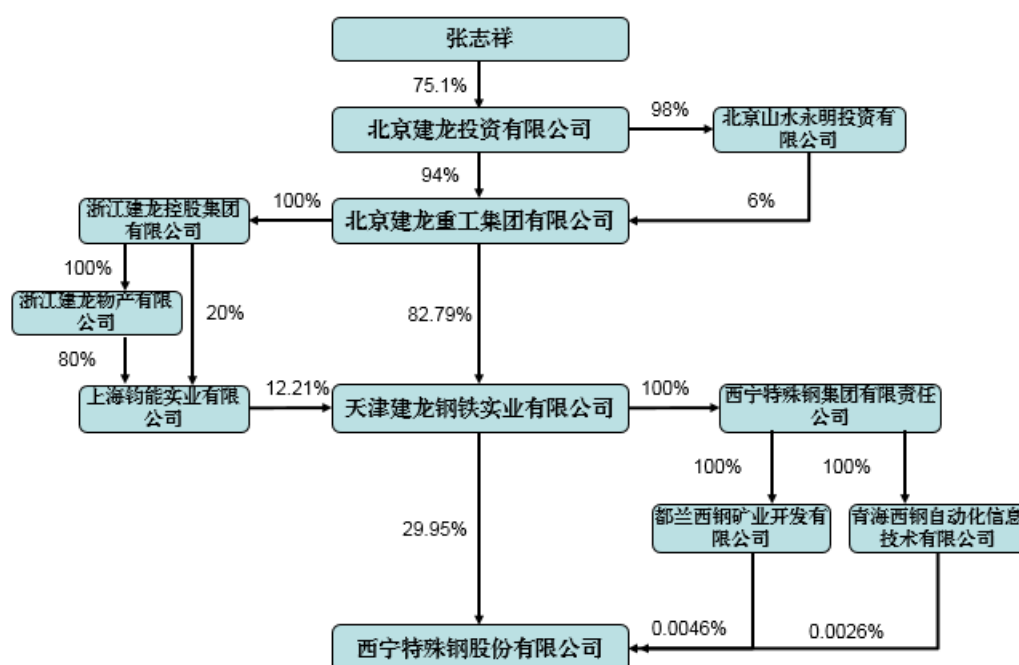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青海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张志祥先生。详见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23-111）。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芜湖信泽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陈岳	2023年11月 17日	MAD3BCRQ-0	3,161,0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情况说明	无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华审字[2024] 0111000201号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宁特钢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西宁特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破产重整
2. 资产减值

##### (一) 破产重整

##### 1. 事项描述

西宁特钢公司2023年度进行破产重整,根据《重整计划》确认重整收益45.98亿元,相关信息披露请参阅附注五注释46投资收益及附注十五(一)债务重组。鉴于该事项属于特殊事项且金额重大,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破产重整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获取并检查西宁特钢公司破产重整中涉及的关键资料,包括《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等;

(2) 对西宁特钢公司管理人进行访谈，了解债权申报流程，了解管理层对未申报债权的债权性质判断；

(3) 根据管理人提供确定的审查金额，与法院一债会、二债会裁定金额进行核对后，结合管理人提供的债权人选择方案，根据《重整计划》重新计算留债金额，并西宁特钢公司账面最终留债金额相核对；

(4) 根据管理人审查确认金额重新计算重整收益，检查并核对西宁特钢公司账面确认重整收益金额；

(5) 对西宁特钢公司账面剩余的非破产重整形成的债权，将按客商核对检查相关合同、发票、结算单等，检查是否均为重整受理日后形成的债权金额，并对以上余额进行抽样发函；

(6) 评价管理层关于抵债股票公允价格以及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点判断的合理性，复核破产重整收益的计算以及账务处理的正确性；

(7) 检查破产重整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 (二) 长期资产减值

###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五注释 12、16 及 49 所述，西宁特钢公司上述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人民币 5.11 亿，其中：固定资产期末减值准备余额 1.40 亿、商誉期末减值准备余额为 3.71 亿元。由于西宁特钢公司管理层在确定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有可能存在错误或潜在的管理层偏向的情况，因此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长期资产减值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及测试西宁特钢公司与固定资产、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进行核对，检查并复核其计算准确性；

(3) 对重要的资产进行抽盘，检查资产的状况及本年度使用情况，结合资产盘点情况，核查是否存在闲置资产情况，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针对闲置资产结合西宁特钢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与管理层讨论未来是否能持续为西宁特钢公司创造价值；

(4) 获取并阅读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专家出具的固定资产、商誉减值测试报告，对资产组构成、评估依据、评估假设和评估参数进行复核，复核固定资产、商誉减值计算的准确性；

(5) 评价第三方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6) 检查固定资产及商誉减值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 四、其他信息

西宁特钢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西宁特钢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

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西宁特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西宁特钢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西宁特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西宁特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西宁特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西宁特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西宁特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西宁特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王建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易永健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 二、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709,952,508.59	1,229,662,521.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105,756.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472,525,763.72	936,427,982.95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230,488,506.28	267,906,787.74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6	40,562,176.95	746,665.40
预付款项	附注七、7	227,160,722.11	1,850,495,553.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8	214,059,341.25	17,950,602.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9	1,379,201,604.67	2,040,793,109.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15,438,967.49	10,692,872.78
流动资产合计		3,289,389,591.06	6,354,781,853.5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5,650,502.47	70,529,713.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20		7,835,912.42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9,663,724,290.87	9,127,380,690.45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21,021,395.33	59,357,512.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1,658,884.40	2,211,845.84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598,532,803.52	701,460,843.24
开发支出			
商誉		153,992,438.92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9	2,661,687.29	13,607,62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30	99,743,014.43	100,996,29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1	156,894,733.81	347,311,947.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03,879,751.04	10,430,692,384.27
资产总计		13,993,269,342.10	16,785,474,237.8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108,521,707.40	4,017,184,211.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5	33,000,000.00	733,868,222.00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1,122,999,079.19	1,631,019,883.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472,836,870.03	1,143,225,345.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1,497,940.08	141,917,439.92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147,014,275.38	378,423,454.83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361,960,152.98	932,622,165.36
其中：应付利息		15,308,754.75	
应付股利		31,991,266.59	31,991,266.5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468,393,379.01	4,544,372,589.76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534,729,432.35	1,091,623,070.41
流动负债合计		3,260,952,836.42	14,614,256,382.94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471,100,000.00	804,2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1,327,073.20	1,923,036.40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2,185,673,356.07	258,434,522.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附注七、50	-	18,199,690.00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387,091,942.91	525,274,98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29	414,721.10	552,961.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5,607,093.28	1,608,635,196.17
负债合计		6,306,559,929.70	16,222,891,579.1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3,255,114,857.00	1,045,118,2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4,504,835,107.97	2,212,433,394.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62,460,441.08	26,404,014.50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192,877,289.99	192,877,289.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2,647,963,114.26	-4,334,111,827.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67,324,581.78	-857,278,876.46
少数股东权益		2,319,384,830.62	1,419,861,53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86,709,412.40	562,582,658.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93,269,342.10	16,785,474,237.84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67,179,876.11	451,489,409.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135,903.76	484,156,256.75
应收账款	附注十八、1	691,395,960.13	74,224,441.59
应收款项融资		38,277,265.88	50,000.00
预付款项		1,288,121,680.40	1,775,787,324.05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八、2	135,439,398.81	1,206,047,455.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9,786,318.71	257,794,178.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93,038.64	7,439,659.05
流动资产合计		3,199,629,442.44	4,256,988,724.23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八、3	2,548,502,738.59	2,281,539,13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59,983,246.75	4,609,945,948.96
在建工程		20,632,731.33	28,332,900.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8,529,119.15	621,286,493.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68,528.89	19,068,52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39,916,364.71	7,560,173,006.61
资产总计		10,639,545,807.15	11,817,161,730.8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2,366,707.40	2,704,063,65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903,368,222.00
应付账款		1,183,923,031.19	1,353,061,444.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5,434,342.30	1,177,231,414.21
应付职工薪酬		11,497,940.08	89,081,424.65
应交税费		30,285,089.08	225,168,820.53
其他应付款		781,111,427.20	837,936,826.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878,002.40	4,336,859,007.65
其他流动负债		209,134,841.06	599,419,886.50
流动负债合计		3,218,631,380.71	12,226,190,704.6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00,300,000.00	686,2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38,995,799.13	239,762,235.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015,677.99	47,946,14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5,311,477.12	973,958,380.95
负债合计		5,303,942,857.83	13,200,149,085.6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55,114,857.00	1,045,118,2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6,424,126.43	2,294,022,413.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0,794,527.42	18,799,425.84
盈余公积		192,495,280.10	192,495,280.10
未分配利润		-2,729,225,841.63	-4,933,422,72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35,602,949.32	-1,382,987,354.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39,545,807.15	11,817,161,730.84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39,090,908.30	7,757,232,800.30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4,939,090,908.30	7,757,232,800.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27,192,055.05	9,126,465,286.88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5,268,196,032.70	7,827,319,138.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75,960,876.31	73,725,297.84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35,944,161.82	52,391,943.65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428,201,068.63	224,242,998.27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230,281,568.44	379,031,417.45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388,608,347.15	569,754,491.0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164,262,700.13	34,337,93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3,403,316,184.31	-64,269,07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41.31	-49,284.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43,857,432.90	-37,449,202.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749,110,226.63	-90,167,009.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184,388.55	-16,809,63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6,307,848.30	-1,543,638,759.8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862,715.71	1,368,566.5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33,528,718.72	57,476,57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3,641,845.29	-1,599,746,769.78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1,031,955.49	25,970,975.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2,609,889.80	-1,625,717,745.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2,609,889.80	-1,625,717,745.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148,713.44	-1,150,677,727.4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38,823.64	-475,040,017.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2,609,889.80	-1,625,717,745.2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6,148,713.44	-1,150,677,727.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538,823.64	-475,040,017.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1.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1.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八、4	6,510,872,293.82	9,269,331,219.43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八、4	6,463,561,404.04	9,093,148,372.73
税金及附加		37,633,493.78	45,159,689.39
销售费用		27,850,417.82	35,999,749.24
管理费用		223,126,885.08	173,449,515.37
研发费用		125,809,333.20	189,306,784.13
财务费用		320,740,219.48	457,398,470.3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2,000,308.60	13,426,523.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八、5	3,971,239,551.84	-64,381,265.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5,606,712.21	-153,902,10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353,125.59	-718,415.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2,549.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5,430,563.06	-930,484,075.06
加：营业外收入		740,496.50	1,156,177.00
减：营业外支出		21,974,175.27	27,538,550.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4,196,884.29	-956,866,448.60

减：所得税费用			91,252,923.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4,196,884.29	-1,048,119,372.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4,196,884.29	-1,048,119,372.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04,196,884.29	-1,048,119,372.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2,065,939.80	4,313,045,35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4,503.71	12,609,192.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83,695,788.79	36,996,94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746,232.30	4,362,651,49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7,081,717.83	3,301,252,368.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783,631.06	344,803,235.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971,031.55	120,051,33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49,495,736.40	206,190,24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7,332,116.84	3,972,297,18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85,884.54	390,354,314.7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0.00	59,39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0.00	269,39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706,415.47	81,615,293.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8,554,341.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90,992.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51,749.45	81,615,29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4,699.45	-81,345,899.9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4,898,177.0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6,217,455.67	2,893,741,099.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2,004,138,582.14	8,129,815,025.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5,254,214.88	11,023,556,125.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1,703,246.16	3,913,793,960.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915,673.53	585,173,179.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523,432,249.44	6,895,969,06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8,051,169.13	11,394,936,20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203,045.75	-371,380,076.0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27,272,461.76	-62,371,661.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468,961.08	121,840,622.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86,741,422.84	59,468,961.08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9,105,092.27	3,033,104,926.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38,803.64	14,310,71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343,895.91	3,047,415,642.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4,116,624.07	2,335,491,259.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996,391.50	184,813,564.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729,348.61	32,693,477.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293,394.03	173,852,97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8,135,758.21	2,726,851,27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91,862.30	320,564,367.6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0.00	59,39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0.00	269,39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196.08	1,081,316.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96.08	1,081,31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40,146.08	-811,922.48

额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4,898,177.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9,100,000.00	1,804,121,0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8,565,126.73	9,921,325,11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2,563,303.80	11,725,446,192.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9,911,210.28	3,129,770,978.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245,602.70	535,931,499.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0,283,298.90	8,396,127,23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5,440,111.88	12,061,829,71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123,191.92	-336,383,519.3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2,703.28	18,343,777.5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70,903,886.82	1,712,703.28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5,118,252.00				2,212,433,394.75			26,404,014.50	192,877,289.99		-4,334,111,827.70		-857,278,876.46	1,419,861,535.19	562,582,65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5,118,252.00				2,212,433,394.75			26,404,014.50	192,877,289.99		-4,334,111,827.70		-857,278,876.46	1,419,861,535.19	562,582,65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9,996,605.00				2,292,401,713.22			36,056,426.58			1,686,148,713.44		6,224,603,458.24	899,523,295.43	7,124,126,75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6,148,713.44		1,686,148,713.44	-433,538,823.64	1,252,609,88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2,398,318.22								4,502,398,318.22		4,502,398,318.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2,398,318.22								4,502,398,318.22		4,502,398,318.2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5,118,252.00			2,228,007,494.75			8,713,927.61	192,877,289.99		-3,180,684,437.06		294,032,527.29	1,905,809,157.16	2,199,841,684.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5,118,252.00			2,228,007,494.75			8,713,927.61	192,877,289.99		-3,180,684,437.06		294,032,527.29	1,905,809,157.16	2,199,841,684.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574,100.00			17,690,086.89			-1,153,427,390.64		-1,151,311,403.75	-485,947,621.97	-1,637,259,025.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50,677,727.48		-1,150,677,727.48	-475,040,017.73	-1,625,717,745.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74,100.00								-15,574,100.00		-15,574,1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574,100.00								-15,574,100.00		-15,574,100.00
(三) 利润分配													-13,657,267.40	-13,657,26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57,267.40	-13,657,267.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49,663.16		-2,749,663.16	2,749,663.1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749,663.16		-2,749,663.16	2,749,663.16	
(五) 专项储备							17,690,086.89					17,690,086.89		17,690,086.89
1. 本期提取							40,736,298.95					40,736,298.95		40,736,298.95
2. 本期使用							-23,046,212.06					-23,046,212.06		-23,046,212.0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5,118,252.00			2,212,433,394.75			26,404,014.50	192,877,289.99		-4,334,111,827.70		-857,278,876.46	1,419,861,535.19	562,582,658.73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5,118,252.00				2,294,022,413.21			18,799,425.84	192,495,280.10	-4,933,422,725.92	-1,382,987,354.7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5,118,252.00				2,294,022,413.21			18,799,425.84	192,495,280.10	-4,933,422,725.92	-1,382,987,354.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09,996,605.00				2,292,401,713.22			11,995,101.58		2,204,196,884.29	6,718,590,304.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04,196,884.29	2,204,196,884.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9,996,605.00				2,292,401,713.22						4,502,398,318.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209,996,605.00				2,292,401,713.22						4,502,398,318.22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2023 年年度报告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995,101.58				11,995,101.58
1. 本期提取							18,419,331.24				18,419,331.24
2. 本期使用							-6,424,229.66				-6,424,229.6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5,114,857.00				4,586,424,126.43		30,794,527.42	192,495,280.10	-2,729,225,841.63		5,335,602,949.32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5,118,252.00				2,294,022,413.21			7,525,735.33	192,495,280.10	-3,885,303,353.61	-346,141,67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5,118,252.00				2,294,022,413.21			7,525,735.33	192,495,280.10	-3,885,303,353.61	-346,141,67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273,690.51		-1,048,119,372.31	-1,036,845,681.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8,119,372.31	-1,048,119,37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273,690.51			11,273,690.51
1. 本期提取								21,722,034.72			21,722,034.72
2. 本期使用								-10,448,344.21			-10,448,344.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5,118,252.00				2,294,022,413.21			18,799,425.84	192,495,280.10	-4,933,422,725.92	-1,382,987,354.77

公司负责人：丁广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桂云

### 三、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宁市柴达木西路 52 号

注册资本：3,255,114,857.00 元

法人营业执照号码：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 91630000226593945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丁广伟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历史沿革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公司”、“西宁特钢”、“本公司”或“公司”）系经青海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于 1997 年 7 月 8 日以青体改[1997]第 039 号文批准，由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主要发起人，联合青海省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青海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兰州碳素有限公司、吉林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钢铁设计研究院、吉林铁合金有限公司共同发起，采取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441 号和 442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1997 年 9 月在西宁市以“网下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8,000 万股，并于同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7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 630000120080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 万元。

经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27 号文批准，本公司分别于 1999 年 3 月、2000 年 6 月实施 199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1999 年增资配股方案。经送、转及配股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58,222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88 号文和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分别于 2003 年 8 月、2006 年 10 月发行 49,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实施 200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经可转债转股及送红股后，至 2007 年 6 月 8 日，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741,219,252.00 元。

经中国证监证监许可[2016]1229 号文和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 303,899,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7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0,458,240.00 元，至 2016 年 11 月 17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45,118,252.00 元。

2023 年 6 月 20 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宁中院”）依法裁定受理了西宁特钢破产重整案，并于同日指定西宁特钢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负责开展重整期间各项工作。

2023 年 11 月 6 日，经西宁特钢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西宁中院依法裁定批准了《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

“重整计划”），并终止西宁特钢重整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及重整计划的规定，重整计划由西宁特钢在管理人监督下负责执行。

管理人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向西宁中院提交了管理报告，具体为根据重整计划规定的执行完毕标准，西宁特钢已执行完毕重整计划。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西宁中级法院下达的【(2023)青 01 破 40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确认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中关于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司法重整过程中西宁特钢以现有 A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1.145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约 2,209,996,605 股 A 股股票，转增后西宁特钢总股本将由 1,045,118,252 股增至 3,255,114,857 股，截止本期末，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255,114,857 元。

重整方案实施后，建龙集团指定主体天津建龙以 1.29 元/股受让 974,910,000 股转增股票，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29.95%，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天津建龙；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系青海省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张志祥先生。

###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性质为制造业，所处行业为钢铁行业。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特殊钢的冶炼和延压加工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合结钢、碳结钢、滚珠钢、不锈钢、合工钢、碳工钢、弹簧钢、焦炭、石灰石和商品房。

###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 9 户、二级子公司 3 户，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一级子公司增加 1 户、减少 1 户，二级子公司减少 3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下文中：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仓能源”）、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冶科技”）。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公司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子公司	一级	35.00	42.86	本期减少
青海江仓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35.00	42.86	本期减少
青海江仓能源选煤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二级	35.00	42.86	本期减少
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一级	28.12	52.08	--
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61.18	100.00	--
西宁市城北区钢城幼儿园	全资子公司	二级	61.18	100.00	--
西宁特殊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
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

西宁西钢福利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减少
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
西藏博利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本期新增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5））、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附注五（10 至 14））、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0）、附注五（25））、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19））、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3））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增长率、经营利润率及税前折现率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经营利润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经营利润率低于目前采用的经营利润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增长率和经营利润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 (2)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则计提。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3)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5) 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应描述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 (6)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9) 房地产开发成本。

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公司确认房地产项目的开发成本时需要按照开发成本和开发进度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当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最终决算成本和预算成本不一致时，其差额将影响相应的存货和营业成本。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特钢的生产与销售、焦炭的生产与销售及商品房开发与销售。

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通常从购买土地起到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除房地产行业以外的其他经营业务，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一年以上合同负债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一年以内其他应付款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大于 1000 万元以上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

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①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②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③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④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⑤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⑥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

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④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组合及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代垫款、保证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承兑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的国企、国有控股公司、上市公司等，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此类票据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信用评级不高，短期内履行合同现金流量义务能力较弱。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0.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发生信用减值，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计提比例
组合一	除房地产行业外产生的应收账款	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房地产行业产生的应收账款	根据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	

母公司报表按如下组合分类：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计提比例
组合一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不会产生信用损失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组合一的应收款项	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11。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 金融工具减值。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

### 6. 金融工具减值。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计提比例
组合一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不会产生信用损失的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	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

	类代垫款、保证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等应收款项		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续存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房地产行业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三	除组合一、组合二外的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计提比例
组合一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不会产生信用损失的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代垫款、保证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等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续存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房地产行业的应收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三	除组合一、组合二外的款项	余额百分比法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与钢铁的生产与延压相关的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以及与房地产开发销售相关的开发成本、拟开发土地、开发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及其他。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土地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产品的土地；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项目整体开发时，拟开发土地全部转入开发成本；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开发成本，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拟开发土地。

####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与实地盘存制相结合。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与钢铁的生产与延压相关的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相关的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4)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5)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6)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

## 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1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8.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

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19.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40	5.00	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27）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00	3.17 至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0	5.00	6.33 至 4.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 至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 至 9.5

#####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27）长期资产减值。

####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27）长期资产减值。

### 22.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

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3.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系统等。

#####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17-50	在未来受益期限内进行摊销
软件	10	在未来受益期限内进行摊销
石灰石采矿权	9.6	采矿权批准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27）长期资产减值。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 26.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



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石灰石矿区道路和环境治理费用	5	采矿证批准年限

## 28.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 29.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3.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钢材、焦炭和石灰石等产品的销售收入；

房地产的销售收入。

**①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 公司的钢材、焦炭和石灰石等产品的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货物发出，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B. 公司的房地产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办完入户手续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5.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贴息补助以外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贴息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26）和（34）。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 3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3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无	0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建[2004]119号）以及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按照上述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煤炭生产企业依据开采的原煤产量按月提取，露天矿吨煤5元；非煤矿山开采企业依据开采的原矿产量按月提取金属矿山，其中露天矿山每吨5元，地下矿山每吨10元，尾矿库按入库尾矿量计算，三等及三等以上尾矿库每吨1元，四等及五等尾矿库每吨1.5元；非金属矿山，其中露天矿山每吨2元，地下矿山每吨4元。子公司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依据此方法计提安全生产费。

冶金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3%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5%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 （4）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 （5）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至10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
- （6）营业收入超过10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

本公司、子公司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冶科技”）及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钢新材料”）依据此方法计提安全生产费。

#### 债务重组

##### （1）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

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六、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钢材和焦炭：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房屋销售：房地产老项目简易计税，按应税收入的 5% 征收率计算销项税；新项目一般计税，按应税收入 9% 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检化验服务、劳务服务：应税收入 6% 计算销项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5%、15%、25% 计缴。
土地增值税	按增值额超出扣除项目金额的比率，采用四级超率累进税率
房产税	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依据税法规定折算的地价款）的 70% 的 1.2% 计缴； 出租房：出租房产租金的 12% 计缴
资源税	销售量每吨 2 元计缴。
土地使用税	按取得使用权的土地面积每平方米 5 元、14 元、0.6 元/每平方米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
本公司及其他纳税主体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新材料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子公司西钢新材料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第八条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的优惠政策。

子公司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5.11	698.66
银行存款	486,741,187.73	59,468,262.42
其他货币资金	223,204,319.37	1,169,905,668.97
未到期应收利息	6,766.38	287,891.93
<b>合计</b>	<b>709,952,508.59</b>	<b>1,229,662,521.98</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包含预售房账户监管资金余额 4,225,994.23 元。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16,121.91	1,152,599,623.89
信用证保证金	13,200,036.85	2,156,856.34
贷款保证金	13,728,293.23	15,070,721.06
冻结的银行存款		78,467.68
管理人监管户*1	195,459,867.38	--
<b>合计</b>	<b>223,204,319.37</b>	<b>1,169,905,668.97</b>

注 1：管理人监管户资金系公司本期破产重整期间由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开具的临时存款账户期末余额，该账户用于破产重整过程中进行的资金往来，截止报表出具日，公司仍有未申报债权预留资源，需根据《重整计划》支付偿还债务资金，因该银行资金往来均需接受管理人监管，根据其账户受限性质列示为其他货币资金，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管理人监管账户金额为 195,459,867.38 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5,756.28	
权益工具投资		105,756.28	
<b>合计</b>		<b>105,756.28</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2,473,587.97	907,596,199.29
商业承兑票据	52,175.75	28,831,783.66
<b>合计</b>	<b>472,525,763.72</b>	<b>936,427,982.95</b>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2,969,989.38
商业承兑票据		--
<b>合计</b>		<b>452,969,989.38</b>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88,656,970.69	107,801,888.47
1 年小计	188,656,970.69	107,801,888.47
1 至 2 年	3,105,502.80	53,961,780.04
2 至 3 年	6,372,898.32	43,536,625.03
3 年以上	61,145,988.67	110,328,808.79
坏账准备	-28,792,854.20	-47,722,314.59
<b>合计</b>	<b>230,488,506.28</b>	<b>267,906,787.74</b>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665,525.77	7.97	20,665,525.77	100.00		32,810,253.69	10.40	32,810,253.6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8,615,834.71	92.03	8,127,328.43	3.41	230,488,506.28	282,818,848.64	89.60	14,912,060.90	5.27	267,906,787.74
其中：										
组合 1	165,688,769.92	63.90	7,762,693.11	4.69	157,926,076.81	142,932,708.16	45.29	14,212,630.20	9.94	128,720,077.96
组合 2	72,927,064.79	28.13	364,635.32	0.50	72,562,429.47	139,886,140.48	44.31	699,430.70	0.50	139,186,709.78
<b>合计</b>	<b>259,281,360.48</b>	<b>100.00</b>	<b>28,792,854.20</b>	<b>11.10</b>	<b>230,488,506.28</b>	<b>315,629,102.33</b>	<b>100.00</b>	<b>47,722,314.59</b>	<b>15.12</b>	<b>267,906,787.74</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3,527,461.62	3,527,461.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	3,477,257.32	3,477,257.3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3	2,450,000.00	2,45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4	1,171,526.93	1,171,526.9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5	868,097.10	868,097.1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6	325,488.93	325,488.9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7	289,019.52	289,019.5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8	174,080.00	174,0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9	151,203.50	151,203.5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0	132,825.20	132,825.2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1	83,196.62	83,196.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2	56,017.54	56,017.5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3	47,973.96	47,973.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4	24,000.00	2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5	22,080.00	22,08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6	18,911.80	18,911.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7	13,248.00	13,248.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8	8,920.00	8,92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19	5,082.50	5,082.5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0	944	94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1	585	58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2	726,692.74	726,692.7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3	784,310.66	784,310.6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 24	6,306,602.83	6,306,602.8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20,665,525.77</b>	<b>20,665,525.77</b>	<b>100</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1,030,777.91	6,441,231.11	4.00
1—2 年	1,715,767.33	257,365.09	15.00
2—3 年	2,035,077.15	610,523.15	30.00
3 年以上	907,147.53	453,573.76	50.00
<b>合计</b>	<b>165,688,769.92</b>	<b>7,762,693.11</b>	<b>4.69</b>

组合 2【余额百分比】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余额	72,927,064.79	364,635.32	0.50
<b>合计</b>	<b>72,927,064.79</b>	<b>364,635.32</b>	<b>0.50</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810,253.69	6,031,970.85	--	--	-18,176,698.77	20,665,525.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12,060.90	760,358.20	3,952,953.54	--	-3,592,137.13	8,127,328.43
其中：组合 1	14,212,630.20	760,358.20	3,618,158.16	--	-3,592,137.13	7,762,693.11
组合 2	699,430.70	--	334,795.38	--	--	364,635.32
<b>合计</b>	<b>47,722,314.59</b>	<b>6,792,329.05</b>	<b>3,952,953.54</b>	<b>--</b>	<b>-21,768,835.90</b>	<b>28,792,854.20</b>

注 1：其他变动系公司本期按预期信用损失将分类为组合 1 中的应收账款坏账调整至单项计提及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的单项计提减少。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73,006,373.64			28.16	8,974,593.66
<b>合计</b>	<b>73,006,373.64</b>			<b>28.16</b>	<b>8,974,593.66</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0,562,176.95	746,665.40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40,562,176.95	746,665.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7,650,382.23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927,650,382.2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024,375.23	95.10	1,817,738,701.17	98.23
1 至 2 年	10,092,401.97	4.44	20,383,319.40	1.10
2 至 3 年	23,125.87	0.01	11,735,656.09	0.63
3 年以上	1,020,819.04	0.45	637,877.27	0.04
合计	227,160,722.11	100.00	1,850,495,553.93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63,392,644.90	2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14,059,341.25	17,950,602.97
合计	214,059,341.25	17,950,602.97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61,272,194.71	5,112,263.30
1 年以内小计	761,272,194.71	5,112,263.30
1 至 2 年	148,738,752.65	34,713,972.05
2 至 3 年	101,762,503.78	3,138,749.16
3 年以上	1,226,807,872.35	16,006,283.88
坏账准备	-2,024,521,982.24	-41,020,665.42
合计	214,059,341.25	17,950,602.97

注: 期初余额账龄与期末余额账龄的迁徙情况存在差异, 原因系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矿冶科技导致, 详见九、合并范围变更。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

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	2,200,000.00
备用金	359,109.12	523,860.67
往来款	2,237,922,214.37	56,247,407.72
坏账准备	-2,024,521,982.24	-41,020,665.42
合计	214,059,341.25	17,950,602.97

注 1: 本期因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矿冶科技, 增加: 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113,047,444.36 元、账面价值 170,945,538.25 元。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5,057,959.53	98.06	2,024,112,421.29	92.21	170,945,538.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523,363.96	1.94	409,560.95	0.94	43,113,803.01
其中：组合 1	300,000.00	0.01			300,000.00
组合 2	4,534,542.48	0.20	22,672.73	0.50	4,511,869.75
组合 3	38,688,821.48	1.73	386,888.22	1.00	38,301,933.26
<b>合计</b>	<b>2,238,581,323.49</b>	<b>100.00</b>	<b>2,024,521,982.24</b>	<b>90.44</b>	<b>214,059,341.25</b>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33,308.30	69.41	40,933,308.3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37,960.09	30.59	87,357.12	0.48	17,950,602.97
其中：组合 1	2,200,000.00	3.73	--	--	2,200,000.00
组合 2	14,204,497.36	24.09	71,022.49	0.50	14,133,474.87
组合 3	1,633,462.73	2.77	16,334.63	1.00	1,617,128.10
<b>合计</b>	<b>58,971,268.39</b>	<b>100.00</b>	<b>41,020,665.42</b>	<b>69.56</b>	<b>17,950,602.97</b>

## (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1	2,113,047,444.36	1,942,101,906.12	91.91	破产重整中
单位 2	29,007,616.44	29,007,616.4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3*2	23,225,959.18	23,225,959.1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4*2	9,927,789.63	9,927,789.6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5	8,014,859.65	8,014,859.6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6*2	4,856,336.97	4,856,336.9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7	2,754,827.09	2,754,827.0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8	1,676,572.00	1,676,572.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9	870,501.00	870,501.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0	847,652.02	847,652.0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1	580,776.76	580,776.7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2	247,624.43	247,624.4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b>合计</b>	<b>2,195,057,959.53</b>	<b>2,024,112,421.29</b>	<b>92.21</b>	

注 1：单位 1 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在重整程序中，公司根据预计清偿率计提坏账损失。

注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收到《国家税务总局西宁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宁税一稽检通[2023]51 号），因取得单位 3（曾用名：单位 3）开具已证实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应转出进项税额、补缴相应附加税及滞纳金共 23,225,959.18 元，根据以上事项，公司应收单位 3 金额为 23,225,959.18 元。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收到《国家税务总局西宁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宁税一稽税通[2023]52 号），因取得单位 4、单位 6 开具已证实虚开的《大连增值税专用发票》，应转出进项税额、补缴相应附加税及滞纳金共 22,360,740.79 元。本期公司破产重整时国家税务总局西宁市城北区税务局已申报相关债权及滞纳金，公司将单位 4、单位 6 应付货款抵消后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4,784,126.60 元。

公司根据事实与税务部门进行了多次沟通、交涉，并积极与业务单位 3、4、6 交涉补偿。根据相关事项的沟通进展，财务部门已对涉事单位的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

###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 组合 1【代垫款、保证金组合】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代垫款等	300,000.00	--	--
<b>合计</b>	<b>300,000.00</b>	<b>--</b>	<b>--</b>

#### (2) 组合 2【房地产组合】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余额	4,534,542.48	22,672.73	0.50
<b>合计</b>	<b>4,534,542.48</b>	<b>22,672.73</b>	<b>0.50</b>

#### (3) 组合 3【除组合 1、2 外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余额	38,688,821.48	386,888.22	1.00
<b>合计</b>	<b>38,688,821.48</b>	<b>386,888.22</b>	<b>1.00</b>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7,357.12		40,933,308.30	41,020,665.4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	1,400,349,359.34	1,400,349,359.34
本期转回	-59,796.17	--	--	-59,796.1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82,000.00	--	582,829,753.65	583,211,753.6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9,560.95	--	2,024,112,421.29	2,024,521,982.24

注：其他变动系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矿冶科技形成。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933,308.30	1,400,349,359.34			-582,829,753.65	2,024,112,421.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357.12	274.56	59,424.04		-381,353.31	409,560.95
其中：组合1						
组合2	71,022.49		48,349.76			22,672.73
组合3	16,334.63	274.56	11,074.28		-381,353.31	386,888.22
合计	41,020,665.42	1,400,349,633.90	59,424.04		-583,211,106.96	2,024,521,982.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其他变动系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矿冶科技形成。

####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2,113,047,444.36	94.39	往来款	1 年以 内、1 年 以上	1,942,101,906.12
单位 2	38,000,000.00	1.70	往来款	1 年以内	380,000.00
单位 3	29,007,616.44	1.30	往来款	1 年以内	29,007,616.44
单位 4	23,225,959.18	1.04	往来款	2 至 3 年	23,225,959.18
单位 5	9,927,789.63	0.44	往来款	1 年以内	9,927,789.63
合计	2,213,208,809.61	98.87			2,004,643,271.37

## (10).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8,316,305.05	121,429,518.13	206,886,786.92	243,632,295.56	18,705,924.88	224,926,370.68
在产品	212,977,672.17	7,244,732.06	205,732,940.11	152,965,275.83	39,355,272.48	113,610,003.35
开发产品	490,851,333.85	90,764,952.35	400,086,381.50	810,164,977.63		810,164,977.63
出租开发产品	7,214,999.17		7,214,999.17			
开发成本	503,036,324.72		503,036,324.72	773,189,332.62		773,189,332.62
产成品	60,017,763.56	3,773,591.31	56,244,172.25	151,008,237.82	32,105,812.56	118,902,425.26
合计	1,602,414,398.52	223,212,793.85	1,379,201,604.67	2,130,960,119.46	90,167,009.92	2,040,793,109.54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705,924.88	55,998,338.37	50,003,309.37	--	3,278,054.49	121,429,518.13
在产品	39,355,272.48	920,739.73	8,735,117.90	41,766,398.05	--	7,244,732.06
开发产品	--	90,764,952.35	--	--	--	90,764,952.35
产成品	32,105,812.56	4,000,280.71	338,666.67	1,486,537.74	31,184,630.89	3,773,591.31
合计	90,167,009.92	151,684,311.16	59,077,093.94	43,252,935.79	34,462,685.38	223,212,793.8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其他增加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矿冶科技形成，其他减少系因江仓能源进入司法重整后不纳入合并范围形成。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存货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出售减少	其他减少		
西钢盛世华城	98,759,172.82	5,969,502.27	31,010,022.88	--	73,718,652.21	4.00
<b>合计</b>	<b>98,759,172.82</b>	<b>5,969,502.27</b>	<b>31,010,022.88</b>	<b>--</b>	<b>73,718,652.21</b>	

### (4).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B 区	2017/2		40,600.00	251,341,686.79	26,608,570.36	241,371,255.81
代建国投广场			230.00	1,087,841.96	--	--
G 区住宅、商业	2016/11	2023/12/31	65,436.00	371,697,378.18	61,067,872.14	--
M 区	2023/7/1	2027/12/31	50,500.00	5,914,963.03	3,750,531.52	--
N 区	2023/8/1	2027/10/31	62,500.00	5,065,575.35	8,132,860.60	--
开发间接费用			--	138,081,887.31	8,289,472.12	14,188,379.84
<b>合计</b>			<b>219,266.00</b>	<b>773,189,332.62</b>	<b>107,849,306.74</b>	<b>255,559,635.65</b>

续：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B 区	36,579,001.34	--	--	--	自筹、银行贷款
代建国投广场	--	1,087,841.96	--	--	自筹、银行贷款
G 区住宅、商业	--	432,765,250.32	15,456,579.27	--	自筹、银行贷款
M 区	--	9,665,494.55	--	--	自筹、银行贷款
N 区	--	13,198,435.95	--	--	自筹、银行贷款
开发间接费用	85,863,677.65	46,319,301.94	40,276,119.16	5,969,502.27	—
<b>合计</b>	<b>122,442,678.99</b>	<b>503,036,324.72</b>	<b>55,732,698.43</b>	<b>5,969,502.27</b>	—

注 1：本期其他减少系 B 区销售土地结转相关成本至主营业务成本及开发间接费用分摊导致。

### (5).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CD 区住宅	2014/12	57,903,579.22	6,391,418.02	47,901,965.42	16,393,031.82	0.00	--



GH 区住宅	2014/12	16,788,332.78		8,965,170.02	7,823,162.76		
H 区四栋住宅	2016/6	20,007,802.04		17,207,218.08	2,800,583.96		
电梯多层住宅	2016/10	552,039.12		0	552,039.12		
E 区公寓	2016/12	65,897,306.81		17,010,697.57	48,886,609.24	2,953,941.80	651,135.41
E 区商铺	2016/12	5,361,016.61		5,151,861.88	209,154.73	1,012,815.36	182,008.13
B3B4 住宅	2017/12	44,211,265.99		1,644,876.19	42,566,389.80	5,498,336.60	87,172.31
B1B2 住宅	2019/3	31,378,400.59		16,081,625.31	15,296,775.28	6,079,434.98	794,769.07
B1B2 商铺	2019/3	9,977,705.92		1,761,083.80	8,216,622.12	758,539.74	87,034.42
H 区五栋住宅	2019/11	102,060,897.46		69,378,044.94	32,682,852.52	26,957,182.65	4,636,181.27
H 区五栋会所	2019/11	6,806,952.21		0	6,806,952.21	378,801.99	--
G 区四栋住宅	2019/12	30,913,235.47		0	30,913,235.47	12,931,590.12	12404650.83
EF 区住宅	2019/12	62,473,133.56		0	62,473,133.56	13,139,039.17	--
EF 区商铺	2019/12	5,658,464.71		5,461,983.49	196,481.22	3,912,825.85	175,946.19
G 区商业	2020/12	--		0-	--	559,048.97	--
H 区六栋住宅	2020/12	210,753,975.80		77,270,574.62	133,483,401.18	44,462,822.64	7,122,415.96
H 区六栋商业	2020/12	14,035,836.94		8,782,264.23	5,253,572.71	2,776,563.13	726,634.35
L 区五栋住宅	2020/12	125,385,032.40		49,087,696.25	76,297,336.15	20,085,628.33	4,142,074.95
B 区	2023/12	--	255,559,635.65	255,559,635.65	--		
<b>合计</b>	--	<b>810,164,977.63</b>	<b>261,951,053.67</b>	<b>581,264,697.45</b>	<b>490,851,333.85</b>	<b>141,506,571.33</b>	<b>31,010,022.89</b>

## (6). 出租开发产品

出租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原值	累计摊销				原值	累计摊销
盛世华城 1 号楼下负一层	2024/12	--	--	--	7,214,999.17	--	--	7,214,999.17
<b>合计</b>	--	--	--	--	<b>7,214,999.17</b>	--	--	<b>7,214,999.17</b>

## (7).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8,397,821.38	3,242,866.35
预缴所得税	3,847,583.61	1,875,003.07
待摊费用		5,575,003.36
暂估返利销项税额	3,193,562.50	--
<b>合计</b>	<b>15,438,967.49</b>	<b>10,692,872.78</b>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3,947,797.28				-60,278.78						3,887,518.50	--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2,565,240.31				-802,256.34						1,762,983.97	--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23,166.60	7,823,166.60			--						7,823,166.60	7,823,166.60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1	64,016,675.73				-64,016,675.73							
合计	78,352,879.92	7,823,166.60			-64,879,210.85						13,473,669.07	7,823,166.6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公司执行《矿冶科技重整计划》后持有矿冶科技 100% 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事项详见九、合并范围的变更（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16,544,342.58			16,544,342.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44,342.58			16,544,342.5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6,544,342.58			16,544,342.58
4. 期末余额				
<b>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8,708,430.16			8,708,43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479.04			264,479.04
(1) 计提或摊销	264,479.04			264,479.04
3. 本期减少金额	8,972,909.20			8,972,909.2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8,972,909.20			8,972,909.20
4. 期末余额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7,835,912.42		7,835,912.42
-----------	--------------	--	--------------

注：其他减少系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形成。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3).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660,131,764.26	9,122,653,620.75
固定资产清理	3,592,526.61	4,727,069.70
合计	9,663,724,290.87	9,127,380,690.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48,892,363.94	7,944,849,479.94	136,120,478.76	452,605,588.95	14,282,467,911.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0,499,187.68	641,972,165.43	138,154.18	4,866,119.17	1,747,475,626.46
(1) 购置			15,154.18	141,629.13	156,783.31
(2) 在建工程转入	449,244.68	7,327,738.88	--	1,744,615.04	9,521,598.60
(3) 预转固调整	--	3,614,099.55	--	--	3,614,099.55
(4) 企业合并增加	1,100,049,943.00	631,030,327.00	123,000.00	2,979,875.00	1,734,183,14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15,583,453.55	655,166,412.03	7,025,129.05	87,747,312.99	1,265,522,307.62
(1) 处置或报废	9,864,381.46	--	130,272.00	--	9,994,653.46
(2) 预转固调整	609,772.30	--	--	--	609,772.30
(3) 其他减少	505,109,299.79	655,166,412.03	6,894,857.05	87,747,312.99	1,254,917,881.86
4. 期末余额	6,333,808,098.07	7,931,655,233.34	129,233,503.89	369,724,395.13	14,764,421,230.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19,721,465.67	3,266,793,491.06	128,738,027.33	313,801,964.08	5,129,054,94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176,356.61	359,647,541.48	426,839.55	18,631,801.43	521,882,539.07
(1) 计提	124,920,343.25	319,230,953.50	399,791.95	18,317,566.45	462,868,655.15
(2) 企业合并	18,256,013.36	40,416,587.98	27,047.60	314,234.98	59,013,88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638,782.70	424,592,758.86	7,152,332.39	69,078,003.44	686,461,877.39
(1) 处置或报废	2,694,491.32	--	123,758.40	--	2,818,249.72
(2) 其他减少	182,944,291.38	424,592,758.86	7,028,573.99	69,078,003.44	683,643,627.67

4. 期末余额	1,377,259,039.58	3,201,848,273.68	122,012,534.49	263,355,762.07	4,964,475,609.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6,939,873.05	2,676,667.42	--	1,142,802.23	30,759,342.70
2. 本期增加金额	82,771,810.40	49,868,249.95	--	843,286.98	133,483,347.33
(1) 计提	82,771,810.40	49,868,249.95	--	843,286.98	133,483,347.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85,347.48	622,887.39	--	20,598.81	24,428,833.68
(1) 处置或报废	28,539.39	--	--	--	28,539.39
(2) 其他减少	23,756,808.09	622,887.39	--	20,598.81	24,400,294.29
4. 期末余额	85,926,335.97	51,922,029.98	--	1,965,490.40	139,813,856.3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70,622,722.52	4,677,884,929.68	7,220,969.40	104,403,142.66	9,660,131,764.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302,231,025.22	4,675,379,321.46	7,382,451.43	137,660,822.64	9,122,653,620.75

注：其他减少系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形成。“。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54,684,937.46	69,024,154.43	83,115,815.14	2,544,967.89	
机器设备	188,025,708.09	133,719,992.13	50,659,559.70	3,646,156.26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2,458,590.60	1,017,377.45	843,286.94	597,926.21	
合计	345,169,236.15	203,761,524.01	134,618,661.77	6,789,050.36	

注：期末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系公司落后生产线相关资产，本期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925,688.81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在矿山开采地修建了用于生产与生活的厂房、办公楼及与之配套的宿舍，由于地处偏远等原因未办理有关房屋产权证明，当地政府与有关部门未提供相关的办理政策及对口管理部门。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房产	1,311,029,082.49	房产证、土地使用证合并成不动产证后，权证如何办理正与房产管理部门对接。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房产	1,147,047,280.51	子公司西钢新材料成立后，本公司没有将土地使用权一同划拨给对方，权证如何办理正与房产管理部门咨询对接。
合计	2,474,002,051.81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638,901.87	2,638,901.87
机器设备	886,748.58	1,910,707.90
运输工具	66,876.16	122,287.6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5,172.30
<b>合计</b>	<b>3,592,526.61</b>	<b>4,727,069.70</b>

其他说明：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均为2020年转入，目前正在按照资产处置流程进行清理。

## 22. 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59,212.52	18,465,271.12
工程物资	18,762,182.81	40,892,241.51
<b>合计</b>	<b>21,021,395.33</b>	<b>59,357,512.63</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小技改	2,259,212.52		2,259,212.52	9,132,271.12		9,132,271.12
江仓四井田				1,716,434,227.55	1,707,682,827.55	8,751,400.00
江仓三井田				8,138,549.76	8,138,549.76	
选煤工程				581,600.00		581,600.00
<b>合计</b>	<b>2,259,212.52</b>		<b>2,259,212.52</b>	<b>1,734,286,648.43</b>	<b>1,715,821,377.31</b>	<b>18,465,271.12</b>

注：注：江仓四井田、江仓三井田、选煤工程均为江仓能源公司在建工程，本期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	--	--	7,845,685.19	3,581,472.69	4,264,212.50
专用设备	18,762,182.81	--	18,762,182.81	39,741,544.39	3,113,515.38	36,628,029.01
<b>合计</b>	<b>18,762,182.81</b>	<b>--</b>	<b>18,762,182.81</b>	<b>47,587,229.58</b>	<b>6,694,988.07</b>	<b>40,892,241.51</b>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 油气资产

##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5、 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64,807.28	2,764,80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64,807.28	2,764,807.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2,961.44	552,961.44
2. 本期增加金额	552,961.44	552,961.44

(1) 计提	552,961.44	552,961.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05,922.88	1,105,922.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58,884.40	1,658,884.4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11,845.84	2,211,845.84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产销一体化系统	石灰石采矿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9,815,126.70	30,756,410.26	7,506,000.00	6,407.77	1,048,083,94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160,748.45			--	125,160,748.45
(1) 处置					
(1) 其他减少	125,160,748.45			--	125,160,748.45
4. 期末余额	884,654,378.25	30,756,410.26	7,506,000.00	6,407.77	922,923,196.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1,076,496.76	3,844,551.30	7,506,000.00	2,082.60	342,429,13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10,405.79	3,075,641.04		640.80	24,286,687.63
(1) 计提	21,210,405.79	3,075,641.04		640.80	24,286,687.63
3. 本期减少金额	42,325,425.53			--	42,325,425.53

(1) 处置					
其他减少	42,325,425.53			--	42,325,425.53
4. 期末余额	309,961,477.02	6,920,192.34	7,506,000.00	2,723.40	324,390,392.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193,970.83			--	4,193,970.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193,970.83				4,193,970.83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193,970.83				4,193,970.83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4,692,901.23	23,836,217.92		3,684.37	598,532,803.52
2. 期初账面价值	674,544,659.11	26,911,858.96		4,325.17	701,460,843.24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循环经济及机械化混匀项目用地	120,109,680.67	权证正在办理中
东大门污水处理用地	723,323.55	权证正在办理中
西大门一次料场用地	6,586,067.89	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127,419,072.11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524,507,691.31		524,507,691.31
合计		524,507,691.31		524,507,691.31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370,515,252.39		370,515,252.39
<b>合计</b>		<b>370,515,252.39</b>		<b>370,515,252.39</b>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取得矿冶科技股权至 100%，购买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成本超过享有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形成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定义资产组“是指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将主营业务性质的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219,967.70	182,916.17	37,051.52	20	详见减值测试	详见减值测试	详见减值测试	详见减值测试
<b>合计</b>	<b>219,967.70</b>	<b>182,916.17</b>	<b>37,051.52</b>	<b>20</b>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主营业务的类别作为确定报告分部的依据。为减值测试的目的，本公司将商誉分

摊至以下资产组。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组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及相关减值准备如下：

项目	成本	减值准备	净额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523,832,691.31	370,515,252.39	153,992,438.92
<b>合计</b>	<b>523,832,691.31</b>	<b>370,515,252.39</b>	<b>153,992,438.92</b>

计算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2024 年至 2028 年生产经营计划确定，税前折现率按照税后折现率（WACC）采用单变量求解的方法计算，计算后的税前折现率为 10.68%。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关键参数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测数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
营业净现金流量	-32,829.17	22,162.08	24,198.38	24,139.19	24,139.19	24,139.19
折现率（WACCBT）	10.64%	10.64%	10.64%	10.64%	10.64%	10.64%
折现期	0.50	1.50	2.50	3.50	4.50	—
折现系数	0.95	0.86	0.78	0.70	0.63	5.97
净现金流量现值	-31,211.34	19,044.43	18,795.28	16,946.90	15,317.76	144,023.13
经营性资产价值	185,763.40					

##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环境治理费	13,328,954.48	838,350.20	11,589,217.21		2,578,087.47
土地租赁费	128,666.32		90,066.45		38,599.87
其他	149,999.92		104,999.97		44,999.95
<b>合计</b>	<b>13,607,620.72</b>	<b>838,350.20</b>	<b>11,784,283.63</b>		<b>2,661,687.29</b>

##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876,062.42	13,469,015.60	72,554,374.53	12,466,852.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28,837,490.25	60,018,062.62	380,682,250.18	59,122,426.10
预提土地增值税	103,696,671.65	25,924,167.91	96,493,506.03	24,123,376.49
应付职工薪酬			31,068,158.87	4,660,223.83
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	1,327,073.20	331,768.30	2,493,675.85	623,418.96
<b>合计</b>	<b>487,737,297.52</b>	<b>99,743,014.43</b>	<b>583,291,965.46</b>	<b>100,996,297.90</b>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单项交易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1,658,884.40	414,721.10	2,211,845.84	552,961.46
<b>合计</b>	<b>1,658,884.40</b>	<b>414,721.10</b>	<b>2,211,845.84</b>	<b>552,961.46</b>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743,014.44		100,996,29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4,721.10		552,961.46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92,929,735.18	3,505,454,063.05
减值准备	1,820,561,632.12	4,836,885,619.05
职工薪酬	--	27,867,527.61
<b>合计</b>	<b>2,513,491,367.30</b>	<b>8,370,207,209.71</b>

注 1：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系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

有不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321,320.70	
2023 年		1,697,542,051.87	
2024 年		121,704,492.30	
2025 年		154,738,596.67	
2026 年	5,080,607.64	520,057,445.54	
2027 年	159,799,295.14	1,010,090,155.97	
2028 年	528,049,832.40		
合计	692,929,735.18	3,505,454,063.05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探矿权				59,511,002.18	59,511,002.18	
土地复垦保证金	345,000.00		345,000.00	345,000.00		345,000.00
土地征用费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保证金	13,500,000.00		13,500,000.00	52,300,000.00		52,300,000.00
三供一业综合改造	0			8,961,882.89		8,961,882.89
老旧小区综合改造	29,559,409.98		29,559,409.98	155,970,411.67		155,970,411.67
江仓能源长期股权投资*1	84,000,000.00	84,000,000.00				
高原特色小镇	111,990,323.83		111,990,323.83	128,234,653.19		128,234,653.19
合计	240,894,733.81	84,000,000.00	156,894,733.81	406,822,949.93	59,511,002.18	347,311,947.75

注 1：本期因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详见九（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公司对江仓能源原长期股权投资 84,000,000.00 元，已计提减值 84,000,000.00 元，截至报表日止，江仓能源重整方案尚未出具，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预计可收回出资款为 0 元，期末对江仓能源投资款及其减值准备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3,204,319.37	223,204,319.37	见注释七、1
固定资产	2,978,277,248.97	1,895,742,244.18	注 1
无形资产	480,758,670.24	321,776,661.21	注 2
合计	3,682,240,238.58	2,440,723,224.76	

注 1：固定资产：



(1) 本公司与北京中煤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ZZ-RZYL-2022-001)，该合同以本公司设备作为融资标的物，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在北京中煤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金额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整，期限 3 年的融资租赁业务；年租赁利率 5.035%。截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欠付北京中煤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剩余租赁成本 102,479,893.81 元，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固定资产余额 321,754,591.80 元，账面价值 245,337.875.75 元。

(2) 本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甘肃 Y27190032-1），期限：3 年，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签订的还款协议之补充协议（编号为甘肃 Y27190032-7 号）；因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进入破产重整，按《重整方案》确定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债权的评估变现价值范围内以留债 5 年的方式优先受偿，本金每 12 个月视为一个清偿周期，共计 5 期，周期起始日为《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的次年 1 月 1 日，每年 12 月 31 日为还本日，每年按照 20%的比例偿还本金留债部分；计息起始日为《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后次日，每个自然季度最后一个月的 20 日为结息日，第一期结息日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结息日的次日为付息还款日；利率按照《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当月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利率 4.20%）计息基础为未偿付之本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有财产担保的留债金额为 73,877,650.31 元，财产担保范围为本公司账面余额 441,681,616.60 元，账面价值为 226,597,436.63 元的固定资产。

(3) 根据本公司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抵押合同》（bitc2023(or)-7676 号）本公司以原值 1,569,349,175.53 元，净值 938,956,592.42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00,3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期限 2 年（2023/12/29-2025/12/29），年利率 7.20%。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2-003）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原值 103,139,579.56 元，净值 79,417,000.02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9,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期限 2 年（2022/3/20-2024/3/20），年利率 6.3%。

(5)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2-011）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原值 30,386,689.52 元，净值 21,449,829.20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期限 2 年（2022/12/7-2024/12/7），年利率 6.3%。

(6)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2-004）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原值 54,193,781.43 元，净值 38,030,046.53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期限 1 年（2022/6/20-2023/6/20），年利率 6.3%，因公司资金紧张，与西矿（天

津)融资租赁协商签订展期合同,最终确定偿还期限为(2023/6/21-2024/6/21),利率不变仍为6.3%。

(7)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3-003)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原值34,071,675.57元,净值24,051,044.48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000,000.00元的长期借款,期限2年(2023/2/23-2025/2/23),年利率6.3%。

(8)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ZHSL(23)02HZ035)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原值335,583,208.96元,净值238,607,538.10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0,000,000.00元的长期借款,期限3年(2023/9/13-2026/9/11),年利率即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第一笔]转让价款支付日之前最新公布的5年期以上LPR基础上增加16BP(利率4.36%)。

(9)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与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资产买卖协议共4份((ZL-ZLMM-2022-008)、(ZL-ZLMM-2022-012)、(ZL-ZLMM-2023-001)、(ZL-ZLMM-2023-004)),因本公司2023年6月20日进入破产重整,按《重整计划》确定有财产担保债权在担保债权的评估变现价值范围内以留债5年的方式优先受偿,本金每12个月视为一个清偿周期,共计5期,周期起始日为《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的次年1月1日,每年12月31日为还本日,每年按照20%的比例偿还本金留债部分;计息起始日为《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后次日,每个自然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0日为结息日,第一期结息日为2023年12月20日,结息日的次日为付息还款日;利率按照《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当月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利率4.20%)计息基础为未偿付之本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财产担保留债金额为65,570,476.14元,财产担保范围为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账面余额88,116,930.00元,账面价值为83,294,881.05元的固定资产:

注2:无形资产:

(1)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有财产担保债权存在对应质押保证金的,有财产担保债权在质押保证金的范围内优先清偿,在扣除上述现金清偿之后,有财产担保债权将在担保财产的评估变现价值范围内以留债5年的方式优先受偿;其中西宁特钢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存在财产担保留债金额为449,039,385.13元,以本公司原值480,758,670.24元,净值321,776,661.21元的土地进行抵押。

## 32、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245,000,000.00

抵押借款	--	220,000,000.00
保证借款	--	1,358,325,109.78
信用借款	65,000,000.00	597,321,080.00
抵押+保证借款	--	194,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	300,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	35,000,000.00
票据贴现形成的借款	--	1,019,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155,000.00	7,261,568.03
期末已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票据	42,366,707.40	40,776,454.10
<b>合计</b>	<b>108,521,707.40</b>	<b>4,017,184,211.91</b>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0,868,222.00
银行承兑汇票		623,000,000.00
信用证	33,000,000.00	
<b>合计</b>	<b>33,000,000.00</b>	<b>733,868,222.00</b>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6,949,881.53	330,634,320.95
应付供应商货款	870,018,167.50	1,300,385,562.28
司法重整未申报债权	236,031,030.16	--
<b>合计</b>	<b>1,122,999,079.19</b>	<b>1,631,019,883.23</b>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3,930,587.51	776,949,996.65
司法重整未申报债权	58,203,248.09	
售房款	320,703,034.43	366,275,348.87
合计	472,836,870.03	1,143,225,345.5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52,160,159.34	未申报债权，待申报后按《重整计划》偿还
合计	52,160,159.34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预售房产收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
E 区公寓	5,576,838.38	71,526,596.17	已竣工	--
B 区商铺	15,390,081.69	81,547,976.99	已竣工	--
G 区房款	132,055,374.84	115,394,893.54	2024/12/31	64.92
H 区五栋房款	3,706,181.10	3,654,639.82	已竣工	--
B 区房款	2,771,706.16	5,747,878.74	已竣工	--
CD 区及 GH 区地下夹层	2,594,770.55	2,479,512.86	已竣工	--
H 区六栋购房保证金	101,937,845.40	41,513,907.84	已竣工	--

L 区购房保证金	24,010,088.82	15,178,709.59	已竣工	--
H 区四栋购房保证金	637,257.15	268,114.29	已竣工	--
EF 区购房保证金	15,197,747.48	12,205,004.74	已竣工	--
各区车位定金	16,825,142.86	16,758,114.29	已竣工	--
<b>合计</b>	<b>320,703,034.43</b>	<b>366,275,348.87</b>	<b>—</b>	<b>—</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1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359,394.33	260,350,346.37	315,509,740.70	1,200,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558,045.59	36,837,837.45	122,395,883.04	--
三、辞退福利*2		12,006,737.47	1,708,797.39	10,297,940.08
<b>合计</b>	<b>141,917,439.92</b>	<b>309,194,921.29</b>	<b>439,614,421.13</b>	<b>11,497,940.08</b>

注 1：本期减少含因江仓能源进入破产重整后不纳入合并范围减少 2,069,927.68 元。

注 2：公司由于实施职工内部退休计划，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同时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利率 4.20%)作为公司折现率，将折现后的金额与实际应支付的款项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确融资费用，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余额为折现后的金额。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521,701.80	196,648,723.81	247,170,425.61	--
二、职工福利费	--	28,467,285.14	28,467,285.14	--
三、社会保险费	1,119,202.02	20,150,702.35	21,269,904.3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7,715.47	18,788,898.03	19,016,613.50	--
工伤保险费	891,486.55	1,361,804.32	2,253,290.87	--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258,574.60	12,390,541.00	14,649,115.6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59,915.91	2,418,070.07	3,677,985.98	1,200,0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	275,024.00	275,024.00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b>合计</b>	<b>56,359,394.33</b>	<b>260,350,346.37</b>	<b>315,509,740.70</b>	<b>1,200,000.00</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790,079.57	35,645,086.99	120,435,166.56	--
2、失业保险费	767,966.02	1,192,750.46	1,960,716.48	--
3、企业年金缴费				
<b>合计</b>	<b>85,558,045.59</b>	<b>36,837,837.45</b>	<b>122,395,883.04</b>	<b>--</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007,469.94	227,253,049.15
企业所得税	181,618.62	18,845,100.30
个人所得税	3,646,692.23	51,653.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2,868.09	10,726,202.67
资源税	1,810,363.84	677,604.84
教育费附加	4,451,392.22	4,360,018.11
印花税	10,801,268.85	1,197,426.02
土地使用税	64,825,636.31	28,044,127.10
房产税	216,717.54	67,151,459.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1,912.09	2,906,679.01
原生态矿产资源补偿费		11,008,203.00
环境保护税	350,000.00	444,786.16
土地增值税	3,335,236.13	2,757,146.37
水土资源补偿费	2,783,099.52	2,999,999.52
<b>合计</b>	<b>147,014,275.38</b>	<b>378,423,454.83</b>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308,754.75	
应付股利	31,991,266.59	31,991,266.59
其他应付款	314,660,131.64	900,630,898.77
<b>合计</b>	<b>361,960,152.98</b>	<b>932,622,165.36</b>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司法重整留债利息	4,542,431.50	
应付票据利息	10,766,323.25	
<b>合计</b>	<b>15,308,754.75</b>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66,323.25	逾期票据形成的应付银行利息
合计	10,766,323.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博利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博利”）于2022年6月24日与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银行”）签署《承兑汇票承兑合同》（2022062400000006）、《担保合同》（1000017005）项下的债务形成逾期，西藏银行为西藏博利垫付汇票金额144,467,521.34元，并自逾期之日起按照每日万分之五（年化18%）计收本金利息和利息罚息。西藏博利已于2023年12月27日归还西藏银行逾期本金及部分本金利息，截止报表报出日，西藏博利未支付的逾期利息余额为10,766,323.25元。上述事项西藏博利与西藏银行仍在协商中，尚未支付的利息待协商后进行处理。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1,991,266.59	31,991,266.59
合计	31,991,266.59	31,991,266.5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一致行动人应付股利，后期协商付款。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28,170,663.05	227,307,171.14
押金及保证金	115,549,525.48	123,097,654.53
重整应付现金	70,939,943.11	--
资金拆借		550,226,073.10
合计	314,660,131.64	900,630,898.77

###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360,120.00	4,256,211,215.3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20,310,065.39	287,590,734.9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3,193.62	570,639.45
<b>合计</b>	<b>468,393,379.01</b>	<b>4,544,372,589.76</b>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按借款方划分明细如下：

借款方名称	划分至一年内金额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63,366,954.69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	47,200,000.00
北京中煤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2,684,719.69
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0,958,376.52
破产重整留债金额	213,300,014.49
租赁负债	723,193.62
应付利息	160,120.00
<b>合计</b>	<b>468,393,379.01</b>

####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盛世华城项目土地增值税等	103,696,671.65	95,342,815.71
预收增值税	19,426,398.61	100,628,725.85
期末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票据	411,606,362.09	895,651,528.85
<b>合计</b>	<b>534,729,432.35</b>	<b>1,091,623,070.41</b>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8,000,000.00	163,200,000.00
抵押借款	--	66,250,000.00
保证借款	--	4,590,000,000.00
信用借款	--	4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00,300,000.00	93,5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	99,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0,120.00	8,511,215.34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200,000.00	4,247,700,000.00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60,120.00	8,511,215.34
合计	471,100,000.00	804,2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 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1,994,899.62	2,493,675.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7,826.42	570,639.45
<b>合计</b>	<b>1,327,073.20</b>	<b>1,923,036.40</b>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85,673,356.07	253,518,158.76
专项应付款	--	4,916,363.63
<b>合计</b>	<b>2,185,673,356.07</b>	<b>258,434,522.39</b>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借款*1	69,284,701.99	69,726,979.59
非银行金融机构款*2	389,703,689.89	471,381,914.14
司法重整留债金额	2,146,995,029.58	287,590,734.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20,310,065.39	--
<b>合计</b>	<b>2,185,673,356.07</b>	<b>253,518,158.76</b>

**其他说明：****注 1：国开基金的明股实债**

2015 年，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以下主要内容的投资合同：

(1)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 8,000.00 万现金对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55.63%、44.37%。（2017 年 3 月 18 日，已收到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转来的 8,000.00 万元资本金投入款，并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 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会为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如涉及影响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权益的“重大事件”，应经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及以上决议通过，其他事项由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一及以上决议通过。重大事项包括：

- A. 修改公司章程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相关内容、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 B. 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新的子公司；
- C. 对外举借单独或合计超过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0%的负债；
- D. 在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或资产上设定任何担保权益或对外提供保证担保，单独或合计超过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0%；
- E. 其他可能对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权利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项。

(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应在 2023-2027 年（12 月 24 日）每年按 1600 万的价格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的对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 万元投资。截止本期剩余本金 6,999.29 万元；

(4) 在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回购日之前，每年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需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按固定的 1.2%的年化投资收益率支付投资收益。

(5)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该投资的回购、投资收益等及相应的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费用的费用提供保证担保。

从已签订的投资合同判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并未实质对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影响其实际经营的权力，其享有投资回报是固定的并且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无权力来影响其回报的金额，该投资行为实质系公司的一次融资行为。因此在合并报表层次，公司将其列式为非流动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国家开发基金有限公司未在司法重整期间进行债权申报，相关本金及利息均截止至司法重整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因未申报债权在债权性质、确权后偿还方式还本身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期相关长期应付款暂未进行处理。

注 2: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西钢新材料的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 1800 万(《融资租赁合同》ZL-RZ-2002-011)本期应支付的 3 期租赁本金分别于 2023/6/21、2023/9/20、2023/12/20 签订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租赁本金进行展期(每一期本金都为贰佰贰拾伍万元)，展期期限分别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展期期间租息率 6.3%/年，与展期前一致，一次性手续费率 1.2%/年，本金、利息、手续费到期一次性支付。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西钢新材料的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 6900 万(《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2-003)本期应支付的 3 期租赁本金分别于 2023/6/21、2023/9/20、2023/12/20 签订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第五期、第六期、第七期租赁本金进行展期(每一期本金都为捌佰陆拾贰万伍仟元整)，展期期限分别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

2023年9月20日至2024年3月21日，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3月21日，展期期间租息率6.3%/年，与展期前一致，一次性手续费率1.2%/年，本金、利息、手续费到期一次性支付。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西钢新材料的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3800万（《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2-004）本期应支付的1期租赁本金于2023/6/21签订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第四期租赁本金进行展期（玖佰伍拾万元整），展期期限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4年6月21日，展期期间租息率6.3%/年，与展期前一致，一次性手续费率1.2%/年，本金、利息、手续费到期一次性支付。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西钢新材料的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长期应付款2000万（《融资租赁合同》ZL-RZ-2023-003）本期应支付的3期租赁本金分别于2023/6/21、2023/9/20、2023/12/20签订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租赁本金进行展期（每一期本金都为贰佰伍拾万元整），展期期限分别为2023年6月21日至2024年6月21日，2023年9月20日至2024年6月20日，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6月20日，展期期间租息率6.3%/年，与展期前一致，一次性手续费率1.2%/年，本金、利息、手续费到期一次性支付。

#### 专项应付款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05年青海省经贸厅对西宁特钢合金钢连扎改造项目拨款	4,545,454.54		4,545,454.54		
利息	370,909.09		370,909.09		
<b>合计</b>	<b>4,916,363.63</b>		<b>4,916,363.63</b>		

其他说明：

司法重整期间以上金额已进行债权申报，专项应付款因本期执行《重整计划》减少。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弃置费用	11,431,600.00		注1
非诉行政执行裁定	6,768,090.00		
<b>合计</b>	<b>18,199,690.00</b>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本期因江仓能源不纳入合并范围，故期末预计负债减少。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83,383,625.09	25,380,012.46	163,428,785.33	245,334,852.22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41,891,360.83	4,216,645.03	4,350,915.17	141,757,090.69
<b>合计</b>	<b>525,274,985.92</b>	<b>29,596,657.49</b>	<b>167,779,700.50</b>	<b>387,091,942.91</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45,118,252.00			2,209,996,605.00		2,209,996,605.00	3,255,114,857.00

其他说明：本期增加系公司通过执行《重整计划》，以现有 A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1.145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209,996,60 股 A 股股票，转增后西宁特钢总股本将由 1,045,118,252 股增至 3,255,114,857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次转增股本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12,433,394.75	4,502,398,318.22	2,209,996,605.00	4,504,835,107.97
<b>合计</b>	<b>2,212,433,394.75</b>	<b>4,502,398,318.22</b>	<b>2,209,996,605.00</b>	<b>4,504,835,107.97</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天津建龙及财务投资人向公司提供 1,515,000,000.00 元投资款,公司收到上述款项增加资本公积 1,515,000,000.00 元用于抵偿债务股票共确认增加资本公积 2,850,674,522.00 元;本期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资本公积减少 2,209,996,605.00

####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404,014.50	49,198,916.81	13,142,490.23	62,460,441.08
<b>合计</b>	<b>26,404,014.50</b>	<b>49,198,916.81</b>	<b>13,142,490.23</b>	<b>62,460,441.08</b>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含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矿冶科技增加安全生产费用 19,475,174.54 元。剩余金额 29,723,742.27 元系本公司及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冶金行业规定标准,子公司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按照非金属矿山企业标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本期减少系支付用于安全措施项目的费用。

####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2,877,289.99	--	--	192,877,289.99
其他				
<b>合计</b>	<b>192,877,289.99</b>	<b>--</b>	<b>--</b>	<b>192,877,289.99</b>

####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34,111,827.70	-3,186,802,306.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6,117,868.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34,111,827.70	-3,180,684,437.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6,148,713.44	-1,150,677,727.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	-2,749,663.16
<b>期末未分配利润</b>	<b>-2,647,963,114.26</b>	<b>-4,334,111,827.70</b>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55,531,138.74	4,869,942,551.12	7,362,436,763.48	7,446,652,757.55
其他业务	283,559,769.56	314,521,911.34	394,796,036.82	380,666,381.07
停工损失		83,731,570.24	---	---
<b>合计</b>	<b>4,939,090,908.30</b>	<b>5,268,196,032.70</b>	<b>7,757,232,800.30</b>	<b>7,827,319,138.62</b>



##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93,909.09		775,723.2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03.03		2,553.6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06		0.33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03.03		623.77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929.87	
七、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				

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303.03		2,553.64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93,606.06		773,169.64	

##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分部		煤炭开采及销售-分部		炼钢轧钢-分部		资源综合利用-分部		商贸及其他-分部		合并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9,138,867,129.81	9,391,739,465.80	123,581,745.39	127,954,228.15	500,833,536.68	516,527,603.26	6,158,096,829.05	6,245,614,088.68	4,655,531,138.74	4,906,284,064.64
商品房销售收入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	--							--	--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焦炭及化工产品收入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13,221,949.55	--	362,992,502.51	465,034,606.33
钢材销售收入					9,138,867,129.81	9,391,739,465.80					6,092,121,758.49	6,236,697,447.01	3,046,745,371.32	3,155,042,018.79
矿渣、微粉等					--	--	123,581,745.39	127,954,228.15			33,363,802.25	8,916,641.67	90,217,943.14	119,037,586.48
钢铁制品、合金等贸易收入									500,316,029.44	516,257,025.37	19,389,318.76	--	480,926,710.68	516,257,025.37
劳保用品、印刷品等收入									517,507.24	270,577.89	--	--	517,507.24	270,577.89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9,138,867,129.81	9,391,739,465.80	123,581,745.39	127,954,228.15	500,833,536.68	516,527,603.26	6,158,096,829.05	6,245,614,088.68	4,655,531,138.74	4,906,284,064.64
中国大陆以内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9,138,867,129.81	9,391,739,465.80	123,581,745.39	127,954,228.15	500,833,536.68	516,527,603.26	6,158,096,829.05	6,245,614,088.68	4,655,531,138.74	4,906,284,064.64
中国大陆以外	--	--	--	--	--	--	--	--	--	--	--	--	--	--
三、商品转让时间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9,138,867,129.81	9,391,739,465.80	123,581,745.39	127,954,228.15	500,833,536.68	516,527,603.26	6,158,096,829.05	6,245,614,088.68	4,655,531,138.74	4,906,284,064.64
某一时点转让收入	674,131,103.85	650,642,249.78	376,214,452.06	465,034,606.33	9,138,867,129.81	9,391,739,465.80	123,581,745.39	127,954,228.15	500,833,536.68	516,527,603.26	6,158,096,829.05	6,245,614,088.68	4,655,531,138.74	4,906,284,064.64
某一时段转让收入	--	--	--	--	--	--	--	--	--	--	--	--	--	--
<b>合计</b>	<b>674,131,103.85</b>	<b>650,642,249.78</b>	<b>376,214,452.06</b>	<b>465,034,606.33</b>	<b>9,138,867,129.81</b>	<b>9,391,739,465.80</b>	<b>123,581,745.39</b>	<b>127,954,228.15</b>	<b>500,833,536.68</b>	<b>516,527,603.26</b>	<b>6,158,096,829.05</b>	<b>6,245,614,088.68</b>	<b>4,655,531,138.74</b>	<b>4,906,284,064.64</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83,770.28	8,283,792.39
教育费附加	2,781,835.20	3,657,970.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54,556.78	2,438,646.99
资源税	809,401.70	1,103,336.92
土地增值税	10,473,272.61	1,520,592.60
房产税	32,071,432.43	33,196,424.70
土地使用税	11,840,297.90	12,586,933.61
车船使用税	81,832.80	47,425.80
印花税	8,643,806.10	9,508,446.33
环境保护税	920,670.51	1,381,728.38
合计	75,960,876.31	73,725,297.84

##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3,323,822.92	5,800,850.83
职工薪酬	15,695,234.61	21,731,494.92
差旅费	3,117,508.19	3,801,578.62
物料消耗	1,348,015.64	2,146,064.71
装卸倒运费	1,681,182.52	4,676,079.10
办公费	185,070.94	261,142.10
折旧费	456,874.09	703,674.37
劳务费	5,060,161.08	6,540,879.60
租赁费	1,500,563.58	1,237,687.79
仓储费	448,174.71	2,572,789.36
广告宣传费	35,478.46	--
水电能源物管费	628,798.90	55,367.50
业务招待费	752,641.43	1,405,420.68
其他	1,710,634.75	1,458,914.07
合计	35,944,161.82	52,391,943.65

##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380,275.69	51,879,474.20
无形资产摊销	24,286,687.63	25,815,359.78
安全基金	18,419,331.24	21,722,034.72
折旧	39,516,798.34	39,483,125.51
物料消耗	316,320.92	3,496,788.50
业务招待费	727,162.00	961,050.85
差旅费	599,605.24	510,771.34
办公费	248,352.58	359,009.88
租赁费	200,066.45	170,587.96
财产保险	2,124,711.59	2,196,198.65
水电能源物管费	2,203,862.81	12,906,587.77
维修费	962,143.77	30,663.81
中介机构费用	1,798,455.41	2,501,979.55
长期资产摊销	184,506,038.41	14,233,543.23
停工损失		34,441,916.02
防疫物资		1,802,935.74
重整费用	81,972,158.42	--
其他零星费用	9,939,098.13	11,730,970.76
<b>合计</b>	<b>428,201,068.63</b>	<b>224,242,998.27</b>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91,199,365.95	327,884,814.45
燃料及动力	10,957,186.31	12,907,054.35
人员人工及折旧费	16,520,656.83	23,120,805.90
其他零星费用	11,604,359.35	15,118,742.75
<b>合计</b>	<b>230,281,568.44</b>	<b>379,031,417.45</b>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6,700,801.65	517,948,891.93
减：利息收入	13,713,333.53	12,212,633.89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	8,011,792.32	7,560,271.43
贴现利息	15,491,751.27	22,089,878.85
司法重整利息	11,279,208.0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8,531,975.57	23,591,404.70
其他	2,306,151.81	10,776,678.03
<b>合计</b>	<b>388,608,347.15</b>	<b>569,754,491.05</b>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4,182,171.08	30,198,699.57
税收返还/减免	20,061,407.48	4,089,315.90
税务返还代缴个税手续费	19,121.57	49,919.83
<b>合计</b>	<b>164,262,700.13</b>	<b>34,337,935.30</b>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879,210.85	-67,435,338.21
债务重组收益*2	4,025,664,868.16	3,166,263.01
江仓能源不纳入合并范围产生的投资收益*1	-557,469,473.00	
<b>合计</b>	<b>3,403,316,184.31</b>	<b>-64,269,075.20</b>

其他说明：

注1：本期因江仓能源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由管理人接管丧失控制权，在2023年6月20日重整日后不纳入合并范围，合并层面权益法核算的超额亏损转回801,802,679.47元，因无法收回从而导致的其他应收款损失为1,359,272,152.47元，综上因江仓能源不纳入合并范围后共形成投资收益-557,469,473.00元；

注2：本期公司共确认债务重组收益4,025,664,868.16元，其中：因执行《重整计划》形成的投资收益4,598,322,843.97元，投资损失573,826,718.84元，其他债务重组收益1,168,743.03元。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41.31	-49,284.42
<b>合计</b>	<b>-17,841.31</b>	<b>-49,284.42</b>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39,375.51	-736,189.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018,057.39	-36,713,013.58
<b>合计</b>	<b>-43,857,432.90</b>	<b>-37,449,202.90</b>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1,111,626.91	-90,167,009.9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4,000,000.00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3,483,347.33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370,515,252.39	--
十二、其他		
合计	<b>-749,110,226.63</b>	<b>-90,167,009.92</b>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及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固定资产	120,483,263.94	7,613,967.14	112,869,296.80	注1	注1	注1
固定资产	20,201,672.71		20,201,672.71	注2	注2	注2
<b>合计</b>	<b>140,684,936.65</b>	<b>7,613,967.14</b>	<b>133,070,969.51</b>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及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商誉	524,507,691.31	15,399,438.92	-370,515,252.39	20年	注3	注3	注3
<b>合计</b>	<b>524,507,691.31</b>	<b>15,399,438.92</b>	<b>-370,515,252.39</b>				

注1：采用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方法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因使用时间较长，设备陈旧，所生产的产品品质、质量等方面不满足市场需求，拟进行拆除变现。按照现时条件下，以预计市场回收收入，扣减委估资产的处置费用，得到的差额作为可收回金额。

1.对于拆除后有回收价值的房屋建筑物

可收回金额=Σ（可拆零变现材料回收单价×可拆零变现材料重量）-处置费用

2.对于拆除后不能继续使用但有回收价值的机器设备

可收回金额=Σ（可拆零变现材料回收单价×可拆零变现材料重量）-处置费用

3.对于拆除后无回收价值的固定资产，评为零。

注2：公司之子公司再生资源对生产工艺进行改进提升，升级后新建的立磨生产线已完全替代原有球磨生产线，致使球磨生产线闲置。因市场变化和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有耐材生产线自主生产已不具备成本优势，经公司研究采取社会化采购可实现完全替代，钢渣工段根据生产工艺提升进行了改造升级，改造后对原有的水洗线已无实际需求，致使其闲置不再使用，以上设备产线，由于工艺落后、设备陈旧，已无法满足再生资源公司未来生产需求，相关资产已出现减值迹象，预期对公司已无法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故进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注3：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预测期利润率	预测期净利润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稳定期净利润	折现率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2024 年-202 年为预测期，2028 年以后为永续期	0-6.25%	4.60%-4.71%	22,214.27-24,139.19	2028 年以后	--	4.71%	24,139.19	10.64	182,916.17

###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84,388.55	-16,809,636.12
<b>合计</b>	<b>-184,388.55</b>	<b>-16,809,636.12</b>

###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737,236.50	500,000.00	737,236.50
罚没利得	4,000.00	15,100.00	4,000.00
政府补助			
无法支付应付款	14,500.01	829,309.46	14,500.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421.15	--	5,421.15
其他	101,558.05	24,157.12	101,558.05
<b>合计</b>	<b>862,715.71</b>	<b>1,368,566.58</b>	<b>862,715.71</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284.75	171,983.58	9,284.75
对外捐赠	104,999.97	50,000.04	104,999.97
滞纳金支出	26,046,625.94	50,369,234.76	26,046,625.94
非诉行政执行裁定		6,768,090.00	
罚款及违约金	7,352,556.59		7,352,556.59
其他	15,251.47	117,268.14	15,251.47
<b>合计</b>	<b>33,528,718.72</b>	<b>57,476,576.52</b>	<b>33,528,718.72</b>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0,577.54	3,005,051.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2,533.03	22,965,923.57
<b>合计</b>	<b>1,031,955.49</b>	<b>25,970,975.43</b>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53,641,845.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3,410,461.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319,826.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0,577.5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214,542.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943,355.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2,648,643.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2,642,644.30
所得税费用	1,031,955.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33,330,481.65	3,636,600.00
存款利息	12,292,519.22	8,700,044.00
政府补助	30,503,447.92	16,775,460.68
保险公司赔款	1,435,829.11	1,094,652.54
收到的其他款项	6,133,510.89	6,790,191.96
<b>合计</b>	<b>83,695,788.79</b>	<b>36,996,949.18</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手续费	2,710,553.34	2,570,219.39
办公费	115,862.20	68,944.44
差旅费	4,776,750.18	4,026,437.42
业务招待费	1,238,242.31	1,878,441.87
运费	111,602,828.26	156,605,811.99
租赁费	172,077.36	1,454,643.14
保证金及押金	3,285,300.00	4,065,940.00
职工备用金	2,066,270.76	2,438,231.14
保险费用	2,176,261.07	1,584,455.42
中介机构费	3,847,598.16	1,050,850.77
检修费	810,813.04	11,953,894.46
代收支款项（办证费等）	--	1,450,598.54
安全生产费	1,175,811.44	1,523,777.17
税收滞纳金	1,017,556.89	377,790.41
装卸费	353,402.07	1,242,773.36
仓储费	457,646.94	2,599,990.47
重整费用	2,237,896.51	--
其他	11,450,865.87	11,297,444.02
<b>合计</b>	<b>149,495,736.40</b>	<b>206,190,244.01</b>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仓能源现金	90,992.62	
<b>合计</b>	<b>90,992.62</b>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江仓公司 6 月 2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4,623,197.87	3,264,119,568.45
票据贴现	365,448,081.65	96,408,475.26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97,033,140.96	3,179,232,440.13
非银行金融机构款	220,000,000.00	405,000,000.00
保证金利息	--	--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32,350,000.00	482,942,744.00

西矿集团	150,000,000.00	--
投资款	205,119,015.10	--
其他单位往来款	29,565,146.56	702,111,797.76
<b>合计</b>	<b>2,004,138,582.14</b>	<b>8,129,815,025.60</b>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	13,500,000.00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6,014,055.62	4,090,056,781.66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167,908,871.18	1,733,887,189.45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50,858.17	--
青海江仓能源选煤有限公司	2,400,000.00	--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00	--
重整债权清偿	209,897,779.24	--
非银行金融机构款	166,956,759.76	350,128,749.75
其他单位往来款	66,503,925.47	702,952,802.00
其他	--	5,443,538.47
<b>合计</b>	<b>1,523,432,249.44</b>	<b>6,895,969,061.33</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252,609,889.80	-1,625,717,745.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9,110,226.63	90,167,009.92
信用减值损失	43,857,432.90	37,449,202.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3,133,134.19	490,566,274.93
使用权资产摊销	552,961.44	552,961.44
无形资产摊销	24,286,687.63	25,815,359.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84,283.63	8,948,45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388.55	16,809,636.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3.60	171,983.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41.31	49,284.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4,309,888.36	574,406,853.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3,316,184.31	64,269,07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3,283.47	22,412,96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240.36	552,961.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4,100,185.18	174,993,178.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047,844.89	-48,595,605.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793,720.08	557,502,466.78
其他*1	184,506,03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85,884.54	390,354,314.7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2,764,807.28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6,741,422.84	59,468,961.0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9,468,961.08	121,840,622.2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7,272,461.76	-62,371,661.21

注 1: 其他系其他长期资产摊销金额。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5,119,015.10
其中: 青海西钢矿冶公司有限公司	205,119,015.1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564,673.74
其中: 青海西钢矿冶公司有限公司	6,564,673.7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8,554,341.36

其他说明: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72,077.36 元(上期: 人民币 264,435.36 元)。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6,741,422.84	59,468,961.08
其中：库存现金	235.11	698.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6,741,187.73	59,468,262.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741,422.84	59,468,961.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银行存款账户为房管局监管账户，资金支出需要经房管局网上审核（审核时需要上传合同等资料），主要审核款项的使用范围，要求款项支出全部用于房地产开发，时间一般是 1-2 天，因此本公司将其划分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贴现、背书等交易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对于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从客户取得银行承兑汇票，若在贴现时终止确认，则贴现取得的现金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若票据在贴现时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则贴现取得的现金作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票据到期日假设出票人实际向持票银行付款，应收票据与短期借款同时减少，由于企业不涉及实际现金收付，在现金流量表中没有反映。期末由于承兑汇票、信用证的保证金合计 14,016,158.76 元在到期日前处于冻结状态，不能随时支取用于支付用途，故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 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25、注释 47 和注释 78。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1,449.24	118,43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0,000.00	127,699.1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90,066.45	42,888.84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2,091,720.74	432,850.4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72,077.36	1,454,643.14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808,812.00	808,812.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727,930.80	727,930.80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其他信息如下：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售后租回的房地产商业、出租的开发产品。

售后租回的房地产商业，租赁期为 5 年，租赁合同单位租金按租赁每三个年度进行调整，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的条款。无可变租金条款对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影响。

出租的开发产品，租赁期为 10 年，租赁合同第六年开始，每年租金在上一年租金基础上上浮 5%。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的条款。无可变租金条款对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影响。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售后租回房屋进行转租，租赁期为 5 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单位租金按租赁每三个年度进行调整，上述“年度”指从计起租日开始的 12 个月及其随后的每 12 个月。2023 年本公司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2,091,720.74 元。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 研发支出

##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91,199,365.95	327,884,814.45
燃料及动力	10,957,186.31	12,907,054.35
人员人工及折旧费	1,422,452.13	23,120,805.90
其它零星费用	26,702,564.05	15,118,742.75
合计	230,281,568.44	379,031,417.4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30,281,568.44	379,031,417.45
资本化研发支出		

##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31	341,842,814.62	100.00	注1	2023/12/31	注1			

其他说明：

注1：按照《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西宁特钢通过以重整投资人的现金中不超过2.14亿元的部分和不超过0.58亿股转增股票清偿矿冶科技债务，使矿冶科技作为重要的上游铁水供应商成为西宁特钢全资子公司。矿冶科技司法重整原出资人权益全部无偿让渡给西宁特钢，通过上述调整，西宁特钢持有矿冶科技的股权从重整前的29.5%增至重整后的100%，重整后矿冶科技的法人主体资格将继续存续，仍是一家注册于青海省的独立法人主体。本次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定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23 年 12 月 20 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宁中院”）裁定西宁特钢与矿冶科技的重整计划执行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26），与司法重整有关的债务重组不确定性已消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一般规定，将 12 月 31 日确定为本次重组矿冶科技的购买日。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05,119,015.1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36,723,799.52
合并成本合计	341,842,814.6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2,664,876.6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24,507,691.31

### ①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西宁特钢通过向矿冶科技债权人支付股票 4439 万股及现金 2.05 亿元，股票和现金的公允价值合计 3.42 亿元。

债权清偿情况如下：

债权性质	股票清偿股数	股票清偿公允价值	现金清偿金额	金额总数
职工债权	--	--	34,952,399.26	34,952,399.26
税务债权	--	--	99,294,812.94	99,294,812.94
普通债权	44,390,844.00	136,723,799.52	70,871,802.90	207,595,602.42
合计	44,390,844.00	136,723,799.52	205,119,015.10	341,842,814.62

### ②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矿冶科技成立于 2018 年 9 月，炼铁产能为 170 万吨，其产品主要供应西宁特钢，公司取得矿冶科技股权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原因如下：一是保障上市公司供应链安全、生产经营稳定，公司主要是长流程炼钢工艺，以铁水为原料，如果失去铁水供应，现有炼钢产能将无法得到充分保障，可能导致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中断或可能出现经营亏损增加；二是提升上市公司的价值，重整过程中多数意向投资人均反馈铁水是炼钢的必要配套，并提出希望将矿冶科技的股权置入上市公司，且尽可能提高上市公司对矿冶科技的控制权比例。

为最大限度保障西宁特钢及其债权人在内的广泛主体的合法权益，西宁特钢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重整计划，同意取得矿冶科技 100% 股权。西宁特钢通过“现金+股票”的方式完成了对矿冶科技全体债权人的债务重组，矿冶科技股权比例增加至 100%，收购成本为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 3.4 亿元（即现金+股权公允价值），其经济实质属于



资本性投入。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矿冶科技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1.83 亿元与合并成本的差额，公司确认商誉 5.24 亿元，确认的商誉是司法重整活动结束后在公司和合并报表中的体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三条规定：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六条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司法重整活动结束后，基于矿冶科技恢复正常经营状态，经营情况及盈利状况可预测，公司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对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含商誉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商誉减值 370,515,252.39 元。

综上，公司合并矿冶科技合并成本由重整计划确定，金额为 341,842,814.62 元，合并产生商誉 524,507,691.31 元，自合并成本确定后至资产交割日矿冶科技共计产生经营亏损 6.32 亿元，经营未达预期，公司于年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对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后，商誉出现减值迹象，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计提了商誉减值。前期合并对价是根据重整计划确定的，已经获得公司及矿冶科技债权人会议、出资人会议表决审议通过，交易是有序的，合并对价是公允的。收购矿冶科技有利于上市公司供应链安全、生产经营稳定，双方在区域产业上拥有天然的协同性和连结性，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商誉形成及减值主要原因为矿冶科技经营未达预期，产生过渡期经营亏损所致。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矿冶科技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66,114,058.30	2,367,296,962.66
货币资金	6,566,577.42	6,566,577.42
应收票据	285,765,894.88	286,946,799.24
存货	127,748,958.79	127,748,958.79
固定资产	1,675,169,261.08	1,675,169,261.08
预付账款	155,114,867.90	155,114,867.90
其他应收款	110,701,238.08	110,703,238.08
其他	5,047,260.15	5,047,260.15
负债：	2,527,402,847.99	2,528,583,752.35
应付账款	595,689,505.40	595,689,505.40
合同负债	995,068,444.58	995,068,444.58
其他流动负债	415,022,616.92	416,203,521.28
长期应付款	424,738,836.58	508,000,047.36
其他	96,883,444.51	13,622,233.73
净资产	-182,664,876.69	-181,987,876.6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82,664,876.69	-181,987,876.6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西宁特钢对矿冶科技债权人的清偿基础是破产重整受理日矿冶科技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上按资产基础法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西宁特钢向矿冶科技付出重整对价的同时获取矿冶科技剩余股权，破产重整日的矿冶科技经评估后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0.79 亿；截止购买日，矿冶科技过渡期实现损益为 5.55 亿，其中：重整收益 11.33 亿、过渡期经营亏损 5.78 亿；股份代偿增加资本公积 3.41 亿，综上所述，购买日矿冶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82 亿元。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整计划出资人权益调整内容：矿冶科技的出资人权益清零，在此情况下西宁特钢对矿冶科技原股权公允价值应为 0。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购买日至报告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净利润及现金流量**

项目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至报告期末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	--

注：根据七(一)注 1，西宁特钢对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未发生交易。

**(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仓能源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23）青 01 破申 9 号民事裁定书，受理江仓能源公司重整案件。同日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2023）青 01 破 4 号决定书，指定江仓能源公司清算组担任江仓能源公司的管理人。由于江仓能源已由破产管理人接管，本本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故在 2023 年 6 月 20 日后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本期因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西宁西钢福利有限公司注销，从而减少合并范围。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青海省	3500 万元人民币	湟中县	矿产品开发经营	100.00	--	投资设立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青海省	35550.8987 万元人民币	西宁市	高新技术、汽车、船舶用热轧材料	28.12	--	投资设立
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省	18030.58 万元人民币	西宁市	房地产开发	61.18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入
西宁特殊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省	10000 万元人民币	西宁市	钢材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青海省	35000 万元人民币	西宁市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青海省	1000 万元人民币	西宁市	钢铁类科技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应用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西藏博利建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	20000 万元人民币	拉萨市	冶炼新技术、铝合金新材料的研发及推广应用、建筑材料的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西宁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西宁市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入

#### ①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截止年末本公司持有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61.18%的股权，但是本公司享有该子公司 100%的表决权，原因系因其他少数股东持股实质上是债权，详见注释 48. 长期应付款。

②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截止年末本公司持有子公司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28.12%的股权,本公司在该子公司享有 52.08%的表决权,根据投资协议另一股东青海金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71.88	-334,668,269.49		2,315,134,459.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420,073,546.11	3,312,084,229.55	3,732,157,775.66	311,078,883.34	153,335,595.17	464,414,478.51	939,393,623.02	3,534,022,339.88	4,473,415,962.90	692,173,011.30	52,409,551.74	744,582,563.04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47,075,283.74	690,283,743.48	1,437,359,027.22	3,291,135,986.85	44,979,294.07	3,336,115,280.9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2,913,510,553.01	-465,593,029.34		-65,501,075.99	3,250,964,580.57	-344,131,108.34	-344,131,108.34	-23,733,175.70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23,194,148.53	-350,274,733.92	-350,274,733.92	70,574,622.04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销售钢材、建材等	35.00		权益法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西州	海西州	矿产品开发、加工、销售	12.80		权益法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机械设备、钢材、金属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交电、建材的批发、零售；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运	30.00		权益法

①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8%的股权，低于 20%，但由于本公司在青海润德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参与对青海润德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公司能够对青海润德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本期已全额计提了对该公司的投资减值准备。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547,034.89	48,729,590.89	11,006,655.60		12,477,615.07	56,429,683.06	11,221,906.16	881,437,826.11
非流动资产	155,597.87	97,896,236.75	56,369.50		254,196.88	90,403,835.30	141,754.30	2,499,873,328.88
资产合计	13,702,632.76	146,625,827.64	11,063,025.10		12,731,811.95	146,833,518.36	11,363,660.46	3,381,311,154.99
流动负债	7,832,017.62	83,549,091.91	7,823.07		4,187,009.01	83,215,190.61	140,694.20	3,115,165,633.57
非流动负债	--	--	--		--	--	--	34,427,689.48
负债合计	7,832,017.62	83,549,091.91	7,823.07		4,187,009.01	83,215,190.61	140,694.20	3,149,593,323.0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70,615.14	63,076,735.73	11,055,202.03		8,544,802.94	63,618,327.75	11,222,966.26	231,717,831.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61,184.54	8,073,822.17	3,869,320.71		2,563,440.88	8,143,145.95	3,928,038.19	68,356,760.4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61,184.54	8,073,822.17	3,869,320.71		2,563,440.88	8,143,145.95	3,928,038.1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8,106,976.90	--	1,653,316.22		130,330,495.30	--	13,838,619.20	3,429,390,101.60
净利润	-2,674,187.80	-541,592.02	-172,225.09		-4,300,314.88	-219,035.99	90,267.80	-224,328,262.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74,187.80	-541,592.02	-172,225.09		-4,300,314.88	--	90,267.80	-224,328,262.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1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通过执行《重整计划》以代偿的方式取得矿冶科技剩余股权，购买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购买日后矿冶科技成为西宁特钢全额子公司。详见九（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323.78	-69,323.78
合计		-69,323.78	-69,323.78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钢城特色小镇补助资金	156,366,666.67		5,000,000.00		151,366,666.67	与资产相关
棚改补助资金注2	119,224,160.00		3,360,000.00		115,864,160.00	与收益相关
老旧小区整治补助资金	122,055,000.00	18,180,000.00	118,675,400.00		21,559,600.00	与资产相关
轧钢技术升级改造1	12,608,333.53		849,999.96		11,758,333.57	与资产相关

收海绵城市奖补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92,313,667.89	5,299,100.00	13,445,047.98	-24,055,024.93	60,112,694.98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2,707,157.83	4,216,645.03	283,315.17	-210,000.00	16,430,487.6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5,274,985.92	27,695,745.03	141,613,763.11	-24,265,024.93	387,091,942.91	

注 1：其他变动中，因公司对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减少 25,955,937.39 元，矿冶科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900,912.46 元，直接支付个人政府补助 210,000.00 元。

注 2：棚改补助资金系根据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青海省财政厅、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0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计划的通知》（青建房【2020】31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下达 2020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青财综字【2020】1357 号）、西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 2016 年城北区部分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计划的批复》（宁政办【2019】12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6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青财综字【2016】170 号），给予公司 119,224,160.00 元补助，本期摊销 3,360,000.00 元。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568,408.00	2,450,355.46
合计	2,568,408.00	2,450,355.46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1)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 ①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59,281,360.48	28792854.20
其他应收款	2,238,581,323.49	2,024,521,982.24
合计	2,497,862,683.97	2,053,314,836.44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上市公司、大型国有企业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 ②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本公司本期因破产重整影响，银行按监管部门要求需有 6~12 月观察期，

未受重整影响银行未来需按建龙集团整体授信进行安排。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银行均无可用授信额度，已用信或留债额度总额 68,615.7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流动存在不确定性*1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8,521,707.40	--	--	--	--	108,521,707.40
应付票据	33,000,000.00	--	--	--	--	33,000,000.00
应付账款	886,968,049.03	--	--	--	236,031,030.16	1,122,999,079.19
其他应付款	314,660,131.64	--	--	--	--	314,660,131.64
其他流动负债	534,729,432.35	--	--	--	--	534,729,432.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68,393,379.01	--	--	--	--	468,393,379.01
长期借款	--	147,200,000.00	323,900,000.00	--	--	471,1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333,989,428.26	715,018,363.86	1,067,380,861.96	69,284,701.99	2,185,673,356.07
<b>合计</b>	<b>2,346,272,699.43</b>	<b>481,189,428.26</b>	<b>1,038,918,363.86</b>	<b>1,067,380,861.96</b>	<b>305,315,732.15</b>	<b>5,239,077,085.66</b>

注 1：流动存在不确定性系破产重整期间未进行申报的债权金额。

### ③市场风险

#### A.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因外汇汇率变动产生的外汇风险。

####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实质上系抵押借款）、单位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变换筹资方式等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费用化支出如下表所示，利率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同期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36,700,801.65	517,948,891.93
财务费用-贴现利息	15,491,751.27	22,089,878.85
<b>合计</b>	<b>352,192,552.92</b>	<b>540,038,770.78</b>

3) 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471,100,000.00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45。

#### 4)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443,461.29 元（2022 年度约 2,700,193.85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 ④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1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账款融资			40,562,176.95	40,562,176.95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40,562,176.95</b>	<b>40,562,176.95</b>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	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等	400,000	29.95	29.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79 号泰达 MSD-C 区 C1 座 2504、2505 房间

法定代表人：张志祥；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59499148C；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船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志祥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十、注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注释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参股 12.8%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参股 35%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参股 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建龙	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
建龙集团	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唐山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唐山建龙简舟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承德燕北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兴隆县龙兴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承德朗东热力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承德建远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承德立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内蒙古建龙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承德建龙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唐山志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唐山智赢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唐山建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海南智赢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黑龙江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黑龙江祥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双鸭山市建龙矿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黑龙江龙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双鸭山建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黑龙江建龙钒钛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浙江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吉林盛祥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吉林龙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吉林建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天津朗逸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磐石建龙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闻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海南闻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河北闻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闻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天盾防雷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嘉运祥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快成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龙祥建筑装备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龙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西建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中国建龙（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闻喜祥赢综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吕梁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东钢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建龙阿城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黑龙江建龙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建龙(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北京华夏建龙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

	董事、高管的企业
承德县建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承德宝通矿业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滦平建龙矿业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苏尼特右旗朱日和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宽城建龙矿业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阿巴嘎旗钱潮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咸宁华夏建龙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克什克腾旗天元矿业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阿鲁科尔沁旗双龙矿业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阿巴嘎旗金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昌黎县金石矿业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本溪龙新矿业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遵化建龙节能环保机械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合众创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黑龙江建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黑龙江建龙废旧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黑龙江建龙贸易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建龙哈尔滨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黑龙江建龙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山东建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辽宁建龙矿产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海南建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天津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天津誉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龙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北方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蒂本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一汽凌源汽车车架制造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遵化市燕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建龙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浙江建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扬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浙江建龙物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北京金裕良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舟山市定海建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舟山市定海裕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浙江高尔夫经营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四川川锅锅炉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天津市祥威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天津红巨人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西钢集团公司	同受一方最终控制（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解除未满 12 个月的企业）
青海国投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间接控制公司的企业解除未满 12 个月的企业）；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润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投天路物流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投长鑫物流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数字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西宁国家低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延长中立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财融低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银线低碳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西宁低碳创业发展投资基金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福瑞能源低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睿禧低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财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丝路众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丝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裕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产权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投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天峻国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投叁壹捌文化旅游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源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格尔木梦幻盐湖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奥邦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贵州奥邦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矿业集团格尔木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翼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昆仑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水利水电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水电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聚能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雪玉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海维配售电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国投置业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投置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能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能投民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煤集团大柴旦物流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民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上海芮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民光煤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能源鱼卡有限责任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恒新源机电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西宁能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能源冀商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受青海国投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部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西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三亚海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多彩铜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省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宝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茶卡盐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部矿业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镁基生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北京西矿建设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西部镁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海东西矿建设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柯柯制盐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卡约初禾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部矿业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部国际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矿（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部矿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矿建设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伊吾西矿胡杨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西部矿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茶卡盐湖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西部矿业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中国西部矿业集团（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中国西部矿业集团（香港）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中加合作大场矿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西矿（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矿同鑫化工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西矿钒科技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哈密博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格尔木西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西矿野马泉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淦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湘和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关联自然人

	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巴彦淖尔西部铜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巴彦淖尔西部铜材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四川会东大梁矿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内蒙古双利矿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部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康赛铜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赛什塘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青海西部镁业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西部矿业(上海)有限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新疆瑞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西矿集团控制的公司
俞建辰	实际控制人配偶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建龙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山水永明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天津龙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唐山新宝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诚悦至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喀什天宝龙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塔什库尔干县阿壹里西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和成信稀贵金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哈尔滨嘉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哈尔滨哈电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哈尔滨东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河北规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北京志能祥赢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申银炼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申银轧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申银烧结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新生焦化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晟达通循环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天津市滨海新区祥硕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夏嘉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鞍钢集团矿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沈冶重型装备(沈阳)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喀什西凯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青海机电控股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联关系解除未满 12 个月的企业)
青海物产集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联关系解除未满 12 个月的企业)
北京恒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联关系解除未满 12 个月的企业)

芜湖信泽海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西矿资产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西矿集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 其他说明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董事：汪世峰、丁广伟、王非、徐宝宁、周雪峰、吴海峰、司永涛、何鸣、范增裕

监事：杜明、徐富祥、武永孝

高级管理人员：张伯影、张伟、于斌、苗红生、周泳、焦付良

(2) 天津建龙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监事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张志祥

监事：高全宏

## 5、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铁水、炼钢生铁、备品备件、废旧物资、水渣等	1,744,454,348.75	2,195,202,206.31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电话费、餐饮费、垃圾清运费等	2,769,353.21	10,988,123.59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废钢	15,154.18	645,989.70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劳务、备品备件等	16,031,920.07	42,546,252.51
西宁禾壹商贸有限公司	劳务、业务招待费等		57,933.24
青海卡约初禾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工程款		69,245.19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检斤、劳务、备品备件、运维等	10,346,960.23	11,576,194.21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水、生铁	146,563,637.77	1,234,969,751.36
青海国投置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维修费、取暖费等		441,105.71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376,570.72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硅锰	1,000,303.70	
山西建龙快成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运费	66,810.65	
合计		1,921,248,488.56	3,497,873,372.53

注：以上关联方交易披露金额均为成为关联公司后发生的交易金额

(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能源等	679,013.22	14,424.95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钢材	-5,805.31	7,368,910.61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生石灰、备品备件、能源、劳务等	212,012,182.49	1,273,250,738.36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劳务、材料备件等	624,545.54	843,448.42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能源、劳务等	76,435.54	2,036,601.90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钢材	25,786,061.03	55,935,724.87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能源、劳务、材料备件	427,955.49	224,260.89
青海卡约初禾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		111,773.60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印刷品		52,721.77
西宁禾垚商贸有限公司	重力除尘灰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能源	1,643,741.41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钢球	13,483,669.57	
<b>合计</b>		<b>254,727,798.98</b>	<b>1,339,838,605.37</b>

注：以上关联方交易披露金额均为成为关联公司后发生的交易金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张志祥、俞建辰（张志祥配偶）	400,300,000.00	2023/12/29	2025/12/29	否
合计	400,3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8).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矿冶科技司法重整损失	-573,826,718.84	
合计		-573,826,718.84	

## (9).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37,600	3,512,600

## (10).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			
	四川川钢锅炉有限责任公司	776,000.00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青海省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98.68			
<b>小计</b>		<b>4,485,698.68</b>			
应收账款					
	青海省国投置业有限公司	2,767,125.48	13,835.63	2,767,125.48	13,835.63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6,246.00	29,413.70	285,354.33	11,414.17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5,012,770.46	200,510.82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25,018,664.80	1,000,746.59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55,821.48	2,232.86	19,557.52	782.30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018.27	4,120.73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833,101.20	73,324.05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9,249.02	5,969.96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5,493,990.89	619,759.63		
<b>小计</b>		<b>25,861,322.80</b>	<b>949,167.38</b>	<b>28,090,702.13</b>	<b>1,026,778.69</b>
预付账款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1,760,933,960.69	
	青海钢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90,575.58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43,855.00		3,185,558.40	
	内蒙古双利矿业有限公司	23,246.21			

	宁夏建龙龙祥钢铁有限公司	26,512.31			
	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	46,829.21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53,489.59			
	山西建龙快成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213,930.23			
	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57,952.25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8.73			
<b>小计</b>		<b>12,365,933.53</b>		<b>1,764,810,094.67</b>	
其他应收款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14,859.65	8,014,859.65	8,014,679.65	8,014,679.65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996,928.97	9,969.29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1,127.62	3,405.64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113,047,444.36	1,942,101,906.12		
<b>小计</b>	<b>—</b>	<b>2,121,062,304.01</b>	<b>1,950,132,090.77</b>	<b>9,692,736.24</b>	<b>8,028,054.58</b>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861,727.72	244,563.61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	574,842.73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035,710.05	4,833,547.29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12,581.23	649,667.10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	702,559.31
	青海国投置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467,572.05
	内蒙古双利矿业有限公司	64,750,000.00	
	青海茶卡盐业有限公司	8.20	
	青海省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4	
	青海西部矿业规划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27,871.98	
	青海西部镁业有限公司	0.01	
	青海西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3,077,504.68	
<b>小计</b>	<b>—</b>	<b>251,965,403.91</b>	<b>7,472,752.09</b>
预收款项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	242,971.43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	120,473.78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	494,220,912.43
<b>小计</b>		<b>—</b>	<b>494,584,357.64</b>
其他应付款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628.86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757,040.59	
	青海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66,893,329.10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38,210.85	41,817.22
	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62,863.82	10,000.00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984.74	

	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	1,351,160.33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7,630.21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	
	青海西矿多彩铜业有限公司	17,008.56	
	青海西矿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34,503,332.39	
	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71,794.09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369,131.16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0,000.00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244.10	
<b>小计</b>		<b>48,227,032.20</b>	<b>66,945,146.32</b>
应付利息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88.08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726.16	
	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804.55	
	青海西部矿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4.66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78.95	
	青海西矿多彩铜业有限公司	3,248.64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649.80	
	芜湖信泽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3,049.35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404.87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777,297.69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8,315.40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535.00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843.66	
<b>小计</b>		<b>2,314,486.81</b>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39,616.66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7,123.43	
	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	1,379,099.18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885,090.29	
	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2,770.68	
	青海西部矿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08.85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079.90	
	青海西矿多彩铜业有限公司	295,759.91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88,751.58	
	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18,771.79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6,426.50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4,904,005.29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990.50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555.55	
	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5,651,723.51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00,950.29	
<b>小计</b>		<b>126,355,423.91</b>	
长期应付款			
	都兰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256,549.91	
	青海国祥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54,110.91	
	青海鸿丰伟业矿产投资有限公司	12,411,892.59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965,812.63	
	青海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14,936.12	
	青海西部矿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379.63	
	青海西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719.03	
	青海西矿多彩铜业有限公司	2,661,839.23	
	青海西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498,764.24	
	肃北县博伦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468,946.07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57,838.50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34,136,047.57	
	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7,914.50	
	西矿（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504,999.94	
	西矿（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4,424,584.46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708,552.57	
<b>小计</b>		<b>430,757,887.90</b>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股份支付

##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 债务重组过程

2023年5月22日，西宁特钢债权人骏佰商贸以西宁特钢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西宁中院提出重整申请。

2023年6月20日，西宁中院作出（2023）青01破申8号《民事裁定书》，依法裁定受理西宁特钢破产重整。同日，西宁中院作出（2023）青01破3号《决

定书》，指定西宁特钢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负责开展各项重整工作。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 01 破 3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西宁特钢重整计划》，并终止西宁特钢重整程序。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西宁中院送达的（2023）青 01 破 3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西宁特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西宁特钢重整程序。

## 2. 债务重组方式

《西宁特钢重整计划》主要内容为：

### （1）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 （一）出资人权益调整的必要性

根据评估报告，西宁特钢已严重资不抵债，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均已陷入困境。如果西宁特钢破产清算，现有各类资产在清偿各类债权后已无剩余财产向出资人分配，出资人权益为零。为挽救西宁特钢，避免其破产清算，出资人和债权人需要共同做出努力，分担实现公司重生的成本。因此，根据《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本重整计划中同时安排对西宁特钢的出资人权益进行调整。

#### （二）出资人权益调整的范围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五条第二款之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出资人组由截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西宁特钢股东组成，上述股东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后至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实施完毕前，由于交易或非交易等原因导致持股情况发生变动的，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效力及于其股份的受让方及/或承继人。

#### （三）出资人权益调整的内容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以西宁特钢现有 A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1.145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约 232,209,996,605 股 A 股股票（最终转增的准确股票数量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转增后西宁特钢总股本将由 1,045,118,252 股增至 3,255,114,857 股。2. 转增股票的用途上述转增股票不向股东分配，全部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按照本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和处置，其中 1,124,910,000 股股票用于有条件引进重整投资人（重整投资人最终受让股票数以本重整计划执行阶段的司法协助执行通知书载明的内容及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1,085,086,605 股股票通过以股抵债的方式清偿西宁特钢及矿冶科技的负债。

具体安排如下：

（1）产业投资人有条件受让 974,910,000 股转增股票，受让条件包括：一是按 1.29 元/股的价格支付现金对价，二是其持有的股份自受让的转增股票登记至其证券账户之日起限售 36 个月，三是其向西宁特钢提供业务发展支持及受让上述转增股票后，在不变更西宁特钢注册地、名称及品牌的前提下，将西宁特钢作为其特钢板块唯一上市平台和管理平台，并在重整完成后协助西宁特钢以高效恢复生产经营、快速提升盈利能力、保障职工利益为原则，多措并举，优化生产工艺、实施环保升级改造、提高管理能力、全面降本增效，做优做强优特钢，恢复西宁特钢在特钢行业的历史地位，将西宁特钢打造成为国际一流的特钢企业集团。

（2）财务投资人分别受让 50,000,000 股转增股票，受让条件一是以 1.70 元/股的价格支付现金对价，二是其持有的股份自受让的转增股票登记至其证券账户之日起限售 12 个月。

（3）约 1,027,265,275 股转增股票分配给西宁特钢的债权人用于清偿债务，股

票抵债价格为 7.99 元/股。

(4) 不超过 57,821,330 股转增股票将用于向矿冶科技的债权人清偿债务，股票抵债价格与西宁特钢保持一致（即 7.99 元/股），以彻底化解矿冶科技的债务风险，保全经营性资产，大幅度降低资产负债率并彻底恢复其持续盈利能力，为西宁特钢提供稳定的铁水供应，保持西宁特钢产业链完整性，有效支撑西宁特钢未来发展。若矿冶科技重整计划未获西宁中院裁定批准，则上述转增股票将由西宁特钢履行必要程序后予以处置，处置所得扣除相关费用后用于补充西宁特钢流动资金。

#### (四)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实施后的预期效果

根据上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西宁特钢出资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绝对数量不会因本次重整而减少。重整完成后，产业投资人成为西宁特钢单一最大股东；西宁特钢通过以重整投资人投入的现金中不超过 214,345,256.20 元的部分和不超过 57,821,330 股转增股票清偿矿冶科技债务，使矿冶科技作为重要的上游铁水供应商成为西宁特钢全资子公司。西宁特钢的基本面将发生根本性改善，并将提升持续盈利能力，重回良性发展轨道，西宁特钢的价值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全体出资人所持有的西宁特钢股票也将成为更有价值的资产，有利于保护广大出资人的合法权益。”

#### (2) 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 “（一）抵债股票和偿债资金的来源

本次重整中，西宁特钢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支付破产费用并清偿各类债权所需的偿债资源，将通过如下方式实现：

1. 执行本重整计划过程中，通过实施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所获得的部分转增股票。
2. 重整投资人受让部分转增股票所支付的现金对价。

##### （二）各类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 1. 有财产担保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1) 存在对应质押保证金的，有财产担保债权在质押保证金的范围内优先清偿。

(2) 在扣除上述现金清偿之后，有财产担保债权将在担保财产的评估变现价值范围内以留债 5 年的方式优先受偿。具体留债条件如下：

留债期限：5 年。

本金：每 12 个月视为一个清偿周期，共计 5 期，周期起始日为本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的次年 1 月 1 日，每年 12 月 31 日为还本日，每年按照 20% 的比例偿还本金。

利息：计息起始日为本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后次日，每个自然季度最后一个月的 20 日为结息日，第一期结息日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结息日的次日为付息还款日；利率按照本重整计划裁定批准当月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计息基础为未偿付之本金。

#### 2. 职工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职工债权不作调整，将由西宁特钢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以现金方式予以全额支付。

#### 3. 税款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税款债权不作调整，将由西宁特钢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以现金方式予以全额支付。

#### 4. 普通债权调整与受偿方案

根据偿债能力分析报告，西宁特钢在破产清算状态下的普通债权清偿率仅为 19.05%。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结合西宁特钢的实际情况，本重整计划将对普通债权的清偿比例作较大幅度的提高，具体受偿方案如下：

(1) 税款滞纳金 6,709.09 万元，按照 45% 的比例进行现金清偿，剩余 55% 债权



予以豁免，未获清偿部分西宁特钢不再承担清偿责任；

(2) 剩余普通债权

①每家债权人 35 万元以下（含 35 万元）债权部分将由西宁特钢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以现金方式予以全额支付；

②每家债权人 35 万元以上债权部分：

A. 超过 35 万元但小于或等于 2000 万元的债权部分，债权人有权在如下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获得清偿：

a. 方案一：其中 10%的比例以留债 10 年的方式获得清偿，剩余 90%的比例按照统一的价格通过西宁特钢股票抵债的方式获得清偿。

b. 方案二：其中 10%的比例按照 65%的清偿率打折现金清偿，剩余部分予以豁免，西宁特钢不再承担清偿责任，剩余 90%的比例按照统一的价格通过西宁特钢股票抵债的方式获得清偿。

B. 超过 2000 万元的债权部分，按照 10%的比例以留债 10 年的方式获得清偿，剩余 90%的比例通过西宁特钢股票抵债的方式获得清偿。上述普通债权留债延期清偿的部分，共分 10 期清偿，每期按照 10%的比例偿还本金，利息清偿周期、偿还日期、留债利率等要素参照有财产担保债权。

上述普通债权以股抵债的部分，30 每 100 元分得 12.5156446 股西宁特钢股票（若股数出现小数位，则去掉拟分配股票数小数点右侧的数字后，在个位数上加“1”），股票的抵债价格为 7.99 元/股，以股抵债部分债权的清偿比例为 100%。”

(3) 特殊债权的调整与受偿方案

“1. 预计债权

(1) 暂缓确定债权

暂缓确定债权将根据各类债权的性质、债权申报金额预留相应的偿债资源，该类债权在经审查确定后按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受偿方式予以清偿。

(2) 未申报债权

对于西宁特钢账面有记载但未申报的债权，本重整计划已预留相应偿债资源，该部分未申报债权后续经申报与审查确定后，可依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受偿方式予以清偿。未申报债权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在本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仍可要求西宁特钢按照本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同类债权受偿方式予以清偿。

2. 关联债权

为使得西宁特钢最大限度利用偿债资源，避免挤占外部债权人的偿债资源，最大程度保障外部债权人的利益，在本次重整中，西宁特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企业的债权不作为偿债债权基数，不占用西宁特钢的偿债资源，不在本重整计划中安排清偿。关联债权在本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前，不进行清偿，待本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进行协商解决，但不得优于本重整计划中普通债权的清偿安排。

3. 劣后债权的处理

本次重整不为劣后债权单独安排偿债资源。”

3. 债务人披露情况

2023 年 12 月 19 日，西宁中院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因司法重整事项确认重整收益 45.98 亿元，具体如下：

重整收益—豁免		重整收益—股票	合计
税收滞纳金	方案二豁免		
36,899,999.55	17,004,531.14	4,544,419,449.16	4,598,323,979.85

#### 4.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导致的股本增加额

公司通过执行《重整计划》，以现有 A 股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1.1459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约 2,209,996,605 股 A 股股票，转增后西宁特钢总股本将由 1,045,118,252 股增至 3,255,114,857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次转增股本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5. 债务重组中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股份到达公司管理人账户的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上市日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次重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平均价为 4.52 元/股。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股票收盘价为 3.08 元/股，低于转增股本平均价 4.52 元/股，故公司股权公允价值除权除息日（2023 年 12 月 1 日）为收盘价 3.08 元/股无需调整。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①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②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①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②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五个报告分部：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分部、煤炭开采及销售分部、炼钢轧钢分部、资源综合利用、商贸及其他分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分部	煤炭开采及销售分部	炼钢轧钢分部	资源综合利用分部	商贸及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7,634.98	37,675.08	1,011,382.26	15,880.14	3,329.95	-641,993.32	493,909.0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7,634.98	36,352.88	376,637.21	12,520.36	763.66		493,909.09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22.19	634,745.05	3,359.78	2,566.29	-641,993.31	
营业费用	204.06	156.03	3,157.29	61.52	15.52		3,594.42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23.24	22.45				45.69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7.10	-2.87	-90,630.51	362.15	-315.20	86,193.59	-4,385.74
资产减值损失	-9,076.50		-18,741.87	-2,473.57	-167.55	-44,451.53	-74,911.02
利润总额（亏损）	-14,132.38	-15,210.85	174,255.93	-3,627.20	-2,291.10	-13,630.21	125,364.19
所得税费用	-2,438.29		2,495.73	-13.79	59.55		103.20
净利润（亏损）	-11,694.09	-15,210.85	171,760.20	-3,613.41	-2,350.65	-13,630.21	125,260.99
资产总额	200,539.95		1,718,758.78	50,838.97	7,680.03	-578,490.80	1,399,326.93
负债总额	114,231.49		845,515.87	4,563.21	6,033.79	-339,688.37	630,655.99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90,917,452.92	68,808,298.66
1 年以内小计	690,917,452.92	68,808,298.66
1 至 2 年	5,492,492.60	7,025,187.78
2 至 3 年	770,658.44	1,556,090.13
3 年以上	13,726,190.13	13,433,779.22
合计	710,906,794.09	90,823,355.7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58,922.94	2.02	14,358,922.94	100.00	--	11,480,253.51	12.64	11,480,253.5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6,547,871.15	97.98	5,151,911.02	0.74	691,395,960.13	79,343,102.28	87.36	5,118,660.69	6.45	74,224,441.59
其中：组合 1	573,401,296.68	80.66	--	--	573,401,296.68	3,275,983.17	3.61			3,275,983.17
组合 2	123,146,574.47	17.32	5,151,911.02	4.18	117,994,663.45	76,067,119.11	83.75	5,118,660.69	6.73	70,948,458.42
<b>合计</b>	<b>710,906,794.09</b>	<b>100.00</b>	<b>19,510,833.96</b>	<b>2.74</b>	<b>691,395,960.13</b>	<b>90,823,355.79</b>	<b>100.00</b>	<b>16,598,914.20</b>	<b>18.28</b>	<b>74,224,441.59</b>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47,973.96	47,973.9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2	24,000.00	24,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3	151,203.50	151,203.5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4	132,825.20	132,825.2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5	56,017.54	56,017.5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6	13,248.00	13,248.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7	944.00	944.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8	8,920.00	8,92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9	5,082.50	5,082.5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0	1,171,526.93	1,171,526.9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1	3,477,257.32	3,477,257.3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2	289,019.52	289,019.5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3	22,080.00	22,08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4	18,911.80	18,911.8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5	585.00	58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6	3,527,461.62	3,527,461.6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7	2,450,000.00	2,45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8	868,097.10	868,097.1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19	325,488.93	325,488.9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20	174,080.00	174,08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21	726,692.74	726,692.74	101.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22	784,310.66	784,310.66	102.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23	83,196.62	83,196.6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b>合计</b>	<b>14,358,922.94</b>	<b>14,358,922.94</b>	<b>100.00</b>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七、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预计无信用损失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预计无信用损失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275,983.17		
<b>合计</b>	<b>3,275,983.17</b>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账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1,630,441.50	4,865,217.66	4.00
1—2 年	1,346,780.34	202,017.05	15.00
2—3 年	--	--	--
3 年以上	169,352.63	84,676.31	50.00
<b>合计</b>	<b>123,146,574.47</b>	<b>5,151,911.02</b>	<b>4.18</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1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80,253.51	2,878,669.43				14,358,922.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18,660.69	33,250.33				5,151,911.02
其中：组合 1		--				--
组合 2	5,118,660.69	33,250.33				5,151,911.02
<b>合计</b>	<b>16,598,914.20</b>	<b>2,911,919.76</b>				<b>19,510,833.96</b>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610,059,650.75	85.81	1,725,282.25
合计	610,059,650.75	85.81	1,725,282.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5,439,398.81	1,206,047,455.01
合计	135,439,398.81	1,206,047,45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8,522,996.63	404,631,341.95
1 年以内小计	88,522,996.63	404,631,341.95
1 至 2 年	148,190,081.57	101,519,136.46
2 至 3 年	101,519,136.46	127,727,366.12

3 年以上	1,234,271,363.16	1,106,538,997.04
坏账准备	-1,437,064,179.01	-534,369,386.56
<b>合计</b>	<b>135,439,398.81</b>	<b>1,206,047,455.01</b>

##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72,158,468.70	1,740,057,535.57
备用金	345,109.12	359,306.00
坏账准备	-1,437,064,179.01	-534,369,386.56
<b>合计</b>	<b>135,439,398.81</b>	<b>1,206,047,455.01</b>

## (1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56,703,886.04	99.00	1,437,059,541.43	92.31	119,644,344.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99,691.78	1.00	4,637.58	0.03	15,795,054.20	
其中：组合 1	15,335,933.84	0.98			15,335,933.84	
组合 3	463,757.94	0.03	4,637.58	1.00	459,120.36	
<b>合计</b>	<b>1,572,503,577.82</b>	<b>100.00</b>	<b>1,437,064,179.01</b>	<b>91.39</b>	<b>135,439,398.81</b>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6,770,684.52	84.28	534,354,883.03	36.43	932,415,801.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3,646,157.05	15.72	14,503.53	0.01	273,631,653.52	
其中：组合 1	272,195,804.50	15.64	--	--	272,195,804.50	
组合 3	1,450,352.55	0.08	14,503.53	1.00	1,435,849.02	
<b>合计</b>	<b>1,740,416,841.57</b>	<b>100.00</b>	<b>534,369,386.56</b>	<b>30.70</b>	<b>1,206,047,455.01</b>	

## (1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1,478,916,497.08	1,359,272,152.47	91.91	破产重整中
单位 2	29,007,616.44	29,007,616.4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3	23,225,959.18	23,225,959.1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4	9,927,789.63	9,927,789.6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5	8,014,859.65	8,014,859.6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6	4,856,336.97	4,856,336.9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单位 7	2,754,827.09	2,754,827.0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b>合计</b>	<b>1,556,703,886.04</b>	<b>1,437,059,541.43</b>	<b>92.31</b>	

## (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预期无信用风险损失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预期无信用风险损失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	15,335,933.84		
<b>合计</b>	<b>15,335,933.84</b>		

##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3,757.94	4,637.58	1.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b>合计</b>	<b>463,757.94</b>	<b>4,637.58</b>	<b>1.00</b>

## (1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4,503.53	--	534,354,883.03	534,369,386.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段				
一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02,704,658.40	902,704,658.40
本期转回	9,865.95		--	9,865.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637.58		1,437,059,541.43	1,437,064,179.0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4,354,883.03	902,704,658.40				1,437,059,541.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03.53		-9,865.95			4,637.58
其中：组合1						
组合3	14,503.53		-9,865.95			4,637.58
<b>合计</b>	<b>534,369,386.56</b>	<b>902,704,658.40</b>	<b>-9,865.95</b>			<b>1,437,064,179.01</b>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2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1,478,916,497.08	93.93	往来款	1 年以内、1 年以上	1,359,272,152.47
单位 2	29,007,616.44	1.84	往来款	2 至 3 年	29,007,616.44
单位 3	13,762,142.53	0.87	往来款	3 年以上	
单位 4	9,927,789.63	0.63	往来款	1 年以内	9,927,789.63
单位 5	8,014,859.65	0.51	往来款	1 年以内、3 年以上	8,014,859.65
<b>合计</b>	<b>1,539,628,905.33</b>	<b>97.78</b>			<b>1,406,222,418.19</b>

## (22).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52,852,236.12	10,000,000.00	2,542,852,236.12	2,295,009,421.50	84,000,000.00	2,211,009,421.50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97,473,669.07	91,823,166.60	5,650,502.47	78,352,879.92	7,823,166.60	70,529,713.32
<b>合计</b>	<b>2,650,325,905.19</b>	<b>101,823,166.60</b>	<b>2,548,502,738.59</b>	<b>2,373,362,301.42</b>	<b>91,823,166.60</b>	<b>2,281,539,134.82</b>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青海西钢特殊钢科技开发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青海西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1,036,469,867.54			1,036,469,867.54		
青海西钢再生资源综合利用 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青海西钢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329,539,553.96			329,539,553.96		
西宁特殊钢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西宁西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西藏博利建筑新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 公司	84,000,000.00		84,000,000.00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		341,842,814.62		341,842,814.62		
<b>合计</b>	<b>2,295,009,421.50</b>	<b>341,842,814.62</b>	<b>84,000,000.00</b>	<b>2,552,852,236.12</b>	<b>10,000,000.00</b>	<b>10,000,000.00</b>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湖南西钢特殊钢销售有限公司	3,947,797.28				-60,278.78							3,887,518.50	--
宁波宁兴西钢机械有限公司	2,565,240.31				-802,256.34							1,762,983.97	--
青海润德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7,823,166.60			--							7,823,166.60	7,823,166.60
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1	64,016,675.73				-64,016,675.73							0	--
<b>合计</b>	<b>70,529,713.32</b>	<b>7,823,166.60</b>			<b>-64,879,210.85</b>							<b>13,473,669.07</b>	<b>7,823,166.60</b>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06,901,687.01	5,977,992,543.30	8,757,936,298.67	8,588,978,231.65
其他业务	403,970,606.81	401,837,290.50	511,394,920.76	504,170,141.08
停工损失		83,731,570.24		
合计	6,510,872,293.82	6,463,561,404.04	9,269,331,219.43	9,093,148,372.73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同分类	炼钢轧钢分部（本期发生额）		炼钢轧钢分部（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6,106,901,687.01	5,977,992,543.30	8,757,936,298.67	8,588,978,231.65
钢材销售收入	6,106,901,687.01	5,977,992,543.30	8,757,936,298.67	8,588,978,231.65
按经营地区分类	6,106,901,687.01	5,977,992,543.30	8,757,936,298.67	8,588,978,231.65
华北地区	205,224,874.49	209,313,766.56	349,852,582.78	343,516,018.99
华东地区	1,072,498,206.84	1,068,868,624.03	1,345,145,187.32	1,348,921,678.42
西南地区	968,336,772.66	1,000,334,664.39	1,686,320,597.18	1,697,029,463.16
中南地区	318,377,956.01	322,065,075.01	524,494,622.19	535,563,762.19
西北地区	3,525,003,101.01	3,359,142,126.41	4,813,272,111.32	4,625,927,514.71
东北地区	17,460,776.00	18,268,286.89	38,851,197.88	38,019,794.18
出口				
合计	6,106,901,687.01	5,977,992,543.30	8,757,936,298.67	8,588,978,231.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879,210.85	-67,435,338.21
债务重组收益	4,036,118,762.69	3,054,073.12
<b>合计</b>	<b>3,971,239,551.84</b>	<b>-64,381,265.09</b>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5,643.68	
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182,171.11	
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841.31	
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		

的当期净损益		
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业务重组损益	4,025,664,868.1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81,972,158.42	
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处置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04,595.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11,768,755.56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10,361.87	
合计	3,265,408,406.6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	------	----

丧失原子公司江仓能源公司控制权形成的相关损益	-641,496,260.39	注 1
老旧小区项目竣工一次性摊销	-170,272,495.17	注 2
合计	-811,768,755.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因本公司之子公司江仓能源本期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由管理人接管，公司第江仓能源丧失控制权不纳入合并范围，事项详见七、合并范围变更。转回原权益法确认的超额亏损 801,802,679.47 元，计提相关减值及坏账损失 1,443,298,939.86 元，由于该事项性质及发生频率属于非经常性性质，本期形成非经常性损失 641,496,260.39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青海西钢置业有限公司根据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青海省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老旧小区改造 2020 年提前批次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青发改投资[2020]188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城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资金的通知》（青财综字[2019]587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青财建字[2022]914 号）等文件，进行老旧小区综合改造治理，本期治理项目部分已完工，因该项目完工后无需移交政府，且不形成公司资产，无法根据长期资产性质进行长期摊销，故本期按总额法一次性进行摊销，由于该事项性质及发生频率属于非经常性性质，本期形成非经常性损失 170,272,495.17 元。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以上业务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性质特殊并具有偶发性，故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2.07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18	-0.49	-0.4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汪世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